

咸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公开版)

咸阳市人民政府

二〇二五年一月

前 言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和陕西省委、省政府有关工作要求，整体谋划新时代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保障国家和区域重大战略任务实施，提高全市空间治理能力和空间治理水平，制定保障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国式现代化的空间发展蓝图，特制定本规划。

本规划是对省级国土空间规划的细化落实，是规划期内全市国土空间开发利用与保护修复的总体安排部署，是全市国土空间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编制市级专项规划、详细规划、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开展各类开发保护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

规划范围分为市域和中心城区两个层次。市域层次包括全市 2 区 2 市 9 县，总面积 10192 平方公里（其中，咸阳管辖区域为 9705 平方公里，西咸新区 487 平方公里。西咸新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涉及咸阳市范围内规划内容，按照省委、省政府相关规定纳入咸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心城区层次包括秦都区的人民路街道、渭城区的渭阳街道和兴平市的西吴街道等 17 个街道(乡镇)，总面积 366 平方公里。

规划基期年为 2020 年，目标年为 2035 年，近期年为 2025 年。

目 录

| | |
|---|-----------|
| 第一章 基础分析 | 1 |
| 第一节 国土资源条件..... | 1 |
| 第二节 开发保护现状..... | 2 |
| 第三节 面临形势..... | 6 |
| 第二章 目标战略 | 8 |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 8 |
| 第二节 空间战略..... | 8 |
| 第三节 战略定位..... | 9 |
| 第四节 开发保护目标..... | 10 |
| 第三章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13 |
| 第一节 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 13 |
| 第二节 国土空间控制线..... | 14 |
| 第三节 主体功能分区..... | 15 |
| 第四节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 16 |
| 第五节 国土用途结构优化..... | 21 |
| 第四章 保障绿色高效的农业空间，全面建成现代农业强市 | 22 |
| 第一节 构建农业发展格局..... | 22 |
| 第二节 加强耕地“三位一体”保护..... | 23 |
| 第三节 建设粮食生产稳定、特色产业富民的农业生产空间..... | 25 |
| 第四节 优化乡村发展布局..... | 27 |
| 第五节 美化乡村人居环境..... | 29 |
| 第五章 守护安全优美的生态空间，筑牢关中渭北生态屏障 | 31 |

| | |
|--|-----------|
| 第一节 构建生态安全格局 | 31 |
| 第二节 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 | 32 |
| 第三节 推动渭河、泾河生态保护修复 | 33 |
| 第四节 加强重要生态屏障保护修复 | 34 |
| 第五节 加快线性生态空间保护建设 | 34 |
| 第六章 构建集约高质的城镇空间，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 | 36 |
| 第一节 构建城镇发展格局 | 36 |
| 第二节 引导城镇高质量发展 | 37 |
| 第三节 强化产业和创新空间保障 | 39 |
| 第四节 完善城镇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 43 |
| 第七章 打造魅力多彩的文化空间，彰显咸阳名城底蕴 | 47 |
| 第一节 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 47 |
| 第二节 营建魅力文化空间 | 51 |
| 第三节 塑造城乡特色风貌 | 55 |
| 第八章 合理配置自然资源，推动资源集约节约利用 | 57 |
| 第一节 建设用地集约节约 | 58 |
| 第二节 水资源保护利用 | 59 |
| 第三节 林、草、湿资源保护利用 | 61 |
| 第四节 合理勘查与开发利用矿产资源 | 63 |
| 第九章 推动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优化三生空间布局 | 66 |
| 第一节 生态修复和综合整治分区 | 66 |
| 第二节 推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 68 |
| 第三节 加快全域国土综合整治 | 71 |
| 第四节 实施生态修复和综合整治工程 | 73 |
| 第十章 完善基础设施支撑体系，提升空间承载能力 | 74 |

| | |
|--|------------|
| 第一节 综合交通体系..... | 74 |
| 第二节 水资源利用工程..... | 76 |
| 第三节 能源保障工程..... | 77 |
| 第四节 通信工程..... | 78 |
| 第五节 城乡排水和环卫工程..... | 78 |
| 第六节 安全与综合防灾体系..... | 79 |
| 第十一章 加快能级和空间品质双提升，建设宜居宜业城市..... | 88 |
| 第一节 城市性质和发展规模..... | 88 |
| 第二节 优化城市空间布局..... | 89 |
| 第三节 构建品质宜居城区..... | 94 |
| 第四节 完善城市交通网络..... | 100 |
| 第五节 强化城市设计..... | 104 |
| 第六节 加强开发建设管控..... | 106 |
| 第七节 完善基础设施保障..... | 108 |
| 第十二章 落实区域协同战略，深入推进西安—咸阳一体化..... | 113 |
| 第一节 深入推进西安—咸阳一体化..... | 113 |
| 第二节 加强关中平原城市群发展协同..... | 117 |
| 第十三章 规划传导和实施..... | 120 |
| 第一节 规划传导..... | 120 |
| 第二节 实施保障..... | 129 |
| 附表 | |
| 附表1 乡镇主体功能分区表..... | 132 |
| 附表2 自然保护地名录一览表..... | 134 |
| 附表3 城镇规模等级引导表..... | 135 |
| 附表4 城乡公共服务配置引导表..... | 136 |

| | | |
|------|-------------------------|-----|
| 附表 5 | 重点文化遗产名录..... | 140 |
| 附表 6 | 历史文化保护利用和项目管控表..... | 158 |
| 附表 7 | 城乡风貌塑造和城市设计引导表..... | 163 |
| 附表 8 | 水功能区和主要河流断面水质管理目标..... | 167 |
| 附表 9 | 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重点工程安排表..... | 169 |

第一章 基础分析

第一节 国土资源条件

地理区位条件优越。咸阳位于八百里秦川腹地，渭水穿南，嵕山亘北，山水俱阳，故称咸阳。咸阳处在中国几何版图中心，是中国大地原点所在地，东、南临西安和西咸新区，西靠杨凌农业示范区和宝鸡市，北接铜川及甘肃的庆阳、平凉地区，为古丝绸之路西出长安第一驿站，是关中平原城市群的核心板块、西安都市圈的核心区。

地形地貌层次分明。咸阳地处黄土高原与关中平原交替地带，市域南北呈现两大不同的地理地貌。北部为渭北台塬沟壑区，渭河第一大支流泾河自西北至东南斜贯，西部、东部分别有翠屏山，石门山—斧台山扼守，是西安都市圈北山、黄土高原南缘生态屏障的重要组成部分；南部为关中平原区，渭河自西向东横穿平原区南沿，地势平坦、沃野千里，农垦历史悠久，地理环境得天独厚，素有关中“白菜心”之称，是陕西省重要的粮、果、蔬生产基地。

矿产资源储量丰富。“北煤、中石、南地热”的矿产资源区域分布特色鲜明。全市境内已探明矿产资源 25 种，已开发利用 11 种。北部彬长矿区和中部“旱腰带”地区分别是全市煤炭和水泥用灰岩、建筑石料用灰岩资源富集区，南部渭河沿线地热蕴藏总量大，可开发潜力突出。全市煤炭资源保有量位居全省第二位，是全省重要的能源化工基地。

历史文化底蕴深厚。咸阳是秦文化的发祥地，是中华大一统文

明的起始点和见证地，是周、秦、汉、唐等封建王朝的核心文脉重要组成。咸阳是丝路文化的代表区域之一，是古丝路西出长安的第一驿和第一渡，拥有丝路陕西段大部。彬州大佛寺石窟造像见证佛教文化的兴盛，是丝路文化交流的产物。咸阳是中国农耕文明发祥地之一，境内史前人类活动遗迹密布，以郑国渠为代表的世界农业灌溉遗产是中国人长期改造自然、提高农业生产效率的历史证明。咸阳是关中文化的重要组成。“秦地最胜，无如咸阳”。作为秦风唐韵之乡、文明礼仪之邦，咸阳的衣食住行、民俗信仰等文化现象源远流长，内涵丰富。咸阳还存有丰富的红色文化资源，习仲勋、刘志丹、谢子长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曾在此活动，留下了旬邑马栏、泾阳安吴青训班、淳化桃渠园等革命旧址。

第二节 开发保护现状

一、主要特征

耕地质量稳步提升。通过实施“小片并大片”等农用地综合整治工程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全市粮食生产布局有所优化，形成了三原—泾阳、武功—兴平—乾县南部、永寿中南部—乾县北部以及淳化中南部等四片耕地集中分布区域。

特色农业优势突出。咸阳是国家优质苹果、蔬菜生产基地，占全国苹果产量的9%，稳居全国各地市之首。境内形成了时令水果，优质苹果，设施蔬菜，茯茶加工，高产奶牛，肉牛、肉羊，生猪，休闲农业等多种特色产业。

工业发展保障有力。工业在全市产业体系中地位重要，是推动

全市经济发展和城镇化的主导力量。通过供地政策和资源倾斜，全市有效保障了工业发展，形成了以能源化工、食品、医药、装备制造、电子显示等七大门类为主的工业体系，初步建成西北最大的电子工业基地，陕西重要的能化和轻纺工业基地。

城镇体系基本形成。现阶段，形成了以西安都市圈核心区为龙头，外围城市组团为支撑的城镇体系。中心城区不断加快与西咸新区、西安一体化发展，发挥西咸新区引领和纽带的作用，实现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科创产业深度融合、生态环境共保共治、公共服务普惠共享，初步形成同城化发展态势。南部关中平原区域其他城镇以粮食种植、装备制造、医药工业、纺织加工等为特色产业，加快城市服务设施配套，形成了都市圈外围承接产业转移和功能疏解的重要功能板块。渭北台塬沟壑区以果蔬种植、能源化工、食品工业、文化旅游为特色产业，形成了以县城和中心镇为重要载体的点状城镇格局。

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城市公共服务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水平有效提升。居民享受基本公共服务更加方便，乡村道路基础设施和市政环卫设施取得长足进步，全市所有乡村实现村村通车，农村卫生环境、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

基础设施网络健全。咸阳是西北地区交通最为便捷的城市之一，拥有4F级西安咸阳国际机场，毗邻西北地区最重要、规模最大的铁路客运枢纽西安北客站，徐兰高铁、银西高铁、陇海铁路及货运北环线、西平铁路、咸铜铁路等铁路在境内设有多个站点，处在西安都市圈米字型高速公路枢纽西部，境内有多条交通干线，13个县（市、

区)县县通高速。水资源供给保障率高,能源生产和输送体系完备,形成了以火力发电为主、风光等新能源为辅的能源生产体系和以330千伏电网为主网架、110千伏电网为主配电网的能源输送网络。

生态环境逐渐向好。通过实施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森林生态修复、水环境修复、矿山生态治理等工程,全市生态环境质量得到了明显的提升。渭河、泾河、三水河、黑河、冶峪河、漆水河等河流监测断面水质基本达到Ⅲ类水以上,彬长旬煤矿矿山、旱腰带采石矿山引起的局部生态破坏得到有效改善。

二、存在问题

耕地保护压力仍然较大。因农业种植结构调整、建设用地违法占用、退耕还林和季节性撂荒等原因,耕地资源总量呈不断下降趋势。耕地后备资源来源有限,开发难度大且成本高,补充耕地压力较大。同时,高标准农田总体建设不足,局部耕地仍呈现碎片化,部分区域耕地由于化肥和农用薄膜使用,还存在一定的污染风险,耕地质量仍待提升。

城镇综合实力不强,对人口吸纳能力亟待提高。全市城镇规模普遍仍然偏小、产业发展仍然不充分。中心城区与西安相比,发展水平和规模优势并不突出。各县市多处于城镇化初期或中期前段,受区域高等级城市影响,只能保障主城区人口微增,但县域人口流失明显。全市产业门类虽然较为多元,但传统产业占比过高,新兴产业规模偏小,转型升级压力大。现代服务业尚未形成一定发展规模。

城镇建设强度较高,空间品质亟待提升。北部渭北台塬沟壑区

五县（市）主城区与台塬景观结合不充分，未能充分塑造显山露水、疏密有致的特色城镇形态；南部关中平原区域六县（市）主城区对厚重的关中文化彰显不足，部分地段存在住宅过高、厂房过大等问题，影响整体空间品质。中心城区未能充分呈现“坐原拥水”山水形胜和“象天法地”营城格局，城市景观风貌难以彰显古都底蕴。特别是滨河区、历史街区周边等地区采取高强度的建设模式，对人居环境和空间体验产生较大负面影响。

城乡建设用地集约节约利用程度仍然不高。全市地均绩效仍然偏低，特别是以工业为主的产业用地地均绩效横比排名靠后。乡村建设用地仍较为粗放，部分县市乡村工业用地布局较为零散，亟待集中整合；部分县市乡村宅基地用地在全市乡村人口持续流出的情况下不降反增。

生态安全仍存在一定隐患。咸阳为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域，全市水土流失问题普遍存在，特别是北部渭北台塬沟壑区的水土流失更为突出。中部旱腰带区域由于采矿导致的局部水土流失加剧现象也较为明显。此外，局部森林林相单一、生态服务功能退化。湿地自净能力下降，生物多样性降低。水环境和大气环境质量虽然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但泔河、清峪河等河流的水环境以及关中平原区域的大气污染问题仍亟待治理。

水资源紧约束突出。咸阳为资源性缺水城市，全市人均水资源约为全国平均的6%、陕西省的13%、关中地区的35%，在全省排名第八。水资源和人口还存在空间分布错位的现象，北部人口少但人

均水资源多，南部关中平原人口多但人均水资源却匮乏，平原区域地下水资源超采状况比较普遍。

第三节 面临形势

一、发展机遇

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加速形成，是前所未有的历史性机遇。随着国家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新一轮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关中平原城市群、西安都市圈等战略深入实施，咸阳市通过发挥自身区位交通和产业基础优势，加快融入国内国外双循环，将迎来“更好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的历史性机遇。

全方位立体化推动西安—咸阳一体化和共建西安都市圈是咸阳实现新时代追赶超越的战略性机遇。2020年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时明确要求，“加快西安—咸阳一体化进程，提升对陕西、对西北发展的带动能力”。《西安都市圈发展规划》将咸阳市8个县（市、区）列入规划范围。咸阳市“十四五”规划和市第八次党代会提出“把加快西安—咸阳一体化进程作为最大的改革、最实的开放”。加快与西安一体化，将为咸阳市产业发展、城市建设、社会事业等方面提升带来重大机遇。

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战略为咸阳历史文化遗产发展创新带来政策性机遇。2021年3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在城乡建设中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意见》，指出“在城乡建设中系统保护、利用、传承好历史文化遗产，对延续历史文脉、推

动城乡建设高质量发展、坚定文化自信、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具有重要意义。”在中央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发展的战略下，咸阳的地域文化保护传承和创新发展必将迎来重大的发展契机。

二、风险挑战

一是区域人口和人才竞争压力大。劳动力人口是实现城市发展的战略性资源，人才更是实现科技创新和文化创意的核心要素。未来15年，劳动力人口仍将加速向特大城市集聚，面对省内特大城市的人口虹吸和人才竞争，咸阳市人口总量和质量的增长将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

二是资源环境约束趋紧，产业转型面临较大压力。全市资源性产业占比高，产业布局不够合理，污染物排放已经逼近大气环境容量上限，减排治污任务艰巨。在国家持续推进区域大气环境治理，推动碳达峰碳中和的总体战略指引下，咸阳市未来社会经济绿色转型将面临较大的压力和挑战。

三是部分区域自然灾害风险较为突出。咸阳市地处黄土高原向关中平原过渡的区域，自然灾害总体风险不高，但部分区域受自然灾害影响较大。受地震和活动断裂带影响较大的主要为南部平原区域的中心城区（秦都区、渭城区）、兴平市、武功县、三原县、礼泉县、乾县；受洪水影响风险较高的为渭河和泾河沿线区域；受地质灾害影响风险较高的为泾河彬州段、漆水河武功段、冶峪河淳化段和旬邑县城附近。此外，救灾通道不健全、救灾物资储备设施缺乏，全市防灾救灾体系待进一步完善。

第二章 目标战略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西安—咸阳一体化、西安都市圈和关中平原城市群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省战略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守底线，统筹发展和安全，推动空间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促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和“山水林田湖草矿”保护修复，着力优化国土空间格局，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第二节 空间战略

严守底线、确保安全。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促进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开发适宜性相协调，严格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强化安全防灾能力建设，确保粮食安全、生态安全、水安全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节约集约、绿色高效。严格落实节约集约用地制度，实施建设用地总量和质量双控，严控增量，盘活存量，挖掘流量。合理利用地上地下空间，提高建设用地综合利用水平。大力推动水资源节约节约

利用，提升土地等自然资源的利用绩效。落实中省减碳目标，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推动全社会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区域协同、城乡统筹。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加快推进西安—咸阳一体化，实现区域功能一体、设施共联、产业共兴、环境共治、服务共享。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健全城乡基本公共服务体系，保障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增强均衡性和可及性，畅通城乡要素流动，建设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

传承文化、彰显特色。落实文化自信自强战略，加强全市优秀传统文化的保护传承，保护城市历史文脉，延续和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基因。引导各类历史文化资源合理利用，强化文化旅游等相关产业发展，打造魅力文化空间。延续地域山水格局，重塑城乡特色风貌，提升地域识别度。

以人为本、提升品质。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提高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供给水平，建设高品质城市蓝绿开敞空间、公园体系和绿道体系，引导职住动态平衡，推动城市有序更新，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第三节 战略定位

纵深推进西安—咸阳一体化，建设西安都市圈核心区、秦创原科技成果转化先行区、国家级临空经济示范区，打造**西部先进制造业集聚高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高地、城乡融合发展高地、丝绸之路经济带开放合作高地**，实现城市建设的现代化、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加快建成现代

化“西部名市丝路名都”。

西部先进制造业集聚高地。综合发挥现有产业基础和科创资源，通过差异化供地制度建设，推动产业绿色发展、低碳发展、融合发展、创新发展，推动产业用地复合利用，打造以先进制造业为主的现代产业体系，综合建成西部重要的先进制造和成果转化基地。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高地。充分发挥全市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优势，加强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强化城市文化空间建设，壮大文化旅游产业，建成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传承创新利用示范区。

城乡融合发展高地。积极利用优美的山水自然条件，高标准建设城乡人居环境，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进休闲及游憩空间建设，提升城乡治理水平，建成主客共享、宜居宜业的城乡高质量融合发展示范区。

丝绸之路经济带开放合作高地。发挥良好的陆空交通区位条件，以共建自贸区、临空经济区等全省高等级对外开放平台为抓手，协同西安打造面向“一带一路”、联通内陆东西的重要平台，进一步增强全市对内、对外双向开放合作能力，建成丝路经济带上重要的开放合作新高地。

第四节 开发保护目标

至 2035 年，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健全，治理能力得到大幅提升，综合形成农业空间绿色高效、生态空间安全优美、城镇空间集约高质、文化空间特色彰显、支撑体系完备可靠的全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可持续发展局面。

农业空间绿色高效。耕地保护任务全面落实，耕地总量基本稳定，质量有所提升，生态进一步改善。永久基本农田和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完备，粮食生产得到有效保障。特色农业多元化发展，都市农业、设施农业、果业、林下经济和休闲农业逐步壮大，产业富民效果良好。乡村环境优美、基础设施健全，建成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生态空间安全优美。生态保护红线分级管制措施全面落实。自然保护地体系建立完备，市域重要物种和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山水林田湖草矿”实现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石门山、爷台山、翠屏山等市域重要生态地域的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显著提升；泾河、渭河流域生态环境治理成效显著，水土流失得到根本控制；城市蓝绿网络建设完备，实现全域“山清水秀城美”，建成西安都市圈西北部重要生态屏障。

城镇空间集约高质。西安—咸阳一体化基本实现，核心区与西安市（西咸新区）建成横跨渭河的一体化城市，三原县、礼泉县、泾阳县、武功县等外围组团经济实力雄厚、城市功能完善，形成都市圈外围重要的产业和人口承接带。全市城镇体系综合带动力强，就业机会丰富，公共服务供给能力和品质得到极大提升，人民群众生活便利度大幅增加。城镇发展紧凑，职住趋向平衡。建设用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明显上升一个台阶，亩均效益力争达到中东部较发达城市水平。中心城区能级和品质双提升，建成宜居宜业城市。

文化空间特色彰显。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得到有效保护，物质文

化、非物质文化遗产和红色文化等优秀传统文化得到良好保护和传承。文化资源的展示、利用和创新能力大幅提升，城市建设和地域风貌彰显咸阳特色，在“一带一路”文化交流中的地位显著上升，建成丝绸之路经济带上著名的文化都市。

支撑体系完备可靠。交通基础设施网络进一步完善，高速公路、高速铁路和普速铁路构成的综合交通体系通达每一个县市。西安咸阳国际机场改扩建完成，与中心城区连通度大幅提升。市政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完备，水资源保障能力和能源供给能力大幅提升，通信网络覆盖健全，新型基础设施应用广泛。城乡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第三章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落实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基于自然地理格局、资源环境承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构建全市开发保护格局。统筹划定“三区三线”，将其作为全市调整经济结构、规划产业发展、推进城镇化不可逾越的红线。深入实施主体功能区制度，细化优化乡镇主体功能区布局，完善配套政策，加强空间发展统筹协调，保障重大发展战略落地实施。划定全市规划分区，推动国土用途结构优化调整。

第一节 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全面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纲要》《关中平原城市群发展规划》《西安都市圈发展规划》相关要求，以市域南北两大地理地貌分区为底盘，统筹农业发展、生态保护、城镇建设和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综合构建“两河两山两区、一核一圈三带”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两河”为横贯南部平原区域的渭河和纵贯市域的泾河；

“两山”为市域北部的石门山—爷台山—翠屏山和市域中部的娄敬山—五峰山—九峻山—嵯峨山等两道山系，形成横亘市域中部、北部两道重要的生态屏障；

“两区”为关中平原都市现代农业发展区和渭北台塬生态立体农业发展区；

“一核”为咸阳主城区，即西安都市圈核心区（咸阳部分），是全市产业和城镇发展的龙头；

“一圈”为西安都市圈咸阳部分，主要包括兴平市、三原县、泾阳县、礼泉县、乾县、武功县等县市；

“三带”为市域南部的先进制造业发展带、市域中部的北山唐帝陵历史文化遗产带和市域北部的清洁低碳能化产业发展带。

第二节 国土空间控制线

一、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保障全市粮食生产安全。划定全市耕地保有量目标 428.22 万亩（含西咸新区 13.45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 364.04 万亩（含西咸新区 7.50 万亩），主要分布于南部平原和北部较为平整的塬面区域。

二、生态保护红线

保障全市生态安全底线，维护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和连续性，将生态功能重要、生态环境敏感脆弱以及其他有必要纳入严格保护的区域划为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范围。划定全市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8.87 万公顷（含西咸新区 0.18 万公顷），主要分布于旬邑县石门山区域、永寿县翠屏山区域、淳化县爷台山区域以及渭河和泾河河道。

三、城镇开发边界

充分尊重自然地理格局，统筹发展和安全，避让资源环境底线、灾害风险、历史文化保护等限制性因素。严控城镇建设用地增量，推动用地节约集约。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控制在基于 2020 年城镇建设用地规模的 1.29 倍，主要分布于秦都区、渭城区及各县市主城区所在的镇（街道）。

四、历史文化保护线

整合世界文化遗产、文物保护单位、历史文化街区、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历史建筑、地下文物埋藏区等各类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统筹划定全市各类历史文化保护线，主要分布在五陵原西汉帝陵遗址带和北山唐帝陵遗址带。

第三节 主体功能分区

一、城市化地区

主要是全市人口和产业集聚能力较强的区域，涉及南部平原共建西安都市圈的城镇和北部清洁低碳能化产业重点发展的城镇，是推动市域产业和城镇化高质量发展的主要区域。主要包括：秦都区、渭城区、兴平市、彬州市、三原县、长武县的全域，乾县、礼泉县、武功县、泾阳县的主城区及开发区所在镇（街道），以及旬邑县除马栏镇和清塬镇以外的8个乡镇（街道）。

二、农产品主产区

主要为南部平原区域保障国家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和现代化农业建设的乡镇（街道），主要包括乾县、礼泉县、泾阳县、武功县等四县除城市化地区以外的乡镇（街道）。

三、重点生态功能区

主要为市域东北部石门山、爷台山和西北部翠屏山区域涉及的乡镇（街道），为生态功能重要且较为敏感的区域，主要包括：旬邑县马栏镇和清塬镇，永寿县监军街道等6个镇（街道）以及淳化县全部镇（街道）。

四、能源矿产资源富集区

该区为叠加功能区，主要为彬长等5个省级确定的煤炭、石灰岩重点开采区涉及县（市）和咸阳市主城区等5个市级确定的地热重点开采区涉及县（市），包括：彬州市、长武县、旬邑县、淳化县、三原县、秦都区、渭城区、泾阳县、武功县、兴平市。

五、特别振兴区

该区为叠加功能区，主要为资源型产业发展成熟、亟待转型的区域和《陕甘宁革命老区振兴规划（2012—2020）》确定的革命老区，是发展活力不足、需要特别政策支持和帮扶的区域。主要包括：彬州市等1个资源型特别振兴区和旬邑县、淳化县、长武县、彬州市、三原县、泾阳县等6个陕甘宁革命老区。

六、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

该区为叠加功能区，是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集中分布的区域。主要包括：礼泉县昭陵镇、烟霞镇，乾县城关街道、阳洪镇，武功县武功镇、普集街道，兴平市马嵬街道，淳化县铁王镇等42个乡镇（街道）。

第四节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一、生态保护区

全市生态保护区主要分布在旬邑县、永寿县、淳化县。

生态保护区按《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试行）》《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监督办法（试行）》进行严格管控。严禁擅自占用生态保护红线和随意改变用途，确保生态保护红线生态功能不降

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对生态保护红线区域内的现状开发建设活动以及居民点等，建立限期退出机制，合理引导生态保护红线内的人口和建设活动有序转移，建立生态补偿机制。从严管理生态保护红线内具有多重功能的各类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地等。

二、生态控制区

全市生态控制区主要分布在旬邑县、彬州市、长武县、淳化县、永寿县。

生态控制区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管制方式，以保护生态功能为主，并应开展必要的生态修复。生态控制区内经评价在对生态环境不产生破坏的前提下，可适度开展观光、旅游、科研、教育等活动。对原住居民，在保证其生产生活必要需求的基础上，可对其生产生活设施进行有限改造。原则上严格限制各类开发建设行为以及种植、养殖活动。条件允许情况下，逐步迁出不符合要求的各类工矿企业。渭河生态保护区范围内应落实渭河生态区保护利用规划和分区管控要求，调整优化渭河生态区产业布局，严格执行产业准入清单制度，落实生态区保护治理责任。

三、农田保护区

全市农田保护区主要分布在泾阳县、三原县、礼泉县、乾县、武功县等南部关中平原县市和北部县市的塬上区域。

农田保护区内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基本农

田保护条例》《基本农田划定技术规程》《关于全面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的通知》《国土资源部关于全面实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的通知》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从严控制非农建设占用。禁止在农田保护区内建房、建窑、建坟、挖沙、采矿、取土、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符合法定条件的重点项目建设难以避让的，必须进行严格论证并按照相关要求调整补划。加快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用地综合整治，提高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障粮食生产安全。

四、乡村发展区

全市乡村发展区主要分布在泾阳县、礼泉县、兴平市、武功县、乾县、三原县。

乡村发展区以促进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为导向，按照“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方式，根据具体土地用途类型进行管理。区内乡村建设用地管理应符合村庄规划管控要求。对于村庄建设用地和各类配套设施用地，应按照人均村庄建设用地指标进行管控。乡村发展区内允许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及其配套设施建设，以及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而进行村庄建设和整治的行为。区内严禁集中连片的城镇开发建设。区内可单独选址建设交通、水利、市政等基础设施工程。监狱、军事及安全保密、宗教、殡葬、综合防灾等特殊建设项目以及其他必要的城镇民生保障与公共服务设施项目经合理程序也可建设。

五、城镇发展区

全市城镇发展区主要分布在秦都区、渭城区和各县市主城区。城镇发展区可细分为城镇集中建设区、城镇弹性发展区和特别用途区。

城镇集中建设区应编制详细规划，采用“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方式进行管理，对城镇建设用地的总体和单项指标严格管控，实施规划用途管制与开发许可制度。加强详细规划与城市四线的协同管控。

城镇弹性发展区是城镇发展区的弹性空间，在不违反规划强制性内容和不突破规划城镇建设用地总规模的前提下，可调整为城镇集中建设区，相应核减城镇集中建设区用地规模，调整后的管控要求等同于城镇集中建设区。

特别用途区采用“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方式进行管控，区内涉及的山体、水体、保护地分别纳入山体、水体、保护地名录进行专项管理。严格管控建设行为，在对生态、人文环境不产生破坏的前提下可适度开展休闲、科研、教育等相关活动，为城镇居民提供生态、人文景观服务。

城镇发展区内严格落实“先考古、后出让”考古前置机制，实现文化建设与经济建设双赢。优先考虑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区划边界，保障文物保护范围内的文物古迹用地。

六、矿产能源发展区

全市矿产能源发展区主要分布在彬州市、长武县、旬邑县、泾阳县、礼泉县和乾县。

矿产能源发展区内矿产能源开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合理调控能源资源开发利用总量，严格矿产开发准入条件，强化矿产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推动矿业绿色发展，开展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矿区土地复垦。因建设项目压覆地下矿产资源，需对压覆的矿产资源进行评估，报自然资源部门审批。

七、遗址保护区

全市遗址保护区主要分布在西汉帝陵带、唐帝陵带及秦直道等大遗址涉及的渭城区、秦都区、兴平市、泾阳县、三原县、乾县、礼泉县、淳化县等区县。该区为叠加分区，区内国土用途管控在基本分区管控要求的基础上叠加遗址保护区管控要求。

遗址保护区内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大遗址保护规划规范》、《大遗址利用导则》、《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标准》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区内采用“名录管理+用途准入”进行管控。严守文物安全底线，避免各类建设行为对大遗址和地下文化埋藏区等历史文化遗产的破坏，规范区内的建设活动，区内仅允许与遗产保护、展示和研究活动相关的设施建设。严格依据国土空间详细规划进行建设项目的用地和规划审核，落实“先考古、后出让”政策，理顺基本建设与考古工作的关系。现有与遗产保护、展示和研究无关的建设用地，应推动有序退出。

第五节 国土用途结构优化

严格落实规划分区内国土用途管控要求，推动国土用途结构优化调整。

保障农业发展和粮食安全。保障耕地总量稳定。支持设施农业发展，适度扩大农业设施建设用地规模。通过农业种植结构调整，适当缩减园地面积。

适度增加生态用地比例。加快国土绿化造林，增加林地面积。完成东庄水库等大型水利工程建设，适度增加水域面积。加强天然湿地抚育和人工湿地建设。

加强建设用地总量控制，优化建设用地结构。按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规模，严格控制城镇建设用地总量。加强乡村建设用地总量控制，加快撤并乡村、人口流出乡村建设用地整治复垦。积极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等工程，推动建设用地指标在城镇和乡村之间合理流动，优化城乡建设用地结构。优先将建设用地用于保障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等民生设施，保障产业发展用地，并提升用地集约节约度。

第四章 保障绿色高效的农业空间，全面建成现代农业强市

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牢牢守住耕地红线，确保耕地数量基本稳定、质量有提升、生态有改善。加快发展特色农业，促进乡村产业兴旺。优化乡村总体布局，加强乡村环境整治，保护乡村特色风貌，完善乡村基础设施，提升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水平，建设具有乡土风情、富有地域特色、承载田园乡愁、具备现代化生活条件的和美乡村。

第一节 构建农业发展格局

以粮食生产为基础，以现代果业、设施农业、畜牧业等特色产业为辅助，打造“两区四片五板块多园”的现代农业发展格局。

“两区”为关中平原都市现代农业发展区和渭北台塬生态立体农业发展区。关中平原都市现代农业发展区主要包括乾县、礼泉县、武功县、泾阳县、三原县和兴平市。渭北台塬生态立体农业发展区主要包括彬州市、旬邑县、长武县、淳化县、永寿县等5县市。

“四片”为四个优质耕地集中分布的片区，包括：武功—兴平—乾县南部耕地集中片区、泾阳—三原耕地集中片区、永寿中南部—乾县北部耕地集中片区、淳化中南部耕地集中片区。

“五板块”为因地制宜构建的全市五个特色农业生产板块，包括：武功县为主的现代农业和农业科技板块；乾县、礼泉县、兴平市为主的奶山羊和时令水果板块；淳化县、永寿县为主的现代果业、畜牧业和观光农业板块；泾阳县、三原县、秦都区为主的都市菜蔬和茯茶加

工板块；彬州市、长武县、旬邑县为主的现代果业和林下经济板块。

“多园”为全市主要的农业产业发展平台，包括永寿县绿色食品加工园区，以及乾县等7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农旅融合产业示范园和农业地标园区。

第二节 加强耕地“三位一体”保护

一、稳定耕地总量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压紧压实市县党委和政府耕地保护的主体责任，全面强化“田长制”体系建设，按照政策要求扎实推进占补平衡和进出平衡工作，严查违法占用耕地行为，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重点保护乾县、礼泉县、武功县、泾阳县、永寿县、淳化县内质量等级高、集中连片的优质耕地。

坚决落实耕地占补平衡。严格控制新增建设占用耕地。新增建设用地确需占用耕地的，按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的要求落实占补平衡。严格执行以补定占、先补后占、占优补优。实行部门联合开展补充耕地验收评定和“市县审核、省级复核、社会监督”机制，确保补充的耕地数量相等、质量相当、产能不降。结合建设占用，实施耕地耕作层土壤剥离再利用工程。耕地占补平衡任务，以县（市、区）为单元自行平衡。县（市、区）内不能实现占补平衡的，可跨县（市、区）或跨市调剂。

有序实施耕地进出平衡。严格控制耕地转为园地、林地等其他农用地，除国家安排的退耕还林还草、自然灾害损毁难以复耕、河湖

水面自然扩大造成耕地永久淹没外，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应当通过统筹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整治为耕地的方式，补足同等数量、质量的可长期稳定利用耕地。结合气候变化市场变化等新形势，优化全市农业种植结构，有序引导以礼泉县为重点的南部平原区域和北部连片塬面区域的低效园地、低效林地恢复成耕地。各县（市、区）负责统筹协调，全面落实年度耕地进出平衡任务。

二、提升耕地质量

优化耕地布局。加快国土综合整治，优化耕地布局，整合零散分布的耕地，扩大优质耕地集中分布区，逐步形成武功—兴平—乾县南部—礼泉、泾阳—三原、永寿中南部—乾县北部、淳化中南部等四片优质耕地集中连片区域。引导南部关中平原区域和北部大片塬面区域乡村集中布局，推动腾退的乡村建设用地复垦为耕地。加快彬长旬、旱腰带区域工矿废弃地，以及自然灾害和其他人为原因损毁的耕地复垦利用。推动北部川道内和旱腰带区域其他草地等未利用地开发为耕地。结合耕地进出平衡，推进以礼泉县为重点的各县市低效园（林）地退园（林）还耕。

提升耕地产能。以粮食生产功能区、永久基本农田为重点，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按照集中连片、整体推进的要求，安排已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和粮食生产功能区内的耕地逐步建成高标准农田。至2035年，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加强其他耕地灌溉、机耕等农业生产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中低产田改造，提升耕地粮食

产量和整体等别。

三、改善耕地生态

加强耕地环境保护。加快农村排污基础设施建设，减少化肥使用，科学处理养殖场畜禽粪便，加强面源污染治理，有序实施秸秆还田、农膜减量与回收利用、增施有机肥、休耕轮耕、粮豆轮作等措施。重点减少乾县、礼泉县、长武县耕地化肥使用，加强泾阳县、旬邑县耕地农膜减量与回收利用。

四、强化耕地用途管控

强化“米袋子”“菜篮子”基本保障能力，依法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纳入耕地保护目标的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

第三节 建设粮食生产稳定、特色产业富民的农业生产空间

一、引导市域南北农业差异化发展

建设关中平原都市现代农业发展区。该区域主要包括南部关中平原区域，农业生产基础条件较好。应加快灌渠等农业灌溉基础设施建设，加强粮食生产供应保障，综合建成陕西口粮供应保障核心区。进一步引导时令水果、奶山羊、设施蔬菜等特色农业发展，建设南部早中熟优质时令水果生产示范区、“双奶源”示范基地、绿色食品供应基地。加快与杨凌示范区协作，推动农业种养殖技术和科技创新。

建设渭北台塬生态立体农业发展区。该区域主要包括渭北台塬

沟壑区，生态较为敏感脆弱，水土流失防治压力较大，工程性缺水问题较为突出。应加强农业立体化发展，发展塬坡经济、林下经济，推动农业发展与水土流失防治统筹。因地制宜推动小型农业储水灌溉设施建设，强化旱作节水农业发展，建设渭北旱塬旱作粮食产业示范基地。进一步提升以苹果为主的现代果业发展质量，打造全省“果盘子”生产供应核心基地。

二、强化耕地连片分布区域的粮食稳定生产功能

加快武功—兴平—乾县南部耕地集中片区、泾阳—三原耕地集中片区、永寿中南部—乾县北部耕地集中片区、淳化中南部耕地集中片区等四个片区内土地整治，形成集中连片的优质耕地分布区。加快区内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调整优化粮食区域布局和供给结构，开展绿色高效“吨粮田”建设行动，保障粮食稳定生产。

建设关中灌区小麦玉米一体化粮食产区。以武功—兴平—乾县南部，泾阳—三原等两片优质耕地集中连片区为主要依托，集成品种和技术优势，加快耕地整治，扩大优质小麦和高产夏玉米种植面积，建设灌区“吨粮田”粮食产区。

建设渭北旱塬旱作高产粮食产区。以永寿中南部—乾县北部、淳化中南部等两片优质耕地集中连片区为主要依托，进一步推动彬州市、长武县、旬邑县等县市耕地整治集中，扩大正茬小麦和高产春玉米种植面积，提升旱地粮食产量，建设旱作高产粮食产区。

三、打造五个产业富民特色农业板块

加强各县市特色农业发展引导，打造差异发展、优势互补的五个

特色农业板块。

武功县为主的现代农业和农业科技板块重点发展猕猴桃和辣蒜生产加工产业，并加强与杨凌示范区协同，推动农业科技研发和创新。乾县、礼泉县、兴平市为主的奶山羊和时令水果板块重点发展奶山羊和奶牛乳制品生产加工、时令水果种植和采摘、食用菌种植等产业。淳化县、永寿县为主的现代果业、畜牧业和观光农业板块重点发展肉猪、肉牛、肉羊、肉鸡生产和加工等产业以及现代果业，并结合良好的农业和自然景观，发展观光农业、休闲农业，提升农业附加值。泾阳县、三原县、秦都区为主的都市菜蔬和茯茶加工板块重点发展以白菜、甘蓝、芹菜为主的都市菜蔬生产和茯茶加工等产业。彬州市、长武县、旬邑县为主的现代果业和林下经济板块重点发展以苹果生产为主的现代果业和菌类、中药材种植等产业。

四、支撑重大农业产业平台建设

加快建设农业产业园、科技园、农产品加工园、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区、农业地标园区等，推动农业向价值链高端发展。重点建设乾县、礼泉县、泾阳县、三原县、彬州市、长武县、旬邑县等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及永寿县绿色食品加工园区，推动泾阳县、乾县、礼泉县、永寿县、淳化县等县打造苹果、奶山羊、茯茶等主题的农旅融合产业示范园区和农业地标园区。

第四节 优化乡村发展布局

尊重村庄发展规律，依据村庄发展条件，将咸阳管辖区域内现有行政村分为“集聚提升、城郊融合、特色发展、搬迁撤并”等四种类型。

特色保护类和搬迁撤并类村庄向县（市、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传导。

一、集聚提升类

该类村庄是在城镇开发边界以外，发展基础较好或者发展条件较好，有条件进一步集聚人口和产业的村庄，主要分布在南部关中平原区域和北部较为平整的塬面。集聚提升类村庄应科学确定主导产业，有序推进布局优化，优化人居环境，加快国土整治，建设宜居宜业美丽村庄。

二、城郊融合类

该类村庄是位于或大部分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的村庄，主要分布于中心城区、各县市主城区和重点镇镇区附近。城郊融合类村庄应纳入城镇建设统筹安排，重点完善基础设施和公服设施，提升人居环境，承接城市人口和功能外溢。

三、特色保护类

该类村庄是指历史文化资源或特色景观资源丰富的村庄，呈散点状分布于市域各区县。特色保护类村庄应重点统筹保护与发展的关系，特别是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和自然风光独特的村庄。应加强传统村落整体风貌保护，加快改善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环境，合理利用特色资源，发展旅游和特色产业。

四、搬迁撤并类

该类村庄是因为生态安全、地灾防治、人口流失或实施重大项目需要搬迁的村庄，主要分布于长武县、彬州市煤矿采空区以及石门

山和翠屏山等生态保护区内。搬迁撤并类村庄应坚持搬迁撤并与国土整治、生态修复相结合，优先就近迁入集聚提升型村庄或城镇。搬迁撤并后的村庄原址，应复垦或还绿，增加农业或生态空间。农村居民点迁建和村庄撤并，必须尊重农民意愿并经村民会议同意，不得强制农民搬迁和集中上楼。

第五节 美化乡村人居环境

一、提升乡村人居环境品质

坚持以人为本、因地制宜，整治和提升乡村人居环境品质。加大村庄公共空间整治力度，持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巩固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成果，引导农民开展户内改厕。加强农村公厕建设维护。以人口集中村镇和水源保护区周边村庄为重点，分类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及时清运处置。推进厕所粪污、易腐烂垃圾、有机废弃物就近就地资源化利用。持续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二、保护和塑造乡村特色风貌

保护乡村历史格局和特色民居。加强柏社村等中国历史文化名村以及国省传统村落整体格局的保护，加强旬邑唐家大院等历史建筑和三原县柏社村地坑窑等特色民居保护。延续和保护其他乡村传统空间格局、街巷肌理和建筑布局。

三、完善乡村基本公共服务设施

根据人口分布情况和居民生活习惯，加快建设乡村社区生活圈，推动基本公共服务资源下沉，完善乡村基本公共服务设施配置。适

当提高集聚提升类村庄设施建设水平，加快城郊融合类村庄与临近城镇公共服务设施配置统筹。乡村社区生活圈按照覆盖 1500-5000 人的标准、因地制宜建设，在人口和乡村密度低下的区域，可统筹临近的若干行政村一并设置。

四、持续加强乡村基础设施建设

根据人口分布情况和长期需求，加快道路、给水、电网等基础设施向乡村延伸。加强农村公路养护和安全管理，推动与沿线配套设施、产业园区、旅游景区、乡村旅游重点村一体化建设。推进农村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和小型供水工程标准化改造，开展水质提升专项行动。保障污水、垃圾等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发展农村可再生能源。

五、提升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设施水平

针对受地震和活动断裂带影响较大的南部平原区域，应强化村庄防震抗震能力。针对受洪水影响风险较高的渭河和泾河沿线区域，应做好村庄防洪措施。针对受地质灾害影响风险影响较高的区域，应做好村庄地灾防治。受灾隐患较大的村庄，应有序引导人口迁出并限制村庄新建扩建。提升农房设计建造水平，强化安全监管。支持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开展现代宜居农房建设示范。加强农村应急管理基础能力建设，结合乡村社区生活圈设置防灾减灾网络，做好村庄防灾减灾工作。

第五章 守护安全优美的生态空间，筑牢关中渭北生态屏障

咸阳处于黄河流域，是黄河重要支流渭河和渭河第一大支流泾河的交汇地。咸阳的生态网络，是西安都市圈大生态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应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严格“山水林田湖草”等重要生态空间的保护，加强生态修复，筑牢西安都市圈北部生态屏障。

第一节 构建生态安全格局

保护生态源地，建设生态廊道，修复生态基底。以植被覆盖较好地域为源地，以河流水系和线性生态空间为廊道，构建“两河、两山、三区、多廊”的全市生态安全格局，筑牢关中渭北生态屏障。

“两河”指渭河和泾河。

“两山”指市域北部翠屏山—石门山—爷台山山系，构成市域北部生态屏障；以及市域中部的娄敬山—五峰山—九峻山—嵯峨山山系，构成市域中部生态屏障。

“三区”指支撑全市生态功能的最重要的三个生态源地，包括旬邑东北部林地水源涵养及生物多样性生态功能区、永寿黄土残垣丘陵水源涵养及生物多样性生态功能区和礼泉—泾阳—淳化黄土残垣丘陵林地生态功能区。

“多廊”指市域除渭河、泾河干流外的主要河流，以及灌渠等线性生态空间构成的生态廊道。

第二节 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

一、构建自然保护地体系

整合优化现有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地范围和边界，构建全市自然保护地体系。经整合优化后，自然保护地共计13处，其中自然保护区2处，自然公园共有2个类型11处。自然保护地保护范围一经批准，未经合法程序，不得擅自调整。

二、强化自然保护地生态系统整体保护。

维护市域生物多样性，加强重要濒危物种、珍稀动植物及其生存环境的保护。加强陕西省石门山省级自然保护区、陕西咸阳市淳化爷台山市级自然保护区、陕西省石门山国家森林公园等市域自然保护地为主的生态系统整体保护，多样化森林林相，增强水源涵养能力和抗外来生物入侵能力，系统提升生态系统抗风险能力。

三、加强野生动植物栖息地和迁徙廊道系统保护。

开展区域群落生态系统研究，保护黄龙山—子午岭区域的动植物遗传资源，提升生物多样性综合保护能力。构建市域生态廊道体系，加强人类活动监管和建设行为管控，保障野生动物迁徙通道。建设完善物种多样性保护管理网络体系和信息化监测体系。建立野生动植物外来入侵物种数据库，制定防控应急预案。重点加强金钱豹、大鸮、黑鹳等濒危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栖息地保护，强化长耳鸮、大鸪、猪獾等常见国家重点、省重点和“三有”野生动物及栖息地保护。

第三节 推动渭河、泾河生态保护修复

一、加强渭河生态保护建设

渭河流域应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实行自然恢复为主、自然恢复与人工修复相结合的系统治理，统筹推进渭河流域生态保护治理与修复工作。重点应强化城镇段滨水景观和亲水空间建设，保护城郊段、乡村段自然岸线；结合绿化造林，建设滨水绿廊，修复河流两岸生态；进一步加强干流河道水环境治理，加强河道漫滩湿地保护，结合水景建设，逐步修复受损的鱼类栖息地，维护生物多样性；推动平原区域农业种植结构多样化，增强农业生态系统多样性和稳定性；减少化肥使用，降低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水灾害和水污染，推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改善水环境，保障水安全，推动高质量发展，保护传承弘扬渭河流域文化。

渭河生态保护区内须按照《陕西省渭河保护条例》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二、推动泾河水土流失修复治理

泾河流域应加强边坡林草生态系统保护，有序推动边坡退耕还草还林，维护以现代果业为主的农林生态系统的稳定性；以固沟保塬等方式，增强水土保持功能，加强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严控流域工业污染物排放和农业面源污染，加强河流水环境综合治理。

第四节 加强重要生态屏障保护修复

一、强化山体和植被保护

进一步加强翠屏山—石门山—爷台山、娄敬山—五峰山—九峻山—嵯峨山等两道生态屏障区域山体和植被的保护，保证以森林为主的区域生态系统的完整性。严格实施用途管控，严禁乱砍乱伐、开山挖石、违法建设或倾倒垃圾等破坏环境的行为。

二、加强重要水源涵养地的生态建设和抚育

严格控制水源涵养地周边的人类活动，提升重要生态功能区的水源涵养功能。加强植树造林，多样化林相，增强生态系统抵御外来物种入侵的能力、提升区域生态碳汇能力。

三、加快北山生态屏障修复

统筹生态保护和矿产资源开发的关系，坚持生态保护优先，严格控制煤炭、石灰岩等矿产资源开发量和开采范围。加强娄敬山—五峰山—九峻山—嵯峨山区域因石灰岩资源开采受破坏的山体区域造林植树，恢复局部生态功能。同步实施九峻山至嵯峨山一带退化林和低质低效林修复改造工程和中幼林抚育工程。结合良好的生态资源和文化资源，建设北山生态文化旅游带。

第五节 加快线性生态空间保护建设

一、保护渭河和泾河主要支流等线性生态空间

加强漆水河、泔河、清峪河、冶峪河等主要河流非城市段的自然岸线保护，严格限制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建设项目占用河流自然岸

线。严格落实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和用途管控，严禁不符合河流生态主导功能定位的建设或其他开发利用。河道生态空间内严禁除水利、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适度的生态旅游项目以外的任何开发建设。推动河流岸线有序整治，加强沿河绿化植被和漫滩湿地建设，打造滨水生态绿廊。

二、保护农业灌渠等线性生态空间

保护南部关中平原的宝鸡峡、泾惠渠等农业灌渠，严禁违法取水和倾倒垃圾。加强跨渠公路、铁路等线性基础设施论证。设立渠长制，加强重要灌渠的日常巡护和监管。严格郑国渠世界农业灌溉遗产的保护。

第六章 构建集约高质的城镇空间，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

咸阳是西安都市圈的核心组成部分。咸阳城镇的高质量发展，是西安都市圈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在统筹划定城镇开发边界的基础上，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合理布局城镇和产业空间，推动城镇空间高品质发展，完善公共服务设施，走出一条咸阳特色的新型城镇化之路。

第一节 构建城镇发展格局

引导人口逐步往中心城区和南部平原区城镇集聚，加强西安都市圈核心区和重要功能组团建设，推动北部县市以主城区为主要载体加强产业发展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加快市域快速交通网络构建，综合形成“一核一圈一轴、两廊多组团网络化”，区域协同、疏密有致的城镇空间格局。

“一核”指咸阳主城区，即西安都市圈核心区（咸阳部分）。

“一圈”指西安都市圈咸阳部分，主要包括咸阳中心城区、兴平市、三原县、泾阳县、礼泉县、乾县和武功县。

“一轴”指依托陇海铁路和连霍高速的城市发展轴。

“两廊”指以快速交通联系的市域中北部主要城镇发展廊道，包括西部（福银）城镇发展廊道和东部（银百）城镇发展廊道。西部城镇发展廊道依托福银高速，串联咸阳主城区、礼泉县、乾县、永寿县、彬州市和长武县；东部城镇发展廊道依托银百高速，串联咸阳主城区、泾阳县、淳化县和旬邑县。

“多组团”指市域内功能互补、空间临近的城市组团，主要包括泾阳—三原组团，乾县—礼泉组团和彬州—长武组团。

“网络化”指由高速公路、国省干道构成的交通网络。

第二节 引导城镇高质量发展

一、提升都市圈核心区辐射带动能力

提升中心城区城市能级。以咸阳高新区、咸阳经开区为重点空间，积极推动中心城区向西和向北发展。加快以先进制造业、未来产业为主的新质生产力布局，保障科技研发和创新成果转化功能落地，完善职业培训、金融、科技服务等相关配套产业空间供给，提升城市宜业活力。加强高品质居住、商业服务、休闲娱乐、蓝绿空间等设施用地供给，完善社区公共服务设施，推进社区适老适儿化改造，推动产城融合，提升城市宜居活力。积极利用渭河滨水和历史城区等自然、人文景观发展以旅游、休闲为主的第三产业，建成城市会客厅，提升城市宜游活力。

推动兴平融入咸阳主城区发展。加强兴平和咸阳主城区产业协同，加快咸兴联结区域产业和城市功能完善，加强道路、市政等基础设施统筹共建，推动轨道交通、快速公交向兴平市主城区延伸，强化咸阳中心城区对兴平的辐射引领带动力，推动兴平主城区融入咸阳中心城区一体化发展。

二、建设都市圈外围城市功能带

建设乾县—礼泉、泾阳—三原等两个城市组团。积极支持功能互补、区位临近且具有一定发展基础的乾县和礼泉县、三原县和泾

阳县沿主要交通轴线相向发展、一体化布局，构建功能协同、生态宜居、城乡融合、交通便捷的都市圈核心区外围城市组团。支持乾县和礼泉县联合打造以先进制造和文化旅游为主要产业的城市组团，泾阳县和三原县联合打造以绿色食品加工和装备制造为主要产业的城市组团。持续强化乾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礼泉县工业园区、陕西再生资源产业园、三原高新区、泾阳产业新城等产业载体平台建设，做大产业规模。加快四县市以唐帝陵和郑国渠为代表的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协同，发展壮大乡村休闲、历史寻踪和生态旅游，联合打造北山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利用示范带。加快教育、医疗、养老等城市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提升城市服务水平。通过产业带动和城市服务功能完善，吸引人口流入，培育形成区域城镇化和产业发展新增长极。

提升武功县城产业和人口承载能力。积极支持武功县发展现代种业、现代农业、食品加工、电商物流等特色优势产业，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完善居住、公共服务等城市配套，加快轨道交通、快速公交与兴平市和咸阳市主城区的衔接，加快与杨陵区、周至县融合发展，建成产业特色鲜明、配套设施完备的都市圈卫星城。

三、提升都市圈外县市联动发展水平

加快建设彬州—长武城市组团。以清洁低碳能化产业为主导产业，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加快建设彬州—长武城市组团。大力发展清洁低碳能化产业，加快向新材料等下游产业发展，推动产业创新。优化产业空间布局，重点向长武县工业园区、长武县工业园、彬州市高端能化工业园等产业园区布局，减少产业发展对城市风貌和环境影

响。加快提升彬州市主城区城市服务功能，完善居住配套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加强城市设计，提升空间品质，形成带动和服务北部县市的市域副中心城市。

强化旬邑、淳化、永寿等县城特色功能，提升发展能级。围绕煤炭采选、医药制药、新型建材、绿色食品加工等制造业，以旬邑县中医药健康产业园、永寿县工业园区、淳化县工业园区为重点空间，加快发展旬邑县、淳化县、永寿县特色经济。进一步加强生态观光、乡村休闲、文化体验和城市游憩等旅游产品供给，完善城市旅游服务和集散等设施配套，提升城市发展能级，建成西安都市圈居民节假日重要的休闲度假基地。

四、引导小城镇分类发展

将全市小城镇按产业基础、区位交通、资源禀赋等条件，分为文旅、商贸、工业、农业等四种类型进行规划引导。文旅型乡镇应重点加强旅游新产品新业态供给，完善旅游服务设施，加强城市风貌控制。商贸型乡镇应重点完善商业和贸易设施配置，加强对外交通设施建设，提升可达性。工业型乡镇应强化产业用地供给，并着力提升用地集约节约度，完善居住、教育、休闲等城市配套，美化城市居住环境，提升人才吸引力。农业型乡镇应进一步提升为农服务功能，加强农业技能培训、基本医疗和养老等设施配置。

第三节 强化产业和创新空间保障

一、保障现代产业发展空间

积极承接西安和东部沿海地区产业转移，围绕“十四五”规划确

定的“544”产业体系，以市县产业园区为重点空间，在统筹安全和发展的基础上，构建“**一核两带三板块**”的现代产业发展格局。

“**一核**”指咸阳中心城区，是以电子显示、医药制造、人工智能、现代服务等产业为主的全市产业发展核。咸阳主城区（含高新区）重点发展装备制造、电子显示、医药制造等先进制造业，以及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配套科技服务、文化休闲等现代服务业。经开区重点发展临空装备制造、航空食品医药制造、航空维修、临空物流、临空商贸服务等临空产业。

“**两带**”指全市两个主要的产业发展带，包括市域南部沿陇海线先进制造业发展带，以及市域北部依托彬州市、长武县、旬邑县资源型产业的清洁低碳能化产业发展带。兴平市重点发展新材料和航天航海配套装备制造产业，培育发展融合型新消费产业；武功县重点发展以农产品精深加工为重点的电商物流产业，培育发展汽车零部件及通用设备智能制造产业；彬州市重点发展清洁低碳能化产业，培育发展大健康、新型材料等产业；长武县重点发展高端精细化工及装备制造产业，培育发展苹果全产业链；旬邑县重点发展医药制造产业，培育发展煤炭开采和洗选产业。

“**三板块**”指三个产业发展特色板块，包括泾阳县、三原县构成的先进制造和绿色食品加工板块；乾县、礼泉县构成的先进制造和文化旅游板块；淳化、永寿组成的三产融合板块。泾阳县重点发展以输电装备和动力传动系统为代表的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培育发展以西红柿为代表的特色蔬菜产业；三原县重点发展乳制品肉制品及休

闲食品加工产业，培育发展航空及汽车零部件制造业；乾县重点发展以乾陵为主体的唐文化旅游产业，培育发展装备制造、新能源材料、纺织服装、食品医药为主的新型工业产业；礼泉县重点发展以汽车零部件和电子设备制造为主导的装备制造产业，培育发展烘焙食品和果汁饮料加工产业；永寿县重点发展新型合成材料，培育发展生态康养民俗体验；淳化县重点发展荞麦产业，培育发展新型建材产业。

二、保障产业创新发展空间

聚力建设秦创原科技成果转化先行区，推动全市产业平台参与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建设，打造“一廊一城多点”的全市创新空间布局。

大力建设咸阳高新区—兴平—武功科创走廊。积极利用交大西部创新港、杨凌农高区等区域高等级创新平台的辐射带动效应，推动咸阳高新区、兴平高新区、武功高新区加快研发、创新、孵化等功能植入，加快科技成果商业化市场化转化功能培育，建成支撑秦创原科技成果转化先行区建设的核心科创走廊。

咸阳高新区重点加快“孵化器、加速器、促进器”等“三器”示范平台建设，打造西部领先的科技成果转化区和新兴产业示范区。高标准建设城市产研中心，引领咸阳产业转型升级，逐步实现教育、科研、生产一体化建设。现有低效产业项目逐步实现提升改造，增加生产、科研及服务用地比重，引导研发孵化、生产服务等项目布局，逐步采用超级工厂、无人厂房、标准厂房等新型生产空间，提升用地绩

效。

兴平高新区重点加强与咸阳高新区、西安高新区创新链、产业链融合共建，加快发展以航空航天、海洋工程、汽车零部件、建筑机械等为主的装备制造业。优化产业空间布局，加强产城融合发展。加快与咸阳高新区在城市布局和交通布局上的精准衔接。推动具有重大安全隐患的生产企业退出。综合建成全市科创走廊上重要的支撑极。

武功重点加快双园驱动。武功高新区加强与杨凌示范区衔接和一体化布局，承接咸阳高新区和西安高新区汽车零配件、装备制造等产业；武功县省农产品加工贸易示范园承接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功能，发展农用装备制造、农业种业研发、绿色食品生产等产业。综合建成全市科创走廊上以农业创新为特色的重要支撑极。

提升老城区双创功能。积极推动老城区城市更新，引入创新、创意等产业功能。结合轨道交通建设，加强沿线就业供给能力和人才吸引力，依托科创和教育资源，培育社区型创新，推进老城区功能置换和价值提升。

建设咸阳经开区“科技城”。提高经开区教育、科研等用地比例，提升产业集聚能力和承载功能，加大高品质公共服务设施供给和城市空间品质建设力度，有效集聚更多高校院所、国家重点实验室、外资研发机构、外国科研人员、海外归国人才等各类创新创业资源，着力建成科技城。

加强县市产业创新平台的“多点”协同辅助作用。支持县域工业集中区创建国家级、省级开发区。立足县市自身主导产业定位，承接

秦创原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落地。探索“在港孵化+飞地转化”模式，支持县市园区建设协同创新技术转化平台，发展“飞地经济”、“共享园区”。

制定用地政策，推动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项目落地。新增工业用地优先向咸阳高新区、咸阳经开区等全市主要产业园区内布局。出台创新和成果转化类产业用地政策，保障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类项目落地。加强产业用地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促进优质土地资源高效动态配置。

第四节 完善城镇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一、构建公共服务设施中心体系

加快完善全市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实现幼有所育、学有所教、病有所医、老有所养、弱有所扶。围绕中心城区和各县市主城区，布局高等级公共服务设施，强化对全市和县域的服务辐射能力。综合构建全市“一主、一副、多点”的公共服务设施中心体系。“一主”指咸阳中心城区，是全市公共服务主中心；“一副”指彬州市，为全市公共服务副中心，重点辐射北部五县市；“多点”指其余各县市主城区。

国民教育设施体系。构建城乡一体、高质均衡的国民教育设施体系。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强化学前教育、特殊教育普惠发展，坚持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统筹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协同创新，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加快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建设。重点加强城市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设施建设，完善教育相关产业配套。

医疗卫生设施体系。建设服务均等、覆盖城乡的医疗卫生设施体系。健全公共卫生体系，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加强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中心城区构建市级医院为龙头、区级医院为补充、街道（社区）医院为基础的三级设施体系；各县市构建县级医院为龙头、卫生院为骨干、村卫生室为基础的三级设施体系。加强专科医院建设，提升全市妇幼保健、疫情防控、应急医疗等体系。

公共文化服务设施体系。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成多层次、高水平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设施体系，建设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在中心城区、各县市主城区以及文化旅游重点镇打造一批影剧院、博物馆、美术馆、音乐厅、非遗馆、图书馆、文化馆等文化设施。持续推动市、县（市、区）、镇（街道）、村（社区）四级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提档升级，提高公共文化服务的覆盖面和适用度。

公共体育服务设施体系。增加体育公园，打造多元化、均等化的全民公共体育服务设施体系。推动基本公共体育服务在地区、城乡、行业和人群间的均等化和标准化，完善各县（市、区）体育馆、体育场、体育公园，镇（街办）级全民健身活动中心等公共健身服务设施建设。积极推进各类社区健身场所和设施建设，提高基层体育健身设施覆盖率，引导体育健身设施向乡村延伸，构建市—县（市、区）—乡镇（街道）—社区（中心村）四级全民健身设施网络和完善的“15分钟健身圈”。鼓励学校和企业体育场有序开放，提高场馆利用率。

结合城市更新，充分利用废旧厂房、棚户区等产业升级改造遗留土地，适时改造现有的公园、广场等公共场所，建设一批笼式足球、多功能健身场地等新型全民健身设施。

商贸服务设施体系。顺应居民消费升级趋势，统筹城乡商业网点建设，加快推进服务功能调整升级，切实保障居民生活需求，构建“城市—社区（中心村）”两级商贸设施体系。加快建设以中心城区区域商圈为骨干、各县市及园区商圈为支撑的城市商圈，形成布局合理、层级分明、功能互补、特色鲜明的城市商圈体系。以一站式集聚服务模式发展社区24小时便利店、家政服务网点等便民设施，服务城镇社区生活圈；以推进集办公、生活、文体、交流、政务服务、寄递服务等功能为一体的综合性公共服务中心建设，服务乡村社区生活圈。

社会保障设施体系。建设便捷可及、安全可靠的社会保障设施体系。完善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全面提高保障和救助的质量和水平，积极推进全市救助管理机构提升改造，加强服务能力建设。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优化养老服务资源空间配置，实施智慧化养老机构建设工程，建成功能完善、规模适宜、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网络，构建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养老为依托、机构养老为补充、医养结合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保障城乡殡葬服务设施等重大建设项目用地，促进生态殡葬、节地殡葬。

二、分级建设城镇生活圈

坚持保基本和提品质统筹兼顾，因地制宜建设城镇社区生活圈。

在各城镇建设 15 分钟、5-10 分钟等两级城镇社区生活圈。15 分钟城镇社区生活圈服务半径为 0.8-1 公里，覆盖人口规模控制在 5-10 万人。5-10 分钟城镇社区生活圈服务半径为 300-500 米，覆盖人口规模控制在 5000-25000 人。

三、完善城镇基本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依托两级社区生活圈布局基本公共服务设施，补齐基本公共服务短板。全市主要乡镇 15 分钟生活圈按文旅、商贸、工业、农业等四种类型分类引导设施配置。中心城区、各县市主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内的 15 分钟、5-10 分钟生活圈分别在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各县（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中心城区规划章节中细化和落实。

第七章 打造魅力多彩的文化空间，彰显咸阳名城底蕴

咸阳是秦文化的代表，是丝路文化带、关中文脉的重要组成，咸阳市域内的红色文化也有着重要影响力。整体推进历史文化遗产和自然景观协同保护，推动文化遗产的传承利用和创新发展，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彰显国土空间魅力，建成特色文化城市，彰显咸阳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底蕴。

第一节 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一、构建涵盖各级各类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体系

加大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力度，构建涵盖物质文化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红色文化遗产、近现代工业遗产的历史文化保护体系，加强城乡建设中历史文化保护传承。

加强世界遗产名录项目（包括拟申报世界遗产的预备名录项目）保护和管理。严格保护大佛寺石窟世界文化遗产，郑国渠首遗址世界农业灌溉遗产以及已列入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录的汉唐帝陵等遗产项目。按照世界遗产管理规划要求，加强遗产核心区和缓冲区的建设管控。健全保护管理机构，强化跨地区遗产保护协调机制，维护好遗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加强历史城区和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加强咸阳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三原省级历史文化名城、乾县省级历史文化名城等历史城区的整体保护，依法编制保护规划，划定保护范围并加强保护和建设管控。加强中山街东段及东明街等历史文化街区的整体保护，切实保

护历史文化街区内的各项历史元素，妥善处理街区的保护与更新，在延续历史格局和风貌的前提下完善地区功能，提升地区整体品质。加快推动北平街历史文化街区以及仪凤南街历史文化街区申报省级历史文化街区。

加强历史文化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加强柏社村中国历史文化名村、东里村等中国传统村落和唐家村等省级传统村落的保护，依法编制保护规划。整治乡村环境，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配置，提升人居环境。

加强以重要大遗址为代表的文保单位和不可移动文物保护。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强化以秦咸阳城遗址为代表的重要大遗址整体保护，加强各级文保单位和一般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依法编制保护规划，严格保护遗址本体，加强土地用途管制，加强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建设控制和项目准入。

完善历史建筑保护。保护全市已挂牌的市级历史建筑，划定城市紫线。保护历史建筑本体和其周边环境。

加强红色文化遗产保护。保护全市不可移动革命文物，重点包括集中在旬邑县、淳化县、泾阳县、三原县重大革命历史事件遗址、重要机构旧址、领袖人物及革命烈士故居、烈士墓碑、纪念馆等红色文化遗产。重点保护马栏革命旧址、马家堡关中特委革命旧址、爷台山反击战旧址、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前敌指挥部暨八路军总部旧址、安吴青训班旧址、渭北革命根据地旧址等重要红色文化遗产。

强化近现代工业遗产保护。以陇海铁路沿线区域为重点，进一

步强化未改造区域工业遗产的保护传承。重点保护西北一棉厂区工业遗存，进一步加强历史建筑的认定，保护区域整体风貌和格局，使之成为咸阳城市工业情怀与印记的传承示范区。

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加强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和代表性传承人的整体保护，保护传习所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原真传承环境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依托的社会网络、生产关系等文化生态保护。有序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与文化展演、旅游商品、文化创意等结合，增加传承动力。

二、严格保护咸阳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整体保护秦咸阳城遗址区。加强秦咸阳城遗址及周边环境的整体保护。对于已明确的秦咸阳城遗址、建筑基址、手工业作坊遗址和道路遗址等应严格划定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对于未明确的遗存应加强考古发掘。保护渭河河流阶地、五陵原等历史环境要素。推动遗址区内建设用地减量发展，增加农业用地和文化保护传承展示用地。

整体保护西汉帝陵遗址带。加强西汉帝陵文物遗存本体的保护，保护五陵原九座西汉帝陵，包括阳陵、长陵、安陵、义陵、渭陵、康陵、延陵、平陵、茂陵等。加强陪葬墓群的保护，保护五陵原周秦汉至隋唐时期，战国秦王陵、秦汉墓葬、十六国至北朝隋唐贵族墓葬区等相关历史文化遗存。加强五陵原区域西汉帝陵整体格局保护，统筹保护南部一、二道塬的塬面完整，西、北、东兼顾现状道路、村镇和自然地形等因素。

整体保护明清历史城区。保护范围为渭阳东路—抗战南路—人民路—乐育南路以内区域（道路中心线围合区域）。

整体保护“一区（斗杓形城市轮廓）、两轴（中山街—东明街、北平街）、四片（中山街东段、东明街、北平街、仪凤南街历史文化街区）、多点（文化遗产点）”的传统格局形态。

保护历史城区的街道格局。主要以十字主轴作为道路系统的骨架，重点保护北平街—果子市街—南阳街、中山街—东明街、永绥街—清泰街、仪凤南街、仪凤东街、轱辘把巷、西道巷、东道巷、谷家巷等历史道路和街巷。保持街道界面的连续性和完整性，管控街区两侧建筑高度、体量、形态和色彩，改善街道基础设施条件，形成宜人的街道尺度。

保护咸阳钟楼—清渭楼、清渭楼—文庙、清渭楼—凤凰台、钟楼—文庙、钟楼—凤凰台、文庙—凤凰台六条视线通廊。

严格控制历史城区建筑高度，整体建筑控制高度不超过18米。区内新建建筑高度，历史文化街区建设控制地带按4层（12米）以下控制；历史文化街区以外历史城区按6层（18米）以下控制。历史文化街区核心保护区内原则不新增建筑，现状建筑高度不变，控制在2层（7—9米）以内。

优化历史城区用地结构。弱化历史城区的居住、行政功能，保留传统特色商业，完善文化、娱乐商贸、旅游职能。完善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加强公共绿地建设和景观系统，改善人居环境。

完善历史城区基础设施。在满足历史道路保护和风貌保护的前提下，科学优化历史城区交通组织。完善历史城区公共交通和慢行交通设计，逐步恢复部分道路的人行空间。严格控制机动车停车位的供给。完善给排水、电力、通信、供热、燃气等民生基础设施网络，加强安全韧性设施建设。

强化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保护历史城区内文物古迹比较集中，并能较完整地体现咸阳明清时期城市传统风貌的历史文化街区，包括咸阳中山街东段历史文化街区和咸阳东明街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街区传统格局、历史风貌和环境特色。保护街区内历史街巷的空间尺度，控制街巷两侧的建筑高度、体量、风格、色彩。保护明清以来的历史文化遗存和历史环境要素。

第二节 营建魅力文化空间

一、构建市域历史文化保护利用格局

发掘本地自然和人文资源，保护自然景观资源和历史文化遗存，划定自然和人文资源的整体保护和系统展示区域，促进咸阳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推动文化旅游深度融合，将全市建设成为国际旅游目的地。综合构建“一城、三廊、四带、六区、多点”的魅力文化空间。

“一城”是指咸阳历史城区。

“三廊”是指秦直道文化遗产廊、丝路萧关道文化遗产廊、丝路陇关道文化遗产廊，是国家遗产线路的重要组成部分。

“四带”是指泾河景观带、渭河景观带、北山唐帝陵历史文化遗产

带、五陵原汉帝陵历史文化遗产带。

“六区”是指马栏红色革命文化片区、翠屏山生态文化片区、明清陕商商贸与民俗文化片区、农耕文明发祥地历史文化片区、大秦帝都历史文化片区、以及灌渠文明历史文化片区。

“多点”指市域内以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和其余人文资源较为集中的镇村为主的历史文化节点。

二、加强魅力文化空间保护利用指引

结合“一城、三廊、四带、六区”全市魅力文化空间格局，加强重点片区内世界文化遗产、大遗址、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地段、传统村落、历史建筑、线性遗产及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综合展示利用。

咸阳历史城区。重点延续和加强明清时期形成并遗存的“斗杓”形城址和“三轴两片四节点”整体格局的保护。加强历史城区与北山、渭河、秦岭等周边大山水形胜之间的重要景观视廊和空间对景关系的保护，展现“山水俱阳”的历史格局。

秦直道文化遗产廊道。重点依托秦直道起点遗址、汉甘泉宫遗址以及沿线的爷台山、石门山自然保护区良好的自然景观，打造以展示秦朝大国治理文化为主的线性遗产廊道。

丝路萧关道、丝路陇关道文化遗产廊。重点依托马嵬驿、大佛寺石窟、开元寺塔、昭仁寺、老龙山丝路驿站等文化遗产，联动北山唐帝陵历史文化遗产带、五陵原汉帝陵文化遗产带，打造以展示丝路文化为主的两条线性遗产廊道。

泾河景观带。重点依托东庄水库、仲山省级森林自然公园、郑国渠首、泾河国家级湿地自然公园等主要生态景观节点，打造以展示川道河谷自然风光为主的文化景观带。

渭河景观带。重点依托明清城、渭河古桥遗址、咸阳湖等景观节点，串接两岸历史文化、公共服务、田园乡村等资源形成特色游线，谋划重大赛事激活城市活力，塑造以展示城市文脉和宜居生活为主题的休闲景观带。

北山唐帝陵历史文化遗产带。重点依托乾陵、昭陵、崇陵、贞陵等唐帝王陵，以及九峻山、嵯峨山等自然山体景观，打造展示“因山为陵”的唐帝王陵文化景观带。

五陵原汉帝陵历史文化遗产带。重点依托平陵、阳陵、茂陵等西汉帝王陵邑，打造“封土为陵”的西汉帝王陵文化景观带。

马栏红色革命文化片区。重点依托马栏革命旧址、马家堡关中特委革命旧址等红色文化遗存以及石门山、爷台山等自然景观，打造展示陕甘边区红色革命文化为主的重要片区。

翠屏山生态文化片区。重点依托永平古镇等文化遗存和翠屏山等自然景观，打造展示漆国历史文化和翠屏山生态文化为主的重要片区。

明清陕商商贸与民俗文化片区。重点依托三原历史文化名城和鲁桥镇、云阳镇、东里村、柏社村等名镇名村，以及清峪河国家自然湿地公园等自然景观，打造展示关中民俗文化、商贸文化为主的重要片区。

农耕文明发祥地历史文化片区。重点依托武功镇历史文化名镇、后稷稼穡、苏武墓等文化遗存，结合现代农业科技打造展示关中农耕文化发祥和传承的重要片区。

大秦帝都历史文化片区。主要依托秦咸阳城遗址等历史文化遗存，打造展示“渭水贯都、以象天汉”的秦朝故都文化的重要片区。

灌渠文明历史文化片区。重点依托郑国渠灌渠网络、成国渠灌渠网络以及袁家村、烽火村等历史文化名村，打造展示灌渠农耕文化和乡村民俗文化为主的重要片区。

三、打造历史文化保护利用重点空间

强化历史文化遗产展示空间建设。加强博物馆、非遗馆等遗产展示设施建设，建成博物馆系列旅游产品。重点建设咸阳博物院新馆、丝路文化博物馆、灌渠文明博物馆、陕商文化博物馆、关中文化非遗馆等。

加快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实地展示空间建设。以展演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为依托，打造非遗文化系列演艺主题产品。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进入全市重点景区、主要商场、工业区更新改造项目等，扩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影响力，增强群众文化自觉。

加强城市文化体验空间建设。构建历史文化体验街区、文化创意区等城市文化体验空间体系。加强文化雕塑、街头艺术小品等文化景观打造，强化城市文化体验。重点加强咸阳历史城区、彩虹厂、国棉厂、火车站等更新项目的文化体验功能植入。

打造非遗文化产业集聚空间。大力推动文化与创意产业融合，

促进文创产业集聚与发展。推进市场反应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向旅游商品转化，打造特色工艺产业。重点推动中心城区、礼泉、乾县、泾阳、武功、三原结合本地文化资源建设非遗产业园。

加强相关用地供给和项目准入管控。制定文化遗产展示利用用地政策，加强遗址公园、文化公园、历史文化专题博物馆群、工业遗产展示馆、红色文化教育基地、非遗展示馆等传承展示项目的用地保障，严格项目准入管控。

四、建设魅力文化空间支撑体系

打造市域“纵横成网、枝脉渗透”的绿道体系。全市构建“四横四纵一环”市域绿道。以市域绿道为“干”，以城市绿道为“枝脉”，社区绿道为“末端”，渗透进入县（市、区）内部，串联离主干绿道较远的密集景观点或重要景观资源，形成覆盖全市的生态游憩线性空间，充分展示全市自然景观风貌和历史人文特色。

建设旅游集散服务体系。构建辐射串联各县市、各大旅游区的旅游客运网络。规划衔接西安北站、西安咸阳国际机场等区域门户枢纽，在咸阳全市设置四级旅游集散服务组织体系。

完善自驾和旅游专线建设。以东庄水库建成为契机，依托水库旅游资源，布局旅游码头，建设泾河水上游航线，带动泾河沿线乡村振兴。结合北山区域生态修复，建设北山旅游环线。

第三节 塑造城乡特色风貌

一、城乡风貌分区引导

延续山水格局，统筹全市自然山水环境与历史文化要素，重塑城

镇风貌与美丽乡村景观，打造魅力国土空间。依据全市“北中南”层次分明的地理地形空间特点，分区差异化管控“山水林田湖草”和“城镇村”等风貌要素。

旬邑县和淳化县。按照“石门甘泉·山水风景”风貌定位，以自然保护区、生态源地、生态廊道等生态空间为主体，塑造魅力生态景观。统筹生态保护与文化遗产，重点依托秦直道展示历史文化，依托马栏镇等展现红色文化。

彬州市、长武县和永寿县。按照“泾川绿脉·黄土风情”风貌定位，结合黄土丘陵沟壑等地理环境特征，通过水土流失治理和特色种植，展现雄美的山地景观和辽阔的台塬景观。区域内城乡建设应充分利用渭北台塬沟壑地区的川道地形地貌特点和小流域生态环境，营造显山露水、疏密有致的整体场景，严格控制建设规模，宜采用低层低强度及自由灵活布局。

乾县、礼泉县、泾阳县、三原县等县的北部地区。按照“九峻巨北·盛唐风尚”风貌定位，保护嵯峨山等自然山体景观环境，融合唐帝陵带文化内涵，展现盛唐文化。重点保护唐帝陵“因山为陵”的标志性文化景观，严控山前、陵前区域建设强度和城乡风貌，严控各县主城区建筑高度和天际线，打造城陵相望的景观视廊。综合统筹旱腰带地区生态保护与修复、帝陵文化遗产保护与展示、历史文化城镇保护与特色风貌建设。

武功县，以及礼泉县、乾县、三原县等县南部地区。按照“关中沃野·田园风光”风貌定位，以田园风光为主要环境本底，建设舒缓开

敞的八百里秦川景观。区域内城乡建设应以河流灌渠、田园沃野作为本底，结合丰富的历史文化资源，点缀美丽乡村和特色小镇，营造层次丰富、有机组合的城乡建设布局。

秦都区、渭城区、兴平市和泾阳县的南部地区。按照“渭水之滨·时代风采”风貌定位，遵循关中地区营城理念，延续城市的大山水空间序列，结合渭河生态资源本底、自然环境特色和厚重的历史文化沉淀，以古今融合、多元包容为导向，建设大气厚重的现代都市景观风貌。

二、中心城区风貌指引

城市总体风貌定位。依托因原成势、泾渭之滨的关中沃野，延续秦都帝陵、丝路穿行的恢弘历史，弘扬与时俱进、守正创新的人文精神，营造“大气文雅、多元厚重、秦风汉韵”的整体城市风貌，充分凸显咸阳古今辉映、开放包容的城市形象。

分区分类引导形成特色建筑风貌。按照“以关中地域风格为亮点，以现代城市风格为背景，以历史传统风格为点缀”总体原则，完善并丰富城市建筑风貌体系，以不同主题划定明清古城、宜居老城、现代新城、现代产业、特色小镇、帝陵历史、魅力滨水等七类风貌区，分区引导建筑风貌。

第八章 合理配置自然资源，推动资源集约节约利用

实施自然资源利用总量和强度双控管理，高效利用建设用地，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林地、草地、湿地、水资源和矿产等自然资源，提

高资源配置效率和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第一节 建设用地集约节约

一、严控新增建设用地

科学配置新增建设用地。新增建设用地优先保障交通、能源、水利、国防军工等重大基础设施、民生工程以及优势主导产业和新兴产业发展用地。重点保障中心城区、各县市主城区和开发区用地需求。

严控城镇建设用地规模。加强城镇开发边界管控，严控城镇建设用地总量，严控中心城区和各县市主城区人均城镇建设用地指标。

二、盘活存量建设用地

推动存量城镇建设用地消化。加快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的消化处置，严格落实增存挂钩制度，将消化存量土地与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分配相挂钩。

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加快城镇中布局散乱、利用粗放、用途不合理的各类低效用地改造开发，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优化用地结构，鼓励集中成片开发。在改造开发中要优先安排一定比例用地用于基础设施、市政设施和公益事业等公共设施建设。

充分利用存量乡村建设用地。乡村农房和产业发展用地要充分利用旧村庄、空心村、废弃宅基地等空闲村庄用地，提高乡村土地利用效率。

三、有效利用乡村建设用地

推动乡村建设用地集约布局。尊重农民意愿，以利于生产、便于

生活、集中布局、节约集约为目标，合理确定乡村用地规模，推动农村居民点布局调整。集聚提升类村庄根据规划人口，按人均建设用地标准适度扩大总规模；特色保护类、城郊融合类村庄应在现状规模上保持总体稳定；严格控制搬迁撤并类村庄建设规模，必要的基础设施应使用存量建设用地进行建设。

推动乡村建设用地合理流转。积极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推动建设用地在城乡之间和农村内部合理流动，提升乡村建设用地利用效率。

四、促进建设用地集约利用

促进产业集聚、用地集约。整合现有产业园区，改变散小弱现状，引导产业用地集中布局。鼓励工业园区建设多层标准厂房，推动工业用地原址升级改造、扩容增效。引导各类建设用地紧凑布局，推进地上地下空间立体综合开发和复合利用，探索商业、办公、居住、公共设施与市政基础设施等用地的集约复合开发。

加强建设用地用途管制和绩效考核。严格执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限制和禁止目录、建设用地定额标准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加强产业园区用地绩效考核，对用地绩效达不到标准的企业，设置退出机制。深化亩均效益综合评价，落实相关要求，推动用地集约化发展。

第二节 水资源保护利用

一、严格用水总量控制

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的原则，强化

水资源承载能力刚性约束。用水总量不超过上级下达任务，其中咸阳管辖区域2025年不超过10.1亿立方米。

二、加强水资源保护

加强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严格保护羊毛湾水库等县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建立保护名录。水源地及周边区域应严格执行国家和陕西省相关法律规定进行保护和管控，其中纳入生态保护红线的饮用水水源地按照生态保护红线要求进行管控。

加强地下水保护。健全平原区域地下水采用管理制度，地下水超采区应严格限制地下水开采，并逐步减少地下水采用。加强地下水回补，至2035年，南部平原区域地下水实现采补平衡。

三、优化水资源利用

优化全市水资源配置。坚持“优水优用、高效配水”，优化全市用水结构。引汉济渭来水优先配置居民生活和现代服务业，其他水源来水以配置工业生产、农业灌溉为主。城乡生活用水优先采用优质地表水，以地下水源为补充；工业用水优先采用再生水，以地表水和地下水为补充；农业灌溉采用地表水；生态景观用水以雨水和再生水为主。

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持续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至2035年，全市节水型城市建设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第三节 林、草、湿资源保护利用

一、推动森林资源保护利用

严格保护森林资源。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三北防护林工程，加强石门山、翠屏山、爷台山、仲山和嵯峨山等山体主要植被保护。落实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机制和管护责任制。严禁擅自改变公益林地性质，禁止在生态公益林范围内采石、采沙、取土，禁止转为建设用地或农业种植用地。除国务院有关部门和省、市级人民政府批准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外，不得占用、征用生态公益林用于建设。落实商品林区域林木、林地有偿使用制度，禁止乱征滥占、乱挖滥采。保护古树名木及其自然环境，加强古树名木等树木资源的保护利用，禁止随意迁移老树和有乡土特点的现有树木，最大限度避让古树大树。

引导森林资源合理利用。市域北部渭北台塬沟壑区域重点加强天然林保护，持续推进三北防护林建设，因地制宜开展退耕还林、工矿废弃地还林；加强现有林地抚育，推动林相多样化建设，强化森林的水源涵养功能；积极引导发展林下经济、森林生态休闲等绿色产业，提升森林的生态质量和经济效益。其中娄敬山—五峰山—九峻山—嵯峨山区域应结合石灰岩采石矿生态修复积极实施规模造林，强化林地保育，提升现有林地质量；推动特色干果林建设，发展林业经济，提高土地利用效益。南部关中平原区域应重点加强以道路两侧绿化隔离带为主的生态廊道、通风廊道建设，加强农村房前屋后生态景观林建设，营造良好平原森林网络，提升林地景观和生态质量。

科学开展国土绿化造林工作。以现状灌木林地、其他林地和以其他草地、天然牧草地为主的其他地类为重点，开展绿化造林，统筹划定规划造林绿化空间。加强渭北台塬沟壑区塬坡以及铁路、公路和河渠两侧绿化建设。严禁违规占用耕地进行绿化造林。

二、推动草地资源合理转用

转用用途以耕地、林地为主。娄敬山—五峰山—九嵎山—嵯峨山、翠屏山—石门山—爷台山区域的草地重点向林地转用，改善林相，强化生态功能。其他区域草地应根据坡度、周边用地情况，宜耕则耕、宜林则林，推动向耕地或林地转用。

三、推动湿地资源保护利用

加强湿地资源保护。划定湿地保护区，加强市域内以河流漫滩湿地为主的湿地资源保护。在确保河湖防洪安全前提下保证漫滩湿地面积，维护鸟类、鱼类的栖息环境。禁止开（围）垦、填埋、排干湿地，禁止永久性截断湿地水源，禁止向湿地超标排放污染物，禁止对湿地型野生动物栖息地、鱼类产卵场、索饵场和鱼类巡游通道造成破坏。重点保护礼泉泔河等市域内6处国家级湿地公园，加快乾县泔河等9处县级湿地公园试点建设。

推动湿地生态修复。有序实施湿地封育保护、退耕还湿、天然河道恢复、湿地生态补水量保障、生物栖息地恢复与重建，推动湿地自然恢复。

因地制宜建设人工湿地。在渭北台塬沟壑区泾河流域城镇（村）污水集中处理厂（站）、尾水下游入河排口（湖塘），以及河流两岸、

污染较重的支流入干流河口等敏感节点区域，因地制宜建设人工与天然相结合的生态湿地，消降入河污染物负荷、改善河道水体质量和补充河流生态水量。

第四节 合理勘查与开发利用矿产资源

全面落实矿产资源安全战略，加强和改善矿产资源宏观管理。落实资源安全保障布局和勘查开发工作布局，加强能源资源基地和国家规划矿区、重点勘查区建设，强化重点开采区监管，加快实施战略性矿产找矿行动，统筹安排煤炭、水泥用灰岩、建筑石料用灰岩、地热、矿泉水、氦气等矿产勘查、开发利用与保护活动，确保资源供给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适应。全面落实矿业权竞争性出让，坚持砂石土矿“净矿”出让。勘查开采规划区块投放前，应核实是否符合“三区三线”差别化管控要求。落实分区管理、总量调控、开采准入等管控要求，对不符合陕西省矿产资源规划的勘查、开采项目，不得批准设立矿山企业，不得审批、颁发勘查许可证和采矿许可证。限制勘查高硫煤，勘查区块投放前应做好论证；禁止开采可耕地的砖瓦用粘土，不得新设采矿权；禁止开采砷和放射性等有毒有害物质超过规定标准的煤炭项目。在保障地质灾害防治安全的前提下，加快转变矿业发展方式，促进矿业绿色发展，推动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规划管控与管理改革相衔接。

一、保障重要矿产资源勘查开采布局

落实省级矿产资源总体规划中煤炭、氦气勘查规划区块、煤炭开采规划区块；由市级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划定市级地热、矿泉水、

伊利石粘土勘查规划区块、地热开采规划区块。全市煤炭资源勘查开采区主要分布在北部的彬州市、长武县、旬邑县、永寿县、淳化县；石灰岩资源勘查开采区主要分布在中部的泾阳县、乾县、礼泉县、淳化县、永寿县；地热资源勘查开采区主要分布在南部的渭河盆地一带。

保障矿产资源勘查空间。在旬邑县、武功县、兴平市、泾阳县、三原县、礼泉县等县（市）重点开采区外围和成矿条件有利、具备找矿突破的区域，合理部署重点勘查区，促进矿产资源可持续开发。

保障矿产资源开采空间。重点保障煤炭、石灰岩、地热等优势矿产资源开采。2025年前，落实上级规划确定的黄陇煤炭资源基地（咸阳部分）和彬长矿区（咸阳部分）等煤炭国家规划矿区。合理调控采矿权数量和开采总量，优化开发空间布局。

二、强化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空间管控

严格勘查空间布局管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原则上禁止不符合管控要求的矿产资源勘查。加大旬邑县北部煤炭资源勘查力度。统筹协调兴平—武功地热与氦气资源勘查空间与时序，促进多矿种在同一区域有序勘查。

强化开采空间布局管控。严格执行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咸阳市“三线一单”管控要求。在允许矿产资源开发区域新建、改建、扩建矿产资源开发项目，应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依法办理审批手续。加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推进矿山生态修复。煤炭、水泥用灰岩、建筑石料用灰岩等固体矿山，应科

学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地热、矿泉水开发应做好水资源论证，加强动态监测，不得超量开采和超标排放污染物。

三、促进矿业绿色发展

加强绿色勘查。全面树立绿色勘查理念，严格执行绿色勘查技术标准和工作要求，探索建立全市煤炭、地热、矿泉水等资源绿色勘查模式。引导煤炭与煤层气、地热与氦气多矿种同步勘查，提升勘查效率，最大限度减少勘查活动对自然环境的扰动和影响，协同推进矿产资源勘查与生态环境保护。

促进绿色开采。强化矿产资源绿色开采，落实绿色矿山建设标准和评价制度，坚持试点引领与全面推进相结合，按照“应建必建”原则，全面推动绿色矿山建设。新建矿山全部按照绿色矿山标准进行规划、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大中型生产矿山加快升级改造逐步达标，小型生产矿山按照绿色矿山标准进行规范管理。

第九章 推动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优化三生空间布局

坚持问题导向，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矿”系统治理，加快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矿山生态修复、水生态治理和城镇建成区生态修复。以加强耕地保护、提高建设用地使用效率、提升生态安全为目标，因地制宜开展国土综合整治。实施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重大工程，优化全域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

第一节 生态修复和综合整治分区

彬长旬煤矿地质环境生态修复区。范围涉及长武县、彬州市、旬邑县部分乡镇。重点加强煤矿开采管理，促进煤电能源类产业绿色转型，对地形地貌景观恢复，对采空区地面塌陷、滑坡等地质灾害有效治理，实施土地整治与矸石山绿化。

渭北台塬沟壑固沟保塬水土流失治理区。范围涉及长武县、彬州市、旬邑县、永寿县、礼泉县的部分乡镇。重点应进一步加强固沟保塬，建设新型淤地坝，防治沟头前进，沟岸扩张和沟底下切，切实抓好“森林化”。台塬地区加强坡改梯，实现水土流失全面治理。

子午岭—石门山生态保育修复区。范围涉及旬邑县、淳化县的东北部乡镇。重点采取封山育林，巩固退耕还林还草成果等措施，促进自然修复，加强林业资源的生态修复及森林水源涵养能力提升，重点维护森林生态系统稳定性及野生动植物物种多样性保护。

翠屏山生物多样性保护区。范围涉及永寿县西北部乡镇。重点以保护人工林为主，加大林业投入，营造混交林和乔灌木交林，实施

封山封沟，育林育草，促进生态修复，加强煤矿企业监管或退出，改善生态环境。

旱腰带采石矿生态修复治理区。范围涉及乾县、礼泉县、泾阳县、三原县四县北部以及淳化县南部部分乡镇。重点开展采石矿区的整合开发，积极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实施矿山修复为主的生态综合治理与修复，开展土地综合整治，实施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强化复绿复垦等治理措施，提高林草覆盖率及郁闭度，提升水源涵养能力，减少水土流失及安全隐患。

旱腰带园地综合整治区。范围涉及乾县、礼泉县、泾阳县、三原县四县北部以及永寿县南部部分乡镇。应重点发展特色果业种植，重视农田和种植园生态系统保护，促进“果林化”。加强水资源利用，强化高效节水，采用人工和自然相结合的措施，促进生态自然恢复。加快低效园地“退园还耕”，以绿色发展与产业转型作为主要手段，实现生态修复和土地综合效益提升。

关中平原土地综合整治区。范围涉及乾县、礼泉县、泾阳县、三原县、武功县、兴平市。重点加强水生态系统的保护、耕地保护及农业污染防治，整体推进农用地、建设用地整治和乡村生态保护修复，协同优化乡村布局。加快中低产田改造，开展土壤改良及耕地污染治理，提高耕地质量，提升农田生态系统功能，建设高标准农田。

都市圈城镇景观修复区。范围涉及秦都区、渭城区、兴平市和泾阳县的部分乡镇。以“生态融城”为理念，重点将“城市双修”作为主要措施，促进城市“园林化”，鼓励公园城市建设，推进产业绿色转型及

大气污染治理。

第二节 推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一、推动渭北台塬沟壑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加快渭北台塬沟壑区（彬州市、长武县、旬邑县、永寿县、淳化县，以及乾县、礼泉县、泾阳县和三原县等四县的北部区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推动南部关中平原区域（乾县、礼泉县、泾阳县和三原县等四县的南部区域，以及兴平市、武功县）水土流失防治。重点治理黑河河谷、三水河河谷中段、杨家河河谷、冶峪河河谷上段、泾河干流中段河谷等流域。

实施固沟保塬工程。在塬面主要径流区域建设集洪排导工程，实施塬面耕地旱改水提升改造工程，推动以条田埝地为核心的田林路村综合防护体系建设，加快各类沟道淤地坝建设。

实施坡耕地综合治理工程。推动坡田改梯田，加快田间生产道路、截排水沟渠、植物护埂、道路绿化、沟头防护等工程实施，修筑蓄水池（窖）、塘坝等小型水利水保工程。

实施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加快推动以小流域为单元，拦、蓄、排、灌、节、废、污多管齐下的协同治理措施实施。根据小流域特点，差异化选择修建水平梯田、植树造林、封禁封育、建设排水沟等措施。

二、加强森林生态修复

在严格保护林地资源的前提下，实施退化林和低质低效林修复改造工程以及中幼林抚育工程，推动生态功能退化或低下的林地生

态修复。重点加强翠屏山—石门山—爷台山区域和娄敬山—五峰山—九峻山—嵯峨山区域森林生态修复。

实施退化林和低质低效林修复改造工程。加强改造残次林、劣质林、低效灌木林、有害生物危害林，调整树种组成与林分密度，优化林分结构，促进林分生长，提高林分质量和效益。

实施中幼林抚育工程。加大中幼林林地抚育力度，促进未成林地、疏林地、灌木林地向有林地转变，提升林地生态效益和抗生物灾害的能力。

三、开展重要河流水生态环境治理

加强渭河干流、泾河干流，以及漆水河、泔河、清峪河等12条中小河流为主的全市水生态环境治理，修复河流水生态，治理河流汇水区域水环境污染，加快建立河流生态环境日常监管制度。

修复河流水生态。开展岸线整治，加强生态护坡建设，保护修复城郊段、乡村段河流自然岸线。以自然手段为主、人工手段为辅，加强漫滩、湿地等生态空间修复，强化生物栖息地保护。实施河道疏浚和堤防加固等工程，加强河流防洪治理。

治理河流水环境。加快汇水区污染物综合减排。制定环境准入政策，整治淘汰污染落后产能，严格控制流域污染物排放总量及强度。持续推进主要河流沿岸工业废水和污水治理，加大黑臭水体整治力度，全面消除劣V类水体。提高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水平，加强农村水环境综合整治。规范城镇及工业集聚区污水集中处理，加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与提标改造，加快雨污分流改造。

建立河湖水体日常监管制度。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以河湖和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确权划界成果和河湖岸线保护和利用规划为抓手，加强河湖水域岸线空间分区分类管理，纵深推进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加强主要水体的日常监管。

四、加快煤炭和采石矿区生态修复

加快推进彬长旬淳永煤炭矿区生态修复。督促采矿权人严格执行《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全面落实治理恢复主体责任，坚持“边开采、边治理”，加大矿井水、煤矸石综合利用，逐步恢复矿区生态功能。对已形成的煤矿采空区，结合实际因地制宜开展生态修复。

有序恢复“旱腰带”采石矿区生态环境。严格矿业权出让审批登记，坚持采石矿山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大力开展绿化造林。采取自然修复兼人工干预措施，统筹安排推动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和土地复垦利用。推动矿山修复和文旅产业结合，加强毁损废弃地多种形式再利用。主要涉及旱腰带区域的泾阳县、三原县、礼泉县、乾县、淳化县等县市的部分乡镇。

五、推动城镇建成区生态修复

加强建成区蓝绿空间建设。提高蓝绿空间总量和生态廊道网络化水平，构建蓝绿交织、连续完整的城市生态基础设施网络。统筹推进城市水系统建设和绿地系统建设，多途径增加绿化空间。

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因地制宜推进以中心城区、西咸新区为主的全市主要城镇建成区的海绵城市建设。切实提高城市排水、防涝、

防洪和防灾减灾能力。结合城市蓝绿网络建设，因地制宜采取小微湿地、雨水花园、下沉式绿地、透水铺装等措施，提高雨水渗透能力，有效削减地表径流峰值和流量。有序推进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和排水防涝设施建设，科学合理利用地下空间，充分发挥管廊对降雨的收排、适度调蓄功能。

完善城市风道。依据主导风向，优化城市土地利用布局 and 开发强度，在中心城区和各县市主城区建立城市通风廊道，有效缓解城市内部热岛效应。

第三节 加快全域国土综合整治

一、大力推进农用地综合整治

开展农用地提质改造。以北部塬面和川道区域耕地集中连片度低的地区为重点。结合乡村集中和搬迁撤并，开展“小块并大块”耕地整治。大力实施节水灌溉工程、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健全旱地、水浇地灌溉设施，提升耕地产量。

二、有序推动耕地后备资源开发

推动其他草地、未利用地有序开垦为耕地。注重生态保护，防止随意破坏自然植被，在保护区域生态环境前提下，推动其他草地、未利用地有序开发为耕地。主要涉及泾阳县、礼泉县、永寿县、乾县、三原县的部分乡镇。

加快自然灾害毁和人为损坏土地复垦。综合采用生态修复、土壤层修复等技术手段，加强因自然灾害、矿山开采和其它人为损毁耕地的复垦复耕。主要涉及永寿县、淳化县、乾县、礼泉县等县市的部

分乡镇。

三、加快居住用地整治

整治乡村宅基地用地。以人口流失、煤矿采空塌陷风险较大、受自然灾害影响较为严重的搬迁撤并类村庄以及现状人均宅基地严重超标的村庄为主，有序推动宅基地集中整治、复垦复耕。主要涉及彬州市、三原县、礼泉县、兴平市、乾县等县市部分乡镇。

整治城镇居住用地。全面开展城镇居住用地整治更新，补齐功能短板，提升城镇环境品质。重点推动2000年以前建成的城镇老旧小区、棚户区 and 城中村改造。主要涉及中心城区和各县市主城区。

四、推动低效和污染产业用地整治

加快低效产业用地整治更新。建立健全低效产业用地整治提升评价体系和低效产业用地动态监管数据库。制定年度计划，大力推动低效产业用地整治更新。重点整治布局零散产业用地和集中连片低效产业用地。主要涉及彬州市、三原县、武功县、礼泉县、咸阳高新区等区域。

推动污染产业用地整治。建立污染地块名录，结合土壤环境质量评估，制定用途管制负面清单，合理确定污染地块的土地用途。主要涉及秦都区、渭城区、兴平市、彬州市、礼泉县、三原县、泾阳县再生资源类、能化类产业项目用地。

五、落实缓解环境影响的对策与措施

衔接“三线一单”，强化生态环境空间管控。将“三线一单”确定的生态、水、大气、土壤、资源利用等方面的管控要求，作为区域

生态环境准入和区域环境管理的重要依据，支撑全市国土空间开发利用与保护修复。

推动温室气体排放控制和减排，如期实现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围绕重点行业绿色升级、园区节能环保提升、城镇绿色节能改造、交通物流节能减排、农业农村节能减排、公共机构能效提升、重点区域污染物减排、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提升环境基础设施水平、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等主要方面实施重点工程。

加强规划管控，保障生态安全，改善环境质量。衔接水环境、大气环境、土壤环境、噪声环境等生态环境保护重点领域相关要求，进一步优化发展规模、城乡功能布局、产业布局、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及环境基础设施布局等，促进国土空间集约高效利用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第四节 实施生态修复和综合整治工程

规划确定全市11项生态修复和综合整治工程(含17个子工程)，包括：落实国家级重点工程2项，共5个子工程；省级重点工程3项，共4个子工程；新增市级工程6项，共8个子工程。原则上省级项目与国家级项目在同一个县域内，项目范围不得重叠；市级项目与国家级项目、省级项目在同一个县域内，项目范围不得重叠。

第十章 完善基础设施支撑体系，提升空间承载能力

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是保障国土空间高品质利用的重要支撑。加快交通、水利、能源、给排水、信息、环卫等基础设施布局，构建绿色低碳、高效实用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不断提升国土空间承载能力。推动综合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大幅提升国土空间安全韧性。

第一节 综合交通体系

一、航空和通航

推动西安咸阳国际机场门户枢纽建设。推进西安咸阳国际机场三期改扩建，加强市域主要城镇与机场快速联络道路建设，促进机场与咸阳北站针对航空快件站的空铁联运协作，完善机场与咸阳中心城区的公共交通线路。

有序建设通用航空机场。有序推进彬州新民、旬邑马栏、乾县梁山、淳化蒋家山通用航空机场建设，其他县预留通用机场。

二、铁路和轨道交通

持续推动铁路和轨道交通建设，全面提升咸阳融入关中平原城市群交通一体化发展水平。重点建设四条城际铁路，即富平（阎良）至机场铁路、机场至法门寺城际铁路、西平铁路复线和西宝高铁与新西安南站的城际联络线、铜川至彬州城际铁路；三条普铁，即西平铁路复线、第二货运北环线、靖边至汉中铁路；四条专用线，即长武安华煤炭集运站及铁路专用线、西平铁路旬邑煤炭铁路专用线、陕

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铁路专用线、大佛寺（小庄）煤矿铁路专用线。预留旬邑至淳化至三原铁路线位。充分利用既有铁路通道富裕运能提供城际、市域（郊）客运服务。

三、骨干公路网

推动高速公路建设。推进西兴高速西安至兴平段高速公路、G6522 延西高速公路铜川至西安段、G70 福银高速公路西安至永寿段改扩建等项目建设。规划新建 S28 灵台至华亭高速公路东延线（长武至灵台）、G9908 西安都市圈环线高速公路乾县至周至段、G9908 西安都市圈环线高速公路北段、G70 福银高速公路永寿至陕甘界段（福银二线）、S22 乾岐线乾县至岐山高速公路。预留大凤高速公路线位。

完善普通公路建设。以提升公路等级，增强服务能力为目标，进一步完善全市国省干线公路网络。普通国道规划 7 条，形成四横三纵；普通省道规划 16 条，包括 1 条环线，3 条西安放射线，3 条东西向横线，4 条南北向纵线，5 条联络线。提升干线公路技术等级至二级以上。完善国省道经过市、县、镇区的过境工程。

四、枢纽和场站

按照“布局合理、功能完善、衔接顺畅”的思路，依托全市交通基础设施网络，紧密衔接航空、铁路、高速公路等各种运输方式，加快推进运输场站建设。

加快铁路客货运枢纽建设。整合陇海铁路上的货运场站功能，实现货运场站之间的分工协作，建设“三主多辅”的客运枢纽和“一高

多普”的铁路货运枢纽。加强咸阳北站与空港物流的衔接，构建面向国际的快运服务体系；逐步弱化咸阳西站货运功能，转移至咸阳中信公铁联运货运枢纽站；提高兴平、马嵬坡站货运功能，连同咸阳中信公铁联运货运枢纽站，成为服务咸阳、兴平的主要铁路货运枢纽；结合第二货运北环线建设增加多个货运站。

完善公路客货运枢纽和场站建设。完善市域客流和物流交通体系，建设咸阳北站客运枢纽及马嵬驿客运站等客运站、咸阳中信公铁联运货运枢纽站及永寿县交通枢纽服务中心等货运场站。

第二节 水资源利用工程

加强重大引调水工程、水源工程、城乡供水工程建设，不断提升供水保障能力。

重大区域调水和重点水源工程。完成引汉济渭区域调水工程、东庄水库及供水工程、亭口水库等19处水利工程建设。

城镇供水工程。改扩建现状水厂，提升供水保障能力。新建彬州市红岩河水厂等水厂。

灌区节水改造工程。完成羊毛湾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完成各县（市）中型灌区，稳步提升灌溉水利用效率。

农村生活用水供输设施。农村生活用水采用镇区集中供水与单纯供水相结合的方式，完善现有供水设施，扩大供水覆盖面，逐步实现规模化供水。

第三节 能源保障工程

一、能源供给设施

落实碳达峰、碳中和战略要求，汾渭平原大气污染防治总体要求，降低碳排放强度，推动煤炭等传统能源清洁利用，加快风力发电等可再生能源发展，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供给体系。

有序建设煤电等传统能源供给设施。推动煤电等传统能源绿色升级。依托彬长旬区域煤炭、煤矸石资源，推进燃煤电厂绿色环保生产。

积极推进新能源供给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旬邑县、永寿县、淳化县、彬州市、长武县等县市的风力发电新能源项目，补充区域农业用电需求。有序推进乾县等县市的生物质和城镇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项目建设。积极开展地热能综合利用，加快沿渭河区域城镇地热利用项目实施，推动在政府投资的公共建筑和新建单体面积2万平方米以上建筑中优先采用地热供暖。大力推动氢能开发利用，鼓励和培育氢能多种应用场景。

保障城乡供热设施建设。以热电厂余热利用和燃气热源站为主保障城乡供热。对于热源覆盖不到的边缘地区，按照“宜气则气，宜电则电”原则，发展地热能、生物质能、分布式燃气锅炉等清洁能源供热方式。农村地区优先利用生物质、太阳能、沼气等多种清洁能源供暖，加快推进节能改建与节能取暖。

二、能源输送网络

完善城乡用电网络建设。进一步加大输变电网改造力度，构建

以 750 千伏变电站为电源点，330 千伏电网为主网架，110 千伏电网为主配电网的供电网络，保障城乡用电需求。推动城镇配电网智能化升级。加大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力度，提高农村电网供电能力。

完善天然气输输网络和储气设施建设。加强重点镇及一般镇供气网络和储气设施建设。新建咸阳 LNG 储气库等燃气设施，关中环线南北联络线等长输管线。对于用气量较大，用气压力较高的特殊工业用户采用建设专线的形式单独供气。

加大新能源输送网络建设力度。加快建设智能电网、微电网、分布式能源、新型储能等基础设施网络。以集约便利为原则，加大充电桩建设力度，建成适度超前、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充电基础设施。

第四节 通信工程

加快推进移动通信网络升级。完善市域骨干通信廊道网络，加强 5G 网络铺设和覆盖，提高全市高速通信网络覆盖率。

积极提高全市宽带网络覆盖。加快推进城镇光纤宽带网络升级改造，提高农村地区宽带网络覆盖率，逐步实现行政村光纤宽带全覆盖。

第五节 城乡排水和环卫工程

一、城乡排水工程

差异化引导城镇排水体制建设。新建区域采用雨污分流制，现状建成区近期采用截流式合流制，远期实行雨污分流制。

提升城镇污水处理保障能力。完成现状污水处理厂改扩建，保

障咸阳水务污水处理厂等新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重点提升中心城区和各县市主城区污水处理能力。

完善城市排水管网建设。完成渭河两岸雨水截流干管建设，增设强排设施，确保城市排水和河堤安全。

加强农村排水管网和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加快推动农村“厕所革命”，至2035年，城市近郊等有基础、有条件的农村，基本完成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有较好基础、基本具备条件的农村，完成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改造提升。

二、城乡环卫工程

加快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站点和设施配套布局，建立与生活垃圾分类相衔接的收运网络。

完善主要城镇垃圾处理设施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系统建设。加强中心城区和各县市主城区垃圾收运系统建设，完善垃圾中转站、垃圾填埋场和垃圾焚烧处理厂配置。

完善农村垃圾处置体系。完善“户分类、行政村收集、镇（街道）转运、县处理”的集中处理或“户分类减量、村分类利用、少量镇（街道）转运”的分散处置模式处理，紧密结合农村实际，以村为单位，农民为主体，县负责统筹安排，镇（街道）负责具体实施，村组负责一线操作。

第六节 安全与综合防灾体系

一、防灾减灾应急体系

建立“市—县—镇（街道）—村（社区）”四级综合防灾减灾应急

体系。各级分区内配置相应的防救灾设施，形成相对独立的防救灾系统，与城乡消防、医疗卫生等救援力量相结合，形成灾后保障体系。统筹布局应急管理项目，规划各级应急指挥和应急物资储备调度中心，完善各级应急物资库、应急救援基地等项目建设。加强上下贯通的防灾空间专业信息系统和公众防灾信息网建设。加强以社区生活圈为基础的社会基层应急反应体系建设。

完善高速公路、国省干道等构成的全市避难道路和救灾通道建设。增加道路网密度、强化道路的连通性、加强道路自身安全性建设，提升救灾避难行为的空间均衡化和减灾效率。

完善城市避难空间配置。以公园绿地、学校操场、体育场等开敞空间为主要形式，完善城镇避难场所布置，实现长期避难场所及临时避难场所城镇开发边界内全覆盖。至2035年，全市城镇人均长期避难场所面积不低于2平方米，临时避难场所面积不低于1平方米。重点完善乾县、礼泉县、武功县、兴平市、彬州市的应急避难场所布置。

二、自然灾害防治

（一）地质灾害防治工程

加强城镇和乡村周边“以防为主、防救结合”的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全市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主要包括泾河彬州段、泾河长武段、泾河淳化和礼泉交界段、冶峪河淳化段和三水河旬邑段。

完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建设。采取专项地质工程措施，重点加强登记在册的滑坡、泥石流、崩塌等主要地质灾害点的工程治理。

强化地质灾害预防。进一步加强地灾预警、工程治理、应急排危或工程搬迁，建立网格化监测预警体系，加强地灾点巡查，实现排查调查和监测预警全覆盖。做好人口集中地区和重要交通干线、大型桥隧等潜在危害严重、影响面大的重大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建立地质灾害防治与地质环境保护体系。

加强建设项目选址的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根据地质灾害易发性分区，城乡建设用地选择必须避让地质灾害高易发区，避免在中高易发区内开展生命线工程建设。对于灾害风险较高的城镇地区，应做好应急预案和防治措施，引导现状人口迁出、避免社会经济活动集中。

（二）抗震工程

城镇设防标准。规划咸阳市中心城区和泾阳、武功、兴平主城区按 8 级烈度设防，三原、礼泉、乾县主城区按 7 级烈度设防，其余县市主城区和城镇按 6 级烈度设防。重大建设工程、易产生严重次生灾害工程应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并按地震安全性评价结果进行抗震设防。在秦都区、渭城区、兴平市、彬州市、武功县、三原县、礼泉县、乾县等活动断裂带附近进行建设工程选址时，应加强断裂带详勘，严格按照《城市抗震防灾规划标准》进行建筑退让。

（三）防洪排涝工程

全市洪水重点防治区主要包括渭河河流两侧武功县至咸阳市城区段沿线、泾河河流两侧及黑河河流沿线地带。

完善防洪工程建设。规划渭河干流设防标准按咸阳城防段 100

年一遇，其他河段 30 年、50 年一遇建设。泾河干流设防标准按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秦汉新城、空港新城）段、泾河工业园区段 100 年一遇，彬州市城区、彬长矿区段、泾阳县城段 50 年一遇，其他河段 20 年一遇标准建设。市域内其他河流县城段设防标准按 30—50 年一遇标准建设，镇区段按 20 年一遇标准建设，村庄段按 10 年一遇标准建设。

加强排涝工程和防涝能力建设。通过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的方式，建立高标准防涝减灾体系。重点加强渭河、泾河、黑河、冶峪河、清峪河、浊峪河等河流河道治理，完善沿线城镇生态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提升排涝能力。构建城市雨情水情测报站网，打造覆盖全市主要城镇的排涝应急预警系统。

根据城镇类型、积水影响程度和内河水位变化等因素，确定内涝防治设计重现期。中心城区重点地区 50 年、一般地区 30 年；其他城镇重点地区 30 年，一般地区 20 年。

按照《陕西省防御洪水灾害应急预案》、《咸阳市城市防洪应急预案》、《咸阳市泾河防御洪水方案》、《咸阳市渭河防御洪水方案》、《咸阳市一河一策方案》等相关要求，重点加强对渭河武功、兴平农防段等淹没风险区范围内的建设管控。

（四）抗旱工程

加强乾县北部、礼泉县北部、泾阳县北部、三原县北部以及永寿县南部和淳化县南部等旱腰带区域抗旱工程建设。

加强农业用水工程建设。开展小型水源工程建设与修复，加强

旱腰带地区、北部山区川道有水源条件地区的水源工程建设。

建立旱情监测网络。结合防汛监测预警体系，加快建设全市旱情测报分析体系，各县（市、区）应建设旱情自动监测预报点。

推广农业节水技术。加强节约用水工作力度，大力推广抗旱节水技术。

（五）森林防火工程

加强翠屏山—石门山—爷台山山系和娄敬山—五峰山—九峻山—嵯峨山山系为主要区域的森林防火工程建设，重点加强彬州市西南侧翠屏山北麓森林防火工程建设。

建设道路隔离林火。加强林区以公路为主的交通网络建设，有效阻隔、隔离林火，同时构建火灾发生时的逃生和救治通道。

建设防火隔离带。林缘防火隔离带以30—100米的宽度为建设标准；特殊目标保护隔离带以50—100米的宽度为建设标准。

有效设置防火林。在林木栽种中选取银杏、海桐等防火性能较好的乔木、灌木成片设置，加强防火林对森林大火的阻隔作用。

加强森林火灾预防。结合通航机场的建设，加强空中森林火灾监测，及时发现并将火灾控制在初发阶段。

三、城市安全工程

（一）城乡消防工程

构建健全的消防安全保障体系，建立陆地为主、空中为辅的消防救援体系。

完善全市消防站设施配置。重点补齐完善全市各县区的特勤消

防站、一级普通消防站和二级普通消防站。重点镇设置专职消防队，一般镇设置志愿消防队，各村组建兼职消防队伍。稳步推进各县市（区）小型消防站和微型消防站的建设。

完善消防水源布置。规划消防水源以管网供水为主、天然地表水为辅。

加强重点单位消防安全能力建设。重点加强高层建筑、大型城市综合体、能源化工产业园的灭火和应急救援装备配备，强化城市消防安全能力建设。

（二）城市人防工程

人防设防标准。咸阳为国家人民防空重点城市、陕西省人民防空重点城市。咸阳中心城区的人防工程建设，必须与城市地面建设功能相适应。在城市居住区，经济开发区、重要经济目标区内新建民用建筑，按照相应标准同步修建防空地下室。在人流密集的车站、机场、大型商场、停车场等区域，应建设一定规模、平战结合的人员掩蔽工程。城市地下交通干线、地下营业性设施、地下停车场、地下过街通道等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建设，其口部、孔口、管线等部位和设施应当符合人民防空工程的防护要求。

（三）公共卫生防疫工程

构建分级疫情防控体系。建立以大中医疗机构、疾控中心、研究所和社区医院等医疗救治设施为主的疫情救治机构体系，并联合交通、消防、通信等部门构建全市应急联合防控网络，并加强与周边区域共建重大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联防联控机制及灾害事

件紧急医学救援合作联动机制。结合社区生活圈建设，将社区作为疫情防控单元基层组织，形成独立的疫情隔离单元，配备健康信息工作站、医疗救治站、物资发放站及小规模隔离区等。

加强防疫设施建设。规划在中心城区建设全市卫生应急培训基地和公共卫生中心，打造平战结合的应急医疗服务体系。其余各县市统筹设置传染病相关公共卫生用地和应急疫情防控用地，主要用于应急医院和方舱医院等设施建设。

（四）安全防护工程

严格控制危化品生产、仓储企业的防护距离。长庆石化区域¹安全防护距离为各生产设施外延 200 米、硫磺装置外延 700 米，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分布为厂界东 300 米、东南 500 米。咸阳油库²安全防护距离为 500 米。按照相关要求对各类防护标准对周边的建筑物、设施、人员密集区进行防护，对与卫生防护距离要求有冲突的进行搬迁。

加强能源输送通道安全距离管控。750 千伏和 500 千伏高压线路全部采用架空敷设，布置在城市外围，沿线控制 60—75 米高压走廊。330 千伏高压线路原则上采取架空敷设，沿线控制 35—45 米高压走廊；110 千伏高压线路，在城市重要地段及城市景观要求较高地区采用电缆埋地敷设，其余采用架空敷设，架空敷设时沿线控制 15—25 米高压走廊。靖西一线和靖西二线安全防护距离按两侧各 30 米控制；靖西三线安全防护距离按两侧各 60 米控制；咸宝线和咸宝复

1 长庆井下油田助剂有限责任公司咸阳分公司。

2 国家电网集团公司北方管道西安输油气分公司咸阳油库。

线以及气化咸阳管线安全防护距离按两侧各 30 米控制；西气东输二线长输管线安全防护距离按两侧各 75 米控制。兰州—郑州—长沙成品油管道、庆咸输油管道、延长石油延西成品油管道、靖咸输油管道等输油管道按相关要求管控。

严格控制加油加气站建设。严格控制汽车加油加气站的数量和等级，加油加气站布局必须具备合理的服务半径，禁止在城市中心区设置一级加油站、加气站和合建站。新建加油加气站应满足安全、交通、疏散等相关标准和要求。现状位于各类风险区周边的加油加气站应搬迁，如果无法搬迁应加强抗震等级、防火等级以及提高安全防护距离，防治次生灾害发生。

加强专职消防站配备。石油化工企业应优先配套建设企业专职消防站，配置相应消防专职人员、技术装备和消防基础设施。现状消防站应加强对地质灾害、洪涝、地震的应对方案；规划新建消防站的布局，需满足防洪、抗震、地质灾害防治等要求下实施。

推动具有重大安全风险的企业搬迁。根据储物、储量、储存方式制定相应防护距离，对防护距离不达标的企业执行有序整改。现阶段暂不具备搬迁条件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仓储企业需进行外部安全防护距离评估，按照评估结果，根据相关标准规范，划定外部安全防护距离。至 2035 年，城镇人口密集区域、村庄居民点、交通干线等设施安全防护距离内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和仓储企业全部进行搬迁或改造。

（五）加强基础设施应对灾害风险能力

加强交通基础设施应对灾害风险能力。现状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应作为重点监控对象和优先修复对象，加强设施沿线防洪排涝设施，加强设施沿线护坡加固等工程措施。规划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需在项目可研阶段结合项目技术等级、设计标准等相关规范要求优化项目选址和细化抗风险对策。市域及中心城区涉及地震带道路应合理控制建筑后退红线距离；轨道交通的建设应充分考虑到地震风险，并严格按照相关建设要求；涉及地质灾害的区域应适当提高道路建设标准；易遭受洪涝灾害的区域应优化道路竖向和完善排水系统。做好灾害突发情况下的应急预案，提升交通设施的防灾韧性。

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应对灾害风险能力。现状各类市政基础设施应全面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通过多种措施加强安全韧性建设，提高应对洪涝、地质、地震、火灾等风险灾害和突发事件的能力。规划市政基础设施选址应避让各类风险区，项目建设需满足相应标准规范。做好各种应急预案，增强水电气信息等生命线在灾害突发情况下运转保障。

稳步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加强新增建设用地、存量建设用地保障，满足“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增强城市公共应急处置能力。保障应急物资储存与应急设施用地空间。

第十一章 加快能级和空间品质双提升，建设宜居宜业城市

延续“天人合一、礼制营城”的古都营城理念。在“东接、西融、南优、北连、中疏”的总体思路下，重点通过优化城市格局、增强城市能级、提升空间品质、补齐设施短板，提升咸阳中心城区竞争力，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高品质城市。

第一节 城市性质和发展规模

一、城市性质

西安都市圈核心区，西部重要先进制造和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国际一流旅游目的地城市。

西安都市圈核心区。推进咸阳与西安、西咸新区在空间规划、创新驱动、产业发展、生态环保、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方面同标同建，共同建成西安都市圈，引领关中平原城市群发展。

西部重要先进制造和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发挥咸阳产业基础坚实和区域科创资源富集的优势，加快区域产业链和创新链整合共建，积极承接先进产业转移，推动制造业向高端化、集群化发展，加速科技和创新成果有效转化落地，建成西部重要的先进制造基地和科技成果转化基地。

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系统保护各级各类物质文化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优秀传统文化和紧密相关的自然环境，加强文化遗产的展示利用，综合建成彰显秦风汉韵的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国际一流旅游目的地城市。充分发挥全市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

优势，强化文化创意产业、文化旅游产业培育，加强旅游服务设施配置，建成以遗产旅游、丝路文化旅游、关中民俗旅游、红色旅游为特色的国际一流旅游目的地城市，支撑丝路名都建设。

二、城市规模

至2025年，中心城区人口规模达到115万人左右，中心城区城镇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120平方公里左右。

至2035年，中心城区人口规模达到150万人左右，中心城区城镇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160平方公里左右。

第二节 优化城市空间布局

一、空间结构

立足西安都市圈核心区，延续并强化“三城两带”的城市总体结构，推进城市“东接、西融、南优、北连、中疏”，优化城市布局。主城区严控咸平路以东区域开发强度和人口密度，引导人口与公共职能向西区域和北部城区疏解；北部城区加快产业培育，以产带城、产城融合，打造科技城；渭河南区延续“渭水贯都”营城模式，构建西安都市圈“一河两岸”城市会客厅和高品质生态宜居示范；保护好渭河生态景观带和五陵原历史文化景观带。

（一）主城区

咸平路以东区域大力推进城市更新，引导老旧厂区转型升级和功能置换，通过增绿地、增设施、降人口、降密度等“双增双降”措施，补齐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提升宜居品质。按照国际旅游目的地城市标准和居游共享原则，以历史城区和特色街区为重

点地域完善文旅功能，传承城市历史记忆，凸显文化魅力和城市品牌。完善高铁站前区、城市门户区等重要城市片区综合服务功能。整合区内教育院校和科研院所等科教资源，培育以文林路为重点的创新集聚区。

咸平路以西区域应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功能和城市服务功能配置。围绕科技成果转化布局创新服务集群，培育产研功能为主导的区域城市中心。依托西咸快速路、文兴路等集中布局先进制造集群，承接区域先进制造业转移。整合咸兴大道、胭脂路沿线等产业用地，提高用地绩效。提升渭河沿线人居环境品质和吸引力，依托渭河生态景观环境培育复合型社区，优先沿岸布局文化、体育、教育等重大公共服务设施。

（二）北部城区

发挥门户枢纽作用，衔接区域开发开放政策，创建国家级经开区、自贸区等高等级发展平台。发挥“空港+”“高铁+”双引擎带动，布局临空经济和相关配套功能，建设区域交通、物流、旅游集散中心。衔接区域科创资源，引导创新要素加速集聚，保障高校院所及重点实验室的发展空间，建设科技城。强化与主城区南北跨原交通联系，加强与空港、陆港的骨干路网衔接。依托双照湖等生态景观资源，引导高等级公共服务设施集中布局，培育城市北部公共服务副中心。

（三）渭河南区

延续“渭水贯都”营城模式，构建西安都市圈“一河两岸”高品质生态宜居示范。提升门户地区和重点地段城市风貌，结合滨水景观强

化地域文化特色打造。严控渭河沿岸强度和建筑高度，加强各级公园绿地均衡化布局。

（四）渭河生态景观带

优化渭河生态景观，完善各类湿地公园，营造“秦时明月，水秀咸阳”的城市魅力景观休闲带。加快推动渭河咸阳城区段优化提升，促进滨水区有序开发和价值提升，打造高品质城市滨水空间。

（五）五陵原历史文化景观带

构建形制有序的文化标志体系，促进文化景观与城市格局相互融合，形成中心城区重要的历史文化、生态保育和休闲游憩片区。管控二道塬周边建设，开展二道塬生态修复和闲置低效用地整治，确保二道塬、成国渠生态、景观功能连续。改造北大门区域建筑第五立面和整体景观风貌，塑造咸阳新门户形象。完善游线网络，植入休闲、运动、研学等生活功能。

二、规划分区

划定二级分区，分区内采用“用途准入+指标管控”方式进行管理，突出主导功能并制定用途管制清单。

居住生活区。以住宅建筑和居住配套设施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主要布局在咸平路以东城区，以及高新区、经开区、渭河南区配套居住片区。

综合服务区。以提供行政办公、文化、教育、医疗以及综合商业等服务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主要布局在渭河两岸、人民路—咸兴大道、高科五路、北塬大道等城市主要发展轴带和各社区中心。

商业商务区。以提供商业、商务办公等就业岗位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主要布局在渭河两岸、人民路—咸兴大道、高科五路、北塬大道等城市主要发展轴带和各片区商业服务中心。

科研高教区。以教育科研及科技转化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主要布局在文兴路东段、北塬大道西段及高新区渭河北岸。

工业发展区。以工业及其配套产业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主要集中在高新区和经开区，重点引导先进制造、现代服务业和战略新兴产业布局。

物流仓储区。以物流仓储及其配套产业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主要布局在咸阳北站以东和茂陵站区域。

绿地休闲区。以公园绿地、广场用地、滨水开敞空间、防护绿地等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主要布局在渭河两岸、一道塬二道塬周边、重要生态廊道和各片区的市级城市公园。

交通枢纽区。以铁路客货运站等大型交通设施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主要包括咸阳站、咸阳西站、咸阳北站、茂陵站等客货运枢纽地区，以及轨道交通站场等。

战略预留区。以留白和现状用途为主，主要为城镇重大战略性功能预留控制区域，待相关保护管控和开发意向明确后，结合详细规划进一步确定主导功能，依据具体要求进行建设。

三、用地结构优化

稳定居住用地供给。重点满足新增城市人口居住需求，逐步整治中心城区内城中村、城边村等农村宅基地，提高土地效率，增加存量居住用地挖潜。

保障公共服务用地。强化对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用地的保障。在高新区、经开区引导高校、科研院所入驻，形成教育研发集聚区。依托渭河生态景观带和五陵原历史文化景观带，预留战略性、区域性重大公共服务设施空间。

增加绿地开敞空间。重点在渭河沿岸、主干路两侧增加绿地与开敞空间供给，完善生态网络和公园体系，提升城市环境品质。通过城市更新和用地置换，增加老城区绿地与开敞空间。

集约工矿仓储用地。按照生产空间集约高效原则，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引导工业用地集中布局。结合第二货运北环线和外围货运枢纽建设，有序外迁主城区部分货运仓储功能，优化客货运功能布局。

完善基础设施体系。保障城市重大交通、能源、市政、防灾等基础设施布局，提高城市韧性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支撑西安—咸阳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完善城市道路交通布局，提升城市跨河、跨原、跨铁路的通道能力，强化道路基础设施对城市发展的支撑。

适度预留留白用地。积极应对发展的不确定性，预留重大战略性功能空间。根据未来土地开发需要，灵活决定土地利用性质、相关混合用途以及各类用途用地所占比例。

鼓励土地混合使用和政策创新。节约集约利用国土空间资源，促进城市空间复合利用、土地用途兼容使用。研究制定新型产业用地、文化旅游用地、用地兼容等相关用地政策，支持培育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新空间。

第三节 构建品质宜居城区

一、公共服务体系与设施布局

（一）公共服务中心体系

构建“一主两副、三横两纵、多节点”城市公共服务中心体系，形成“城市中心—副中心—组团中心—社区中心”多中心、多层次、网络化、特色化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一主两副”为人民路市级综合中心和西、北部两处城市副中心。

“三横两纵”为城市公共服务设施主要集中布局的轴带，包括东西向布局的渭河沿线滨水宜居轴、人民路—咸兴大道转型提质轴、兴塬路开放协同轴，南北向布局的咸通路—咸北大道综合服务轴、高科五路—汉陵路创新发展轴。

“多节点”为15处组团级中心，布局组团级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同时引导形成文旅、科教、产研、商贸等专项服务职能节点，包括明清城、渭河北岸、茂陵、平陵等文旅类节点，文林路东段、北塬大道西段、高新区渭河北岸等科教类节点，西吴、装备园、汉陵路—咸兴大道等产研类节点，咸阳西站—彩虹厂、陈杨寨—世纪大道、汽贸园—西兰路、咸阳北站等商贸类节点。

（二）教育设施

均衡布局城区中小学教育资源，通过扩、并、改、建等多种措施，基本解决城区学校数量少、规模小、布局散、条块分割、重复办学和大班额等问题，逐步实现“布点合理、建设达标、发展均衡、结构优化、质量提升”。

新建中小学需严格按照生均建设用地等标准保障。小学、中学布局需结合社区生活圈配置，小学每1—1.5万人口设置1所；初级中学每3—5万人口设置1所标准；高级中学每8—10万人口设置1所。

（三）医疗卫生设施

结合城镇建设和人口发展，西部、北部城区增设高等级医院，提升城市医疗服务能力。逐步整合提升各类现状综合医院为大型现代化综合医院，承担区域医疗服务和公共卫生中心职能。改扩建主城区规模小设施旧的综合医院，整合现状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合理利用工业企业医疗卫生设施，满足市民就近获得基本医疗服务的需求。

（四）文化设施

按照市级文化设施中心化、社区文化设施网络化的总体布局原则，完善文化设施配置。

依托城市滨水空间、重要节点布局博物院、市民文化中心、艺术中心、美术馆、会展中心、公共图书馆、博物馆等一批具有标志性的文化设施，形成咸阳市级文化中心。依托片区中心建设，形成包括图书馆、影剧院、青少年宫等在内的综合性文化活动中心，作为对市级文化设施的重要补充。社区文化设施结合绿地或社区中心，完善文化服务设施网点布局。

（五）体育设施

市级体育设施以奥体中心为核心，按照“六个一”（体育场、体育馆、游泳馆、市级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国民体质监测中心、体育公园）完善服务配套网络建设，兼顾国际赛事需求，为西安咸阳共同承担国内外大型赛事创造基础条件。区级体育设施按照“七个一”（体育场、体育馆、县级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室内游泳池、体育公园、健身步道、国民体质监测站）标准补充完善。街道与社区体育设施参照“15分钟健身圈”与“15分钟生活圈”相关规定配套建设。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全民健身计划等相关要求，实现县（市、区）、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三级公共体育设施和社区15分钟健身圈实现全覆盖。

（六）养老与社会福利设施

规划养老设施以生活圈为单元配置，每个生活圈布设不低于一所养老院或老年养护院。社区养老设施结合5分钟生活圈和社区服务站配置，统筹建设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加强残疾人服务设施建设，结合社区居民服务中心设立社区救助服务中心，打造15分钟的残疾人服务圈，形成“市级—社区级”两级社会救助体系。鼓励养老等服务设施与居住、商业、医疗、文化和社区服务等功能复合集中建设，提高设施服务质量和用地效益。

二、住房保障体系

（一）住房供应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

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实现住有所居。构建以政府为主提供基本保障、以市场为主满足多层次需求的住房供应体系，实现房地产市场、住房保障、住房品质、公共服务等资源合理配置、互联互通、协调发展。

完善以公共租赁型住房为主的住房保障体系。多渠道筹集公共租赁住房房源，逐步解决中低收入家庭、外来务工人员、新就业毕业生及引进人才的住房困难问题。优先充分供应保障性住房用地，符合条件的闲置土地、储备土地和农用地转用计划指标等优先保证保障性住房用地需求。结合城市空间拓展、产业发展和重大交通设施布局，优先选用周边配套较成熟、公共交通较便捷区域安排保障性住房建设。结合土地综合利用和 TOD 模式，积极推进地铁轨道站点沿线区域改造配建保障性住房。

（二）居住用地布局

制定差异化的住房建设分区指引，引导人口和新增住房建设向西部、北部布局，缓解主城区压力，逐步引导产城融合，促进职住平衡。逐步整治城中村、城边村等农村宅基地，提高土地效率，增加存量居住用地挖潜。

控制主城区住房开发规模上限及新增住房总量，引导棚改实行跨区统筹，鼓励购置存量住房为安置住房，逐步破解旧城改造瓶颈。

推进新城产城融合，促进职住平衡，提高住房建设品质。坚持以产带城的开发模式，避免新城有房无产和产业空心化。提高滨

水地区、门户地区、枢纽地区等新区住房建设品质，吸引新增人口。

（三）社区生活圈划定

构建均等化的“街道—邻里”两级生活圈。规划中心城区建立 36 个街道级生活圈（15 分钟）和相应社区级生活圈（5—10 分钟）。针对咸阳中心城区内部空间特征，结合新旧城区、人口密度、辖区范围、街巷尺度、道路通达性等现状条件，在满足相关标准的前提下因地制宜布局各类设施。重点针对“一老一幼”，落实儿童友好社区和全龄友好社区创建要求，统筹推动完整社区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城市社区服务功能。

三、蓝绿空间与公园绿地系统

（一）蓝绿空间格局

践行公园城市理念，建设具有关中特色的高品质公园城市。引导形成“一环两带、两横七纵、六楔多点、蓝绿交织”的蓝绿空间格局，恢复“乡野苑囿、河渠绕城”生态景观。

城市内部采取“点+线”模式，重点加强城市和社区两级绿道建设，串接各类街头绿地、社区公园、河渠网络等，加快增绿补绿，提高城市内外绿地通达性。城市外围采取“面+带”模式，将渭河湿地公园、遗址公园等融入区域生态网络，保持生物多样性，系统性提升城市空间品质。

（二）公园绿地体系

规划形成“综合公园、专类公园、社区公园、游园”四类公园为主，湿地公园和遗址公园等郊野公园为补充的“4+2”公园体系。

结合生态廊道和重要开放空间，规划市级综合公园。强化专类公园建设，结合咸阳带型城市空间特征和文化特质规划专类公园。结合社区生活圈，在各组团均衡布局社区公园。通过见缝插针、口袋公园等方式实现留白增绿。统筹小型游园、道路绿化建设，保持绿化空间整体性和连续性，提高街道林荫化率，提升街道环境品质。

衔接西汉帝陵申遗工作，创建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落实渭河生态保护区管控要求和水环境治理工程，衔接城市内部河渠水网和外围湿地，整体规划建设渭河生态湿地公园。重点完善一道塬、二道塬、交通走廊两侧防护林带，各组团、产业园区间设置绿化隔离带。

（三）重要生态空间管控

加强城市生态廊道管控。重点管控沿河、沿原、沿路等重要生态廊道。成国渠两侧、成国渠路以北生态廊道，廊道宽度不低于200米。严格管控西咸北环线咸阳段两侧开发建设，完善福银高速、银西高铁、陇海铁路等区域交通廊道两侧生态隔离带建设。

构建城市通风廊道系统。基于城市主导风向，依托蓝绿网络引入冷源，建设双照湖公园、北阪绿林、龚家湾公园、两寺渡公园、茂陵遗址公园等5个风口区，贯通渭河、沔河、福银高速和五陵原4条区域级风廊，结合城市道路和绿化带管控15条城市风廊，形成“5+4+15”通风廊道体系。严格管控风廊内建筑高度和开发强度。

四、城市有机更新

（一）有序实施城市更新行动

加强城市修补，提升城市空间价值，有序引导城市更新。加强老城区棚户区、城中村、城市危房和老旧小区的改造更新。完善基础教育、社区医疗、养老、文化、体育、商业等基本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提高人居环境品质。促进公共空间与服务设施开放共享，引导老城区功能优化和产业重生。逐步引导打开封闭住宅小区和单位大院，疏通道路“毛细血管”，提升城市通透性和微循环能力。至2035年，中心城区内的棚户区、城中村、城市危房及老旧小区改造全面完成。

（二）城市更新重点片区引导

确定以陇海铁路交通大通道为骨架的“1+12”重点城市更新片区。“1”为陇海铁路城市更新轴。通过城市更新，整体推动陇海铁路沿线转型升级，打造转型发展示范轴。加强铁路南北用地交通联系，外迁沿线货运职能，推动沿线新旧动能转化和城乡融合发展。“12”为明清城、人民路东段、咸通路南段、彩虹路南段、东风路沿线、一道塬东段、高新胭脂路、茂陵站周边、渭河南岸、长庆厂区、汽贸片区、咸兴大道西片区等十二个片区。规划按照“重构型地区、调整型地区、新旧动能转化地区、名城保护区”等四种类型进行更新引导。

第四节 完善城市交通网络

一、城市道路网系统

打造级配合理、疏密有致的城市道路网络。结合各板块功能定位和用地开发需求差异，优化路网配置。

（一）“四横四纵”快速路网络

“四横”为：西咸快速路（西兴高速）、文兴路、北塬大道和正平

大街。“四纵”为：上林路—朝阳四路、迎宾大道—东风路、咸通路和汉陵路。

（二）“十横十五纵”主干路网络

“十横”为兴业路—文林路、玉泉路、咸兴大道—人民路、胭脂路—中华路、星火大道、星光大道、滨河大道，北部城区的秦韵路、秦盛大道、秦明路。

“十五纵”为新兴路、秦皇路、彩虹一路、彩虹二路、咸平路—平福大道、汉仓路、纺织一路、纺织大道、纺织四路、汉武大道、西侯路，北部城区的双照路、尚法路、经十二路（站前东路）、创业路。其中，新兴路—白马河路、彩虹一路、星火大道、汉武大道等主干路预留新增跨渭河通道条件。加强北部城区与秦汉新城、空港新城交通网络衔接，重点打通周礼四路、周鼎四路和周公大道等道路，加强咸阳南北城区跨原交通联系。

（三）次支路网络

分区完善次支路网络。老城区重点结合城市更新改造等项目，推进错位路口、畸形路口、断头路等节点改善，逐渐加密路网，完善微循环。新建区中的商业居住区，应落实窄路密网发展理念。工业区结合产业类型合理控制道路网密度，保证干路连通性，支路网络预留一定弹性，便于产业项目落地。

（四）过境交通组织

优化改造过境公路，避免穿越城区。规划在城区北部、西部新建城市外环公路，组织 G211、G312、G344 等国道过境和城市进出。

西兴高速西吴立交至西安段改造为城市快速路，服务都市区交通。

（五）桥隧系统

规划新增朝阳二路、乐育路—同文路、咸通路—伍家路、彩虹一路—段家路、星火大道—沔润路、高科五路（汉陵路）、汉武大道、G312（改线）等八条跨渭河通道。新增抗战路、立信街、团结路、思源北路、汉仓路、汉陵路、纺织一路和纺织大道等八处跨铁路通道。

（六）道路红线与交叉口管控

加强道路红线管控。新建主干路道路红线宽度按40—60米管控，次干路按20—40米管控，支路按14—20米管控。

加强道路交叉口空间管控。快速路与快速路交叉口应预留互通立交空间；快速路与主干路相交节点，新建区原则上预留互通立交用地空间，老城区可结合实际需求和用地条件灵活选择立交形式；立交形式原则上均采用上跨，减少下穿式布局。主干路与主干路相交节点原则上均采用平面交叉，交叉口红线适当拓宽预留渠化组织空间。其他交叉口均采用平面组织，红线原则上不拓宽。

二、静态交通系统

保障停车需求。中心城区划分为三类停车分区，即停车管制区（一类分区）、停车引导区（二类分区）和宽松停车区（三类分区），采用差异化的泊位满足率。

公共停车场布局。应设置在交通枢纽、商业中心、大型医院等机动车吸引中心附近，规模适宜、分散布局、服务距离合理。宜与交通

站场、公园广场统筹规划建设，宜以立体停车楼（库）为主，并充分利用地下空间。公共停车场布局应在停车专项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中落实。

三、城市公共交通系统

优先发展公共交通。形成以轨道交通公交和大运量公共汽（电）车或低运量轨道交通为骨干、以常规公交为主体、以城乡公交为延伸、以定制公交为补充的多模式、多层次城市公共交通系统。至2035年，公共交通占全方式出行比重达到30%左右，绿色出行比例达到80%以上。

建设轨道交通系统。控制1号线、11号线、20号线、22号线及其支线等轨道走廊。预控4处轨道场站。轨道交通800米站点覆盖建设用地面积比例达到20%以上。轨道交通未覆盖的中/低运量公交走廊规划布局5条大运量公共汽（电）车公交线路，里程约100公里，可采用智轨模式。城区范围内全部主干路及深入客流聚集区的次干路均应布置公交线路。

四、城市慢行系统

划定慢行分区。根据中心城区用地类型和慢行需求将中心城区分为三类慢行分区，通过不同的路网密度要求，满足不同分区内步行和自行车出行需求。

完善非机动车道路。各级自行车道宽度不应小于2.5米，其中以生活性、商业性、综合性等功能为主的主次干路，自行车道宽度不宜小于3.5米。新建、改扩建道路，优先保障步行道、自行车道和其它

非机动车道等绿色交通空间。对于既有道路，结合取消路内停车、缩窄机动车道、调整绿化带等措施，保障自行车路权。

完善步行道设置。城市道路均应设置步行道。人流集中的主次干路，步行道有效通行宽度不小于3.0米。在道路绿带较宽的区域应结合绿地安排休息设施。

五、智慧交通体系

拓展“智慧+”城市管理领域，综合运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以智慧交通、智慧停车、智慧交通指挥体系为突破，依托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构建“城市大脑”，提升数字化监督管理运行效能，加速实现城市综合治理信息化、集约化和智能化。制定城市交通拥堵治理综合解决方案，实现交通规划、建设、运行、服务、管理全链条信息化和智慧化。协同西安市、西咸新区，共同构建智慧交通一体化平台系统。

第五节 强化城市设计

一、总体城市设计

延续千年营城理念，塑造古今辉映之城。顺应“九峻亘北、南山为阙；泾渭横原、山水俱阳”的平原区地理环境，构建望原拥水、城景相融的空间格局，打造“两带两轴、七廊多点”城市特色空间格局。

两带“五陵相望、渭水贯都”：以五陵原国家文化公园和渭河湿地公园为主体，点亮展示咸阳深厚文化底蕴的历史文化景观带和渭河滨水景观带，保护文化资源及生态环境的完整性，促进历史文化空间、绿色生态空间的合理利用。

两轴“城景相融，古今辉映”：重点打造望山显原的纵向景观轴线，经咸平路自南向北连通渭河、咸阳主城区、五陵原、经开区和主要标志节点，呼应地理环境，实现城市景观、文化景观、生态景观相互融合。完善人民路—陇海路横向景观轴线，自东向西联系秦咸阳城遗址、历史城区（明清咸阳城）和高新区，彰显时代变化韵律。

七廊“复道行空，原水相连”：城区内部打通七条“陵—原—城—水”景观通廊。将原上星斗布局的七座帝陵及陵邑，通过延续营建格局，向城市内部延伸，衔接公园绿地、特色游览线路、慢行系统和生态网络，实现“水、岸、城、邑、陵、原”有机融合。

多点“冀阙高台，乡野苑囿”：延续传统营城模式，构建以特色地标和绿色开敞空间为主的景观节点体系，塑造展示咸阳城市魅力和文化特色的窗口。

二、景观视廊与天际线管控

以“望山显原、亲水透绿”为总体原则，建立观览山水人文的城市景观眺望系统，塑造层次分明、形态舒展的优美天际线。

重点管控临原、临河、景观轴线及城市中心功能集中区域。形成渭河两岸对望、汉帝陵南望、咸平路东望等重要的城市天际线，加强对超高层建筑与布局的管控，保持核心建筑集群与周边地区高度变化的连贯性，避免出现大面积高度一致、屋顶轮廓单一的建筑群。

构筑展示城市特色风貌的景观眺望体系。重点展示自然山水本底与古今辉映的多元文化，严格控制视线廊道上的城市建设，统筹第五立面与城市色彩塑造，让市民更好的观山水、览文化、看城市。

规划建设城市全景眺望点、观山水视廊、览历史视廊和城市视廊。

三、重点片区城市设计引导

塑造二十四处体现城市功能、文化及景观特色的重点片区。按照“城市中心区、交通枢纽区、滨水魅力区、旧城更新区、临原地区、历史文化区”等六类主要功能片区进行重点管控。保护城市现状特色景观、延续城市历史文脉，通过建筑贴线率、建筑连续性及绿化界面等要素控制，打造富有特色的城市空间。

加强城市重要门户区设计引导。东部门户地区突出绿色生态，结合渭河生态景观打造都市圈“一河两岸”城市生态客厅。北部门户地区突出历史文化，结合帝陵文化景观构建形制有序的文化标志体系。西部门户地区突出创新转型，结合现代产业基础形成“产城人文景”相互融合的简约高效新区。南部门户地区突出宜居生活，结合西安咸阳同城化建设，营造尺度宜人、活力开放的品质示范。

第六节 加强开发建设管控

一、开发强度管控

科学划定城市强度分区。立足城区现状建设空间及发展潜力用地，结合总体城市设计引导，衔接帝陵、明清古城、渭河等保护协调要求，划定五级强度分区进行管控。高强度区包括人民路综合中心、西部产研副中心、北部副中心等城市中心区的核心区域。中高强度区包括“一主两副”城市中心区的外围区域，以及人民路、咸兴大道、文林路、玉泉路、星火大道、世纪大道、秦盛大道沿线等重点开发区域。中强度区包括城市主要的居住生活区、商业办公区。中低强度包

括城市主要的教育科研片区、工业发展区和物流仓储区，以及遗址周边、临原地区、滨水地区、历史地段等实施重点管控的区域。低强度区包括文化、体育、教育等大型公共空间和开敞空间，以及明清城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

加强容积率管控。住宅和商办用地为重点控制对象，整体按基本容积率控制。城市轴线和门户节点、轨道站点周边、城市存量更新等局部区域，可结合研究论证按相关程序适当调整。严格控制遗址周边、临原地区、滨水地区、历史地段等区域开发强度，落实相关保护和管控要求。严格控制工业用地容积率下限，鼓励进一步提高用地集约水平。

加强建筑高度的管控。建立覆盖城区全域的建筑高度管控体系，塑造错落有致、富有韵律的城市整体空间形态，避免出现大面积高度一致的高层建筑群。严格管控渭河两岸各类建筑高度和城市天际线，严格落实机场周边限高要求，严格落实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和大遗址保护规划对建筑高度的管控要求。

二、四线划定及管控

城市绿线。主要包括各类综合公园、专类公园、城市主要交通干线防护绿地和重要市政基础设施防护绿地。城市绿线内的用地，不得改作他用，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以及批准的规划进行开发建设。城市绿线内不得新建与绿化养护管理无关的各类建筑，现有的建筑、构筑物及其设施逐步迁出。

城市蓝线。主要包括河流和水渠。在蓝线内禁止违反城市蓝线

保护和控制要求的建设活动。禁止擅自填埋、占用城市蓝线内水域。禁止影响水系安全的爆破、采石、取土。禁止擅自建设各类排污设施。禁止其它对城市水系保护构成破坏的活动。中心城区渭河沿岸区域按照渭河生态保护区相关规划及管理政策执行。

城市黄线。主要包括重要交通、市政、防灾基础设施。黄线范围内建设活动管理严格遵守《城市黄线管理办法》。禁止违反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进行建设。禁止未经批准，改装、迁移或拆毁原有城市基础设施。禁止其他损坏城市基础设施或影响城市基础设施安全和正常运转的行为。

城市紫线。主要包括咸阳历史城区内历史文化街区，以及历史文化街区外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布保护的历史建筑的保护范围界线。紫线范围内建设活动管理严格遵守《城市紫线管理办法》。依据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完成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保护规划，划定保护区划，建立保护档案，制定保护和管控措施。实施文物保护工程，建立动态保护机制，并发挥其展示教育意义。

第七节 完善基础设施保障

一、市政基础设施

给水工程。中心城区以引汉济渭引水工程及引石过渭工程为主要水源，以再生水、雨水及地下水为补充水源。规划建设引汉济渭咸阳分水口及输水支线，新建咸阳市高新区供水加压站、西吴水厂及北塬净水厂，保留现状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及引石过渭水厂。

排水工程。新建城区采用分流制，老城区逐步改造为分流制。中

心城区划分为老四大雨水系统，并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完善雨水管网建设。新建污水处理厂，改扩建现状污水处理厂，同步建设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回用设施、污泥处置设施、雨污水调蓄设施及市政应急物资库。

电力工程。新建4座330千伏变电站（咸阳东郊变、瑞良变、咸阳南变及咸阳北郊变）；新建24座110千伏变电站。保留并提升改造现有变电站。

燃气工程。中心城区以天然气作为供气气源。保留咸阳门站、北塬门站，新建高新调压站。新建咸阳市天然气高压西外环线工程。

供热工程。中心城区热源以热电联产和集中锅炉房为主，以地热、地源热泵、水源热泵及天然气等清洁能源作为补充。新建国棉一厂、咸阳北区（茂陵片区）、高新区东区、高新区西区、经开区南区、经开区西区、经开区北区及牛家村热源站；保留现状热源站，改建咸阳西区及纺织工业园热源站。

环卫工程。中心城区生活垃圾主要运往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焚烧处理。保留咸阳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处置场和马庄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中心。改扩建餐厨垃圾处理厂和医疗废弃物处置中心。规划秦都区、渭城区各新建可回收物分拣与大件垃圾拆解中心，不断增加大件垃圾的可回收利用价值。垃圾收集和转运设施结合居住区和社区生活圈配建。

通信工程。保留现状核心局所，规划136座汇聚局所。完善5G基站布设。

市政设施智慧建设。逐步推进市政基础设施智慧管理，加强以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等通信网络基础设施，推动电力、供水、交通等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建设，推动智慧生态环境监测，智慧停车工程、智慧医疗等公共服务和生活服务数字化建设。

综合管廊。建设干线、支线及缆线管廊并存的多层次网络化地下综合管廊系统。重点推动高新区、经开区建设综合管廊。

二、公共安全与综合防灾

生命线系统与避难场所。规划依据主干路，形成“六横六纵”的避灾疏散干道。避灾疏散通道避免采用下穿形式，逐步改造已经建成的交通通道，并作为重点监控对象和优先修复对象。供水、排水、燃气、供热、桥梁、管廊等各类设施应充分应对自然灾害和极端天气影响，保障城市安全运行。结合城市公园、绿地、广场、学校设置避难场所。至2035年，中心城区实现长期、短期、紧急三级避难场所全覆盖。

抗震工程。规划中心城区一般建筑按8级烈度设防，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和重大生命线工程提高一度设防。渭河断裂带附近的建设工程应执行避让原则，按照建筑物重要性类别分别避让，并采取必要的建筑及结构抗震措施。加快防震不达标建筑改造加固。规划建立以防灾组团、防灾片区和防灾街区组成的三级防灾空间结构，设置抗震指挥中心一处。

防洪工程。规划渭河城防段防洪堤距 ≥ 600 米，渭河堤防为Ⅰ级堤防。渭河的堤防超高经论证后可适当加大，但不超过1.5米。对于标准不够的现有堤防应按规划堤防标准加高培固。

消防工程。形成健全的消防安全保障体系。规划中心城区消防水源以城市供水为主、天然地表水为辅，取用河流、湖泊等天然地表水的需配套建设取水码头。依靠高速公路、快速路、城市交通主干道建设消防主通道，保障实时通畅。

人防工程。构建“一个防空区，多个防空片区”的总体防护结构。按片区协调配置建设人防指挥、医疗救护、防空专业队、人员掩蔽等各类防护工事，以达到规模适当、布局合理、防护可靠、功能完善的总要求。

三、地下空间开发利用

预留地下发展空间。衔接区域轨道交通线网规划，规划和预留地下轨道交通发展空间，结合轨道站点合理开发地下商业。中心城区内部以公共地下停车场、综合管廊为重点，结合人防建设和城市跨渭河、跨铁路、跨高速公路连接的要求，合理开发地下交通涵道。

分区引导地下空间开发。划定禁建区、限建区和适建区。禁建区在一定时期内原则上禁止任何形式的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确需建设的城市交通、市政设施及其廊道，需要经过专门论证并报相关部门审查。限建区内，确有必要建设的，在满足一定条件下，经过专家会的论证并报请相关部门审查后，可适当进行开发利用。适建区内，在

保护公共利益优先的原则下，合理确定开发模式和开发强度，鼓励进行地下空间开发利用。

地下交通设施。衔接区域城市轨道交通线网及相应站点项目，预留接入空港、创新港的延伸线。结合城市发展核心区、各轨道换乘点、大型城市绿地等区域布局大型地下停车设施。与地下轨道交通车站紧密结合的客运交通场站、出租车场站宜布局在地下。

地下市政公用设施。依托轨道交通建设，同步建设干线综合管廊。建成区现状架空线应逐步改造入地，变电站逐步采用地下化或与地面建筑相结合的方式建设。在城市重要景观地区，结合绿化用地建设地下垃圾转运站。新建小区内逐步推广地下垃圾收集站建设，积极推进生活垃圾管道收集系统的试点建设工作。结合海绵城市和城市更新，建设地下给水泵站、地下污水处理设施、地下中水处理设施、地下雨水贮留库等。

地下仓储物流设施。在城市西部、北部主要产业和仓储物流集聚区，结合地面工业建设情况，开发浅层地下空间作为生产、仓储功能。结合规划物流中心，在地下安排不同类型的货物仓储。

第十二章 落实区域协同战略，深入推进西安—咸阳一体化

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纲要》《关中平原城市群发展规划》《西安都市圈发展规划》以及省级推动西安—咸阳一体化各专项规划相关要求，纵深推进西安—咸阳一体化，加快城镇布局一体化、产业发展一体化、创新驱动一体化、公共服务一体化、基础设施一体化、生态环保一体化，共建西安都市圈。强化咸阳与宝鸡、平凉、庆阳等关中平原城市群其他城市的协同联动。

第一节 深入推进西安—咸阳一体化

一、加快城镇功能布局一体化

大力推进咸阳主城区和西安（西咸新区）同城化布局，共建横跨渭河、功能一体的现代化都市。推动咸阳主城区与西咸新区金贸区、沣东新城、沣西新城功能和布局衔接，加强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旅游休闲产业建设，共同建成都市圈核心区。突出古都文化、科技创新、国际开放、丝路发展、遗产保护等区域空间脉络，统领城市空间发展，共同传承历史空间秩序。

推动核心区外围重点城市组团协同共建。着眼都市圈整体功能布局协同，积极推动都市圈核心区外围重点城镇（组团）与毗邻区县一体化发展。重点推动咸阳经开区与西咸新区空港新城共建国家级临空经济示范区；三原—泾阳组团与西安高陵区、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共建渭北先进制造业功能组团；武功与杨凌、周至共建现代农业示范组团。

二、推进产业链和创新链一体化

共建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大力推动秦创原科技成果转化先行区与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总窗口”基础设施互通、创新资源共享，协同打造秦创原科创核心圈和科技成果转化高地。积极推进跨区域“双创”合作，联合共建国家级科技成果孵化基地和双创示范基地。重点加强集成电路、生物医药、高端装备、新能源、新材料等领域创新协作。

协同打造区域科创大走廊。充分发挥咸阳高新区、兴平市、武功县现有创新资源优势、创新平台优势、人才优势和高新技术企业密集优势，加强与西安航天基地、西安高新区、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杨凌区产业和创新资源整合，共建区域科创大走廊。重点加强电子信息、生物医药、航空航天、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农业科技等领域优势产业创新协作。

共建陕西自贸试验区、临空经济区。以咸阳高新区、咸阳经开区为重点空间，加快推进咸阳市创建自贸试验区协同创新区。以咸阳经开区为重点空间，加快总部经济、先进制造、临空服务等产业和保障体系建设，与西咸新区空港新城共建国家级临空经济区。加强铁路场站区域协同，加快咸阳融入西安咸阳国际港务区和中欧班列西安集结中心建设。

共建高（陵）泾（阳）三（原）渭北先进制造业基地。发挥毗邻西安中心城区区位优势 and 产业发展基础优势，以三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泾阳县产业新城等为重点空间，加快泾阳县、三原县与西安

经开区、西咸新区泾河新城产业发展协同，打造以高端装备制造、航空及汽车零部件制造等为主的区域性产业链，共同建成渭北千亿级先进制造业基地。

推进杨（凌）武（功）周（至）协同建设现代农业示范区。充分发挥杨凌示范区引领辐射作用，着眼区域一体化发展和现代农业创新发展生态圈，以武功县工业园区为重点空间，推进武功县与杨陵区、周至县产业协作共兴、创新平台共建。重点协同发展现代种业、农产品精深加工、智能农业装备制造、生物医药、农业科技服务等涉农特色产业，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强化高校、研发机构、产业园区、龙头企业发展联动，协同打造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农业特色板块、现代高效特色农业示范区。

三、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进一步提升咸阳对内对外可达性，加快都市圈国家级交通枢纽共建。重点增强咸阳西站、咸阳北站与西安主要客运枢纽的客运联系，完善咸阳北站与西安咸阳国际机场衔接，建成服务陇东地区空铁联运的客货中转枢纽。结合以西安为中心的市域（郊）铁路规划控制站点。

推动都市圈核心区快速干道路网和轨道交通网络一体化共建，打造半小时同城化通勤圈。协同推进都市圈公路环线建设，疏解过境和货运交通。衔接并共建快速路网。推进咸阳中心城区轨道线路与西安协同建设。完善地面骨干公交、出租车跨界运营体制机制，加强公交专用道、公交线路、场站等方面衔接和统筹布局。

加强重大市政基础设施管网共建。加强都市圈供水基础设施网络协同建设，形成完善的区域性供水体系。推动咸阳经开区与西咸新区雨水系统衔接，提升连绵建成区的雨水消纳能力。共建共享都市圈供气供热网络，实施跨区域中长距离供气供热工程。统筹咸阳—西咸新区衔接区域电力设施走廊，预控 330 千伏以上的跨区域高压走廊。

四、推动公共服务设施一体化

推进教育设施共享。推进西安市优质基础教育和中等教育资源与咸阳市共享。加快两市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组建西安—咸阳职业教育联盟。加快陕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等重点项目建设。

强化公共卫生设施共建。加强两市重大传染病防控设施和人才联合建设。依托两市疾控中心，联合组建重大疫情处置队伍，建立两市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快速响应和协同处置机制。

推动公共文化设施共建。加强咸阳与西安公共演出服务合作，互相提供剧场和舞台支持，常态化举办文化论坛、艺术沙龙、文艺展演等艺术交流活动。加强咸阳与西安在文化馆、非遗馆、非遗传习所方面的协同共建，与西安市联合打造传统文化、红色文化和革命文化集成的西咸“非遗数据库”。

强化体育设施共用。利用主城区、经开区的主要体育场馆，加强与西安市联合推进申办、举办重大体育赛事，协同建设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

五、协同共建区域生态网络

加快咸阳市域生态网络与西安市域生态网络衔接。重点推动渭城区、秦都区与西安未央区、高陵区、西咸新区秦汉新城、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等渭河、泾河两岸地区协同滨水景观和绿廊建设，共建渭河、泾河生态景观廊道。加强西汉帝陵、秦咸阳城等大遗址封土景观和生态用地的协同保护和建设管控，构建“人”字型的周秦汉文化生态廊道。衔接两市灌渠、快速路绿化、城市内部河湖和线性绿化等生态微廊道和微网络，形成贯通渭河南北、连绵北山和秦岭的生态大网络。

第二节 加强关中平原城市群发展协同

一、加强咸阳与城市群其他城市产业发展和创新联动

加快咸阳与宝鸡、渭南等省内城市产业和创新协同。以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建设为契机，以西安高新区为龙头引领，加快以咸阳高新区、经开区为主的全市产业创新平台与宝鸡、渭南主要产业创新平台发展联动，强化装备制造、航空航天、生物制药、军工电子、新能源、农业创新技术服务等产业的创新资源共享和产业链共建。

加强咸阳与庆阳、平凉等省外相邻城市产业发展联动。加强咸阳与庆阳、平凉等省外相邻城市的错位发展，增强城市间产业发展联动。以彬州市、长武县为重点，进一步做强以清洁低碳能化产业为主的现代产业体系，推动产业向精深加工发展，带动庆阳、平凉相关产业发展，形成区域性产业集群。

二、推动城市群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共建

协同推进重大铁路基础设施共建。联合西安、平凉、铜川、渭南、宝鸡、庆阳等城市，共同推进富平（阎良）至机场铁路、机场至法门寺城际铁路、西平铁路复线和西宝高铁与新西安南站城际铁路联络线、铜川至彬州城际铁路、西平铁路复线、靖边至汉中铁路、咸铜铁路电气化改造工程等重大项目尽快实施。联合各城市，充分利用既有铁路富余运能开行城际、市域（郊）列车。

协同推进国省干道和高速公路基础设施共建。协同平凉、宝鸡、铜川、渭南、庆阳、延安等城市，推进跨地区交通基础设施协调和实施。谋划西安咸阳环城高架高速。加强西安咸阳国际机场对庆阳等陇东城市的辐射，完善交通衔接。

三、加强生态环境联防联控

统筹治理关中地下水超采。协同西安、西咸新区等城市，通过引汉济渭、东庄水库等大型地表供水工程和产业结构调整、管网改造、水源置换等措施，进一步降低关中区域地下水开采量，并逐步回补地下水，实现关中区域地下水采补平衡。

联合防治关中平原城市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气。协同西安市、宝鸡市、渭南市、铜川市等关中平原城市，共同推动关中区域大气环境治理，强化区域PM_{2.5}和O₃污染协同监测，协同推进细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减排。

共保共治渭河和泾河流域水环境。协同宝鸡、渭南、铜川、西安等关中平原城市，平凉等陇南城市以及庆阳等陇东城市，共同开展

水环境综合整治行动，加强重点企业废水废渣排放协同管控，推动渭河流域、泾河流域水环境共治。进一步加强泾河上下游水土流失协同治理，推动邻近地市小流域协同综合治理。

四、加强文化遗产共承共传

推动关中平原城市文脉共保。协同西安、渭南、宝鸡、铜川等关中平原城市，强化唐帝汉陵文化带协同保护，制定统一的保护规划，加强建设管控。协同西咸新区，共建秦—汉国家文化公园，打造国家文化地标区域，彰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持久影响力。联合西安、宝鸡、延安、庆阳、鄂尔多斯等地市，共同保护丝绸之路、秦直道等国家遗产线路和文化遗产廊道。

加强关中文化遗产展示利用协同。协同西安、宝鸡、渭南、铜川等关中城市，围绕特色文化旅游产品开发、优质旅游基础服务设施、便捷的旅游交通网络体系等方面补齐短板，共建世界级文化旅游目的地。联合打造秦汉帝陵之旅、周秦汉唐古都文化之旅、丝路东段文化体验之旅等国际精品旅游线路和渭水休闲文化之旅、关中民俗体验文化之旅、农业科技创新体验文化之旅等国内精品旅游线路。

第十三章 规划传导和实施

第一节 规划传导

一、区县市指引

（一）秦都区

发展定位：西安都市圈核心区，秦创原科技成果转化先行区重要部分，咸阳中心城区重要的生产服务、公共服务、商务商贸、先进制造功能区，产城融合发展的宜居宜业城区。

引导管控重点：严控渭河沿岸、遗址区和城市门户片区建筑高度和开发强度。严格落实世界文化遗产管控要求，控制城镇建设用地规模，开展五陵原周边和成国渠沿线生态修复和低效用地整治，适当减量发展。提升渭河两岸生态功能和景观环境品质，文化、体育、教育等重大公共服务设施优先沿岸布局。培育城市西部产研创新副中心、城市北部公共服务副中心，引导高等级公共服务设施集中布局。保障产业用地供给。完善轨道交通、快速交通和城市骨干路网建设，提升主城区与高新区、经开区、兴平市之间通达性，加强与西咸新区交通联系。

（二）渭城区

发展定位：西安都市圈核心区，彰显咸阳历史底蕴和文化品牌的城市会客厅，咸阳中心城区重要的商务商贸、教育科研、生活服务功能区，渭河沿线宜居宜游的示范城区。

引导管控重点：严控全区开发强度和人口密度。严控明清城周边、渭河沿岸和城市门户片区建筑高度。严格保护明清古城，有序推

动城市工业遗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促进文旅融合发展。保护修复渭河生态景观带，完善一道塬绿廊和交通廊道绿带，加强各级公园绿地均衡化布局。实施城市更新行动，补齐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提升宜居品质。引导老旧厂区转型升级和功能置换，引导石化企业就地改造，实施厂界周边安全、卫生防护距离搬迁改造。整合区内教育院校和科研院所等科教资源，重点培育文林路等创新集聚区，引导科技成果转化。加强与都市圈内各组团交通联系，结合区域多层次轨道交通和快速路网建设，引导交通枢纽地区综合立体开发。

（三）三原县

发展定位：西安都市圈渭北重要节点城市，渭北工业走廊上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基地，省级历史文化名城，以航天配套、食品加工为特色的产业卫星城。

引导管控重点：进一步稳定耕地数量和质量，加强农用地和乡村建设用地综合整治，加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的生产。建成西安都市圈都市农业生产和绿色农产品加工重要基地。加强清峪河国家湿地自然公园、嵯峨山省级森林自然公园的保护。推动北部浊峪河河谷水土流失综合整治，加强清峪河河道管控和水生态治理。引导主城区向南发展，加强与泾阳县、西安高陵区和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的协同发展。优化主城区布局，加强省级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加强先进制造业等重要产业发展平台的建设，提升建设用地集约节约利用程度。依托西北部生态环境良好，物质文化

遗存丰富的地区，发展文化旅游，带动乡村产业振兴。

（四）泾阳县

发展定位：西安都市圈重要节点城市和产业承接地，以现代农业、文化旅游为特色的城乡融合型生态城市。

引导管控重点：加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引导农业绿色发展，建设西安都市圈都市农业生产基地。整治乡村环境，有序引导乡村振兴，展现关中沃野整体景观风貌。加强北山区域采石矿山生态修复，生态旅游、乡村旅游和唐帝王陵遗产旅游，打造矿山公园、休闲绿道、生态步道。加强郑国渠首遗址、郑国渠灌渠网络以及泾阳泾河国家级湿地自然公园、泾河等文化遗产和自然景观的保护。加强主城区与三原县、泾河新城、空港新城、西安高陵区的协同发展。加强县域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云阳镇建成县域副中心。

（五）乾县

发展定位：西安都市圈节点城市，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和旅游目的地城市，以制造业、新材料产业和果畜业为特色的产业卫星城。

引导管控重点：加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的保护，引导旱腰带区域乡村建设用地和农用地综合整治，加强宜耕后备土地资源的开发，有效补充耕地资源。加强羊毛湾水库、泔河等重要生态地域的保护，推动杨家河谷、漆水河中段河谷等重点区域的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加强五峰山采石矿山生态修复。加强乾陵及周边重要文化遗址群和空间格局的整体保护，统筹乾陵保护与城市开发建设。引导主城区与福银高速、银西高铁等重要交通廊道协同发展，提高建设用地集

约节约利用程度。

（六）礼泉县

发展定位：西安都市圈产业承接地，以乡村旅游、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循环产业为特色的产业卫星城。

引导管控重点：依据市场变化和气候变化，引导和控制苹果种植等果业发展规模，有序推进低效园地恢复为耕地。加强泔河、泔河水库、东庄水库的保护和建设管控。保护昭陵、建陵等唐帝王陵及其依托的北山区域生态环境，引导破坏历史和自然景观的产业项目有序退出，加强采石矿山生态修复。进一步引导袁家村、烽火村等传统村落结合文化旅游产业合理利用，提升建设用地等资源的集约利用程度，并使乡村发展与文物保护相协调。引导主城区与福银高速、银西高铁等重要交通廊道协同发展，加强循环利用产业布局用地保障。

（七）永寿县

发展定位：以农副产品加工、休闲旅游为特色的生态型小城市。

引导管控重点：加大乡村建设用地整治和农用地综合整治力度，推动宜耕后备资源有序开发。保护翠屏山生态屏障，加强山体植被和环境的保护。协同乾县加强漆水河中段河谷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加强娄敬山、好畤河采石矿山生态修复。保护永平古镇等物质文化遗产，加强以古漆国为主的历史文化主题打造。加强主城区城中村和老旧小区城市更新，补充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有序整合现有产业园区，加强产业园区发展引导。充分利用交通等优势，发展绿色产品加工和电商物流等产业。

（八）长武县

发展定位：咸阳市域西北门户城市，以清洁低碳能化、现代绿色果业、现代商贸物流为特色的现代化高原小城市。

引导管控重点：加大乡村建设用地整治和农用地综合整治力度。加强亭口水库等重要生态地域的保护。加强县域内主要河流河谷的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加强煤矿采空区生态修复。保护昭仁寺、亭口丝路车辙遗址等重要丝路文化遗产。加强主城区城镇开发边界管控，推动产城融合发展，提升建设用地集约节约利用效率。加强主城区有机更新，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加强主城区城市设计，控制建筑高度，打造具有地域特色的城市景观，展现咸阳西北门户城市风貌。

（九）旬邑县

发展定位：咸阳北部医药制造、农副产品加工基地，以红色旅游、绿色康养为特色的生态型小城市。

引导管控重点：加强石门山生态屏障等重要生态地域的保护。协同淳化，加强煤矿采空区生态修复。加强三水河中段河谷水土流失综合治理。保护马栏革命旧址、马家堡关中特委革命旧址等重要红色文化遗产，结合红色教育和红色旅游，有序引导旅游开发。加强主城区风貌和建筑高度管控。保障中医药健康产业园用地，加快闲置用地、低效用地再利用。以县区主体功能定位和用地集约节约为导向，加强产业项目遴选，推动用地绩效提升。

（十）淳化县

发展定位：以绿色农业、生态旅游为主导的生态型小城市。

引导管控重点：加大乡村建设用地整治和农用地综合整治力度。加强爷台山生态屏障、冶峪河国家湿地自然公园、仲山省级森林自然公园、东庄水库等重要生态地域的保护和建设管控。推动冶峪河上段河谷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加强煤矿采空区和采石矿山生态修复。协同旬邑，加强采煤废弃矿山的生态修复。保护秦直道起点遗址、汉甘泉宫遗址等重要文化遗产。进一步完善主城区旅游服务设施和旅游交通设施，建成西安都市圈重要的环城游憩胜地。加强产业园区的发展引导，提升建设用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

（十一）武功县

发展定位：西安都市圈节点城市，以农业科技创新、文化旅游和现代物流为特色的产业卫星城。

引导管控重点：进一步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加强农用地和乡村建设用地的综合整治。加强渭河河道、漆水河河道生态治理。整体保护武功镇历史文化名镇，统筹旅游开发与历史文化保护的关系。加强主城区开发建设军地协同，以及与西兰高铁、陇海铁路、连霍高速等主要交通廊道之间的协调。加强主城区与杨陵区城市一体化发展和产业协同化发展，协同建设西安都市圈农业科技和农业创新成果转化基地。

（十二）兴平市

发展定位：西安都市圈重要节点城市，咸阳中心城区重要拓展区，以现代制造业和服务业为主导的宜业宜居现代化城市。

引导管控重点：进一步稳定耕地数量和质量，加强农用地综合整治，优化永久基本农田布局。强化渭河河道生态红线的管控，加强河道治理。加强茂陵、霍去病墓等重要文化遗产的保护。加强军地协同，加强主城区与咸阳市主城区一体化规划建设，严格控制主城区东部主要基础设施廊道。优化装备制造、文化旅游等现代产业布局。以马嵬驿为重点，加强文化旅游产业的培育和发展。

（十三）彬州市

发展定位：咸阳市域北部中心，世界遗产旅游目的地，清洁低碳能化产业基地。

引导管控重点：加大乡村建设用地整治和农用地综合整治力度。加强泾河河道保护和治理，完善中心城区防洪堤建设。加强红岩河谷等区域的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加强煤矿采空区生态修复。加强大佛寺石窟、开元寺塔等重要丝路文化遗产的保护。加强主城区有机更新，完善公共服务设施配置，特别是医疗和养老保障设施，强化对陕甘宁边区市县的辐射作用。积极推动新民工业园区的建设，引导现有资源型产业的提档升级，加快产业研发，培育发展新材料等绿色低碳产业。

（十四）西咸新区（咸阳部分）

发展定位：西咸新区继续深入探索和丰富国家级新区“创新城市发展方式”内涵，加快推动西安-咸阳一体化发展，积极发挥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总窗口、中国（陕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及国家级临空经济示范区的示范效应，助力西安国家中心城市和西安都市圈核心区

建设，把新区建设成为丝绸之路经济带重要支点，向西开放的重要枢纽、西部大开发的新引擎、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范例，重点强化“国家创新城市发展方式试验区、西安-咸阳一体化发展纽带、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总窗口、西安国家中心城市副中心、西安都市圈极核区、西安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与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核心承载区”战略定位。

本规划所涉及的各县（市、区）的各级、各类建设项目，需严守底线，需符合国家和省、市对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重要控制线的管控要求，需符合约束性指标和刚性管控要求，需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³。加强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督管理，不得违反国土空间规划和“三区三线”管控规则批准用地。严格土地使用标准和节约集约评价，合理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和空间布局，强化重大建设项目节约集约用地的刚性约束。建设项目必须符合土地利用年度计划管理规定，严禁无计划、超计划批准用地。

二、专项指引

专项规划须遵循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不得违背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强制性内容，市级专项规划对其要素和设施的布局安排，应符合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全市规划一级分区及管控要求。专项

³ 相关政策包括《自然资源部关于在经济发展用地要素保障工作中严守底线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90号）、《自然资源部关于做好城镇开发边界管理的通知（试行）》（自然资发〔2023〕193号）、《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强和规范规划实施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237号）、《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发〔2023〕55号）、《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城镇开发边界管理工作的通知（试行）》（陕自然资发〔2024〕2号）、《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强化规划许可规范规划实施监督管理的意见（试行）》（陕自然资发〔2024〕75号）等。

规划范围内的建设用地总规模、用地一级分类及布局总体要求，空间控制底线和重要的基础设施安排应与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一致。专项规划主要要求应进一步传导至区内的详细规划。

三、详细规划指引

加强对中心城区详细规划的指引和传导。结合生活圈和实施主体，将中心城区划分为规划编制实施与管理单元。明确各单元的主导功能、人口控制规模、公服设施配置要求等主要控制指标；并对高度、风貌等空间形态、历史遗产保护、城市设计及其它内容提出控制引导要求，作为相关详细规划、专项规划、用地出让的重要依据。不得以总体规划成果作为唯一依据指导详细规划制订并启动城镇建设或改造，应在总体规划基础上，增加防灾专项规划、详规深度的安全防灾评估及其它必要研究，共同指导详细规划的制订。详细规划编制中，必须做好各类安全风险的充分论证；工程设施建设选址必须充分论证项目安全前提，做好防灾减灾应对。

综合划定 14 个详细规划片区。其中渭城、秦都、南岸、装备、高新、高新拓展、经开等 7 个片区进一步细化详细规划单元，完善详细规划编制。西吴阜寨、南位、双照、马庄等 4 个片区结合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等政策，重点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指导城乡规划建设。明清城片区需将历史文化保护的空间要求整体纳入详细规划。渭河湿地公园片区需结合渭河生态保护区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重点实施生态保护与修复。国家文化公园片区需按照相关保护要求，

编制大遗址保护规划、考古遗址公园规划等系列规划，并开展世界文化遗产保护管理规划编制。

第二节 实施保障

一、组织保障体系

加强党的领导。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必须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要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加强党对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管理的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到规划实施的全过程。

成立由市级主要领导牵头的全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简称规委会），负责就国土空间规划的编制、实施等重大问题进行审议，向市政府提出审议意见，为市委市政府各项空间战略决策提供科学依据。下设办公室、专家委员会。

规委会委员由公务人员和专家委员、公众代表委员组成。委员由市政府聘任，换届工作与政府同步。届内负责人因人事变动发生变更的，由接替的负责人接任委员。专家委员、公众代表委员任期5年，由市自然资源局按照自愿、公开、公平、择优的原则进行推选。

二、配套标准体系

完善国土空间规划相关管理技术规定，完善规划编制、审批、实施、监督评估与预警、调整等方面技术管理要求。完善城市建设相关细则，科学引导市县城镇更新和低效用地再开发等工作开展，全面提升市县城市建设品质和人居环境。加强市县规划编制规范引导，

逐步制定城市设计、遗址区保护利用、乡村规划建设、绿道步道、城市更新和老旧小区改造等方面设计导则或标准，全面提升规划设计质量。

三、公众参与机制

搭建全过程、全方位的公众参与平台，建立贯穿规划编制、实施、监督全过程的公众参与机制。充分利用互联网、报纸媒体等各类传播媒介，加强规划宣传，保障公众及时获取规划信息并有效反馈意见。鼓励和引导公众积极建言献策，让人民群众认知规划、理解规划、支持规划、自觉维护规划。

四、规划信息平台

以自然资源调查数据和国土空间规划数据为基础，整合各部门空间数据，逐步建立市县统一、接口一致的国土空间规划决策信息平台，实现覆盖国土空间的“一张图”管理。

五、规划跟踪机制

实时监测。基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对国土空间规划中确定的各项指标进行实时监测，定期发布监测报告。将监测结果作为规划实施评估和行动计划编制的基础。

定期评估。建立“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常态化评估机制。年度体检结果作为下一年度实施计划编制的重要依据，五年评估结果作为近期建设规划编制的重要依据。建立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情况评估制度，定期对社会公布规划评估情况。

动态维护。规划实施过程中，各部门空间类专项规划与总体规

划存在矛盾的，应及时上报并协调解决。结合定期评估，开展规划动态维护。以完善规划实施机制、优化调整近期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等方式，确保落实总体规划确定的各项内容，并对规划管理实施进行反馈和修正。

完善考核。制定全市层面的规划执法督察、实施考核机制。将规划核心指标纳入相关部门的考核评价体系。

附表

附表1 乡镇主体功能分区表

| 行政区 | 基本功能区 | | | 叠加功能区 | | | |
|-----|--------------------------|---|---------|---------------|--------------|-------------|----------------------------------|
| | 城市化地区 | 农产品主产区 | 重点生态功能区 | 能源矿产 资源富集区 | 特别振兴区 | | 历史文化 资源富集区 |
| | | | | | 资源型 特别振兴区 | 陕甘宁 革命老区 | |
| 秦都区 | 全部镇街 | | | 全部镇街 | | | 双照街道 |
| 渭城区 | 全部镇街 | | | 全部镇街 | | | 中山街道、新兴街道、文汇路街道、渭阳街道 |
| 三原县 | 全部镇街 | | | 全部镇街 | | 全部镇街 | 城关街道、渠岸镇、鲁桥镇、西阳镇、大程镇、嵯峨镇、新兴镇、陵前镇 |
| 泾阳县 | 泾干街道、三渠镇、永乐镇、崇文镇、太平镇、高庄镇 | 云阳镇、安吴镇、口镇、兴隆镇、王桥镇、桥底镇、中张镇 | | 全部镇街 | | 全部镇街 | 云阳镇、王桥镇、兴隆镇、口镇、安吴镇 |
| 乾县 | 城关街道、阳洪镇 | 薛录镇、马连镇、姜村镇、王村镇、梁村镇、周城镇、临平镇、新阳镇、梁山镇、阳峪镇、峰阳镇、注泔镇、灵源镇、大杨镇 | | | | | 城关街道、阳洪镇、阳峪镇、注泔镇、新阳镇、临平镇 |

| 行政区 | 基本功能区 | | | 叠加功能区 | | | |
|-----|-----------------------------------|----------------------------|--------------------------|---------------|--------------|-------------|------------------|
| | 城市化地区 | 农产品主产区 | 重点生态功能区 | 能源矿产 资源富集区 | 特别振兴区 | | 历史文化 资源富集区 |
| | | | | | 资源型 特别振兴区 | 陕甘宁 革命老区 | |
| 礼泉县 | 城关街道、烟霞镇、西张堡镇、骏马镇、阡东镇 | 史德镇、赵镇、石潭镇、昭陵镇、南坊镇、叱干镇、烽火镇 | | | | | 昭陵镇、叱干镇、烟霞镇、石潭镇 |
| 永寿县 | | 店头镇 | 监军街道、甘井镇、永平镇、马坊镇、常宁镇、渠子镇 | | | | 店头镇、永平镇 |
| 长武县 | 全部镇街 | | | 全部镇街 | | 全部镇街 | |
| 旬邑县 | 城关街道、太村镇、郑家镇、张洪镇、土桥镇、底庙镇、湫坡头镇、职田镇 | | 马栏镇、清塬镇 | 全部镇街 | | 全部镇街 | 城关镇、清塬镇、马栏镇 |
| 淳化县 | | | 全部镇街 | | | 全部镇街 | 润镇、铁王镇 |
| 武功县 | 普集街道、大庄镇、小村镇 | 苏坊镇、游凤镇、武功镇、贞元镇、长宁镇 | | 全部镇街 | | | 普集街道、武功镇、贞元镇、大庄镇 |
| 兴平市 | 全部镇街 | | | 全部镇街 | | | 南位镇、马嵬街道 |
| 彬州市 | 全部镇街 | | | 全部镇街 | 全部镇街 | 全部镇街 | 城关街道 |

附表2 自然保护地名录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保护地范围所在行政区 | 保护地类型 | 级别 |
|----|-------------------|------------|-------|-----|
| 1 | 陕西省石门山省级自然保护区 | 旬邑县 | 自然保护区 | 省级 |
| 2 | 陕西咸阳市淳化爷台山市级自然保护区 | 淳化县 | 自然保护区 | 市级 |
| 3 | 陕西省翠屏山森林公园 | 永寿县 | 自然公园/ | 省级/ |
| | 陕西永寿翠屏山市级自然保护区 | (并入森林公园) | | |
| 4 | 陕西省石门山国家森林公园 | 旬邑县 | 自然公园 | 国家级 |
| 5 | 陕西省乾陵森林公园 | 乾县 | 自然公园 | 省级 |
| 6 | 陕西省仲山森林公园 | 淳化县 | 自然公园 | 省级 |
| 7 | 咸阳市嵯峨山森林公园 | 三原县 | 自然公园 | 省级 |
| 8 | 陕西永寿漆水河国家湿地公园 | 永寿县 | 自然公园 | 国家级 |
| 9 | 陕西礼泉甘河国家湿地公园 | 礼泉县 | 自然公园 | 国家级 |
| 10 | 陕西三原清峪河国家湿地公园 | 三原县 | 自然公园 | 国家级 |
| 11 | 陕西淳化冶峪河国家湿地公园 | 淳化县 | 自然公园 | 国家级 |
| 12 | 陕西旬邑马栏河国家湿地公园 | 旬邑县 | 自然公园 | 国家级 |
| 13 | 陕西省泾阳泾河国家级湿地自然公园* | 泾阳县 | 自然公园 | 国家级 |

*注：“陕西省泾阳泾河国家级湿地自然公园”位于西咸新区。

附表3 城镇规模等级引导表

单位：万人、个

| 等级 | 城镇等级 | 城镇规模 | 城镇数量 | 城镇（街道）名称 |
|----|--------|-------|------|---|
| 一级 | 全市中心 | >100 | 1 | 中心城区 |
| 二级 | 市域重点县城 | 15~30 | 7 | 兴平、礼泉、乾县、泾阳、三原、武功、彬州 |
| 三级 | 市域一般县城 | ≤5 | 4 | 长武、旬邑、淳化、永寿 |
| 四级 | 重点镇 | 1—3 | 28 | 彬州市新民镇、北极镇、水口镇，长武县亭口镇、相公镇、巨家镇，旬邑县太村镇、土桥镇、马栏镇，淳化县润镇、官庄镇、方里镇，永寿县常宁镇、永平镇，三原县大程镇、陵前镇、西阳镇，泾阳县云阳镇、安吴镇、王桥镇，礼泉县烟霞镇、西张堡镇，乾县临平镇、阳洪镇，武功县武功镇，兴平市马嵬街道办、店张街道办、汤坊镇 |
| 五级 | 一般镇 | <1万 | | 其余镇 |

附表4 城乡公共服务配置引导表

附表 4.1 高等级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和布局引导

| | | 全市中心 (中心城区) | 市域副中心 (彬州市) | 一般县市 (兴平市等 10 县城) |
|--------------|------|--|--|--|
| 公共服务配套设施配置引导 | 教育设施 | (1) 建立产学研研究基地；(2) 大力引进高等院校；(3) 加强专业院校和职业学校建设；(4) 重视特殊教育学校建设。 | (1) 合理布局中等职校、成人教育学校；(2) 鼓励引进高等院校；(3) 设立特殊教育学校。 | (1) 规范中小学布局和办学规模；(2) 重视成人教育，设置初中专和职业学校；(3) 可视条件设置特殊教育学校。 |
| | 卫生设施 | (1) 改扩建医院设施，提升彩虹医院、中心医院、第一人民医院、西藏民族大学附属医院的服务功能；(2) 新建纺织工业园综合医院、高新区综合医院；(3) 强化专业性医院建设，统筹专科医院，设置全市卒中中心、胸痛中心、创伤中心、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中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 | (1) 加强三级医院建设；(2) 建成服务于咸阳北部区域和陇东的卒中中心、胸痛中心、创伤中心、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中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 | (1) 至少设置一所综合医院；(2) 建成 1 家创伤综合救治中心、1 家胸痛中心；(3) 根据条件合理配置专业类医院。 |
| | 文化设施 | (1) 建设市级综合文化中心；(2) 新建市博物馆、纺织工业博物馆；(3) 建设地标性文化设施，凸显地域特色。 | (1) 参照中心城区高标准建设文化服务设施；(2) 集中布局，注重可达性；(3) 建设地标性文化设施，凸显地域特色。 | (1) 完善各类文化设施服务功能，建设县级文化中心；(2) 可视条件建设博物馆。 |
| | 体育设施 | (1) 完善咸阳奥体中心、咸阳湖全民健身运动公园、渭河南全民健身中心建设；(2) 提高大型体育场馆综合利用率；(3) 鼓励向社会开放中小学体育基础设施。 | (1) 规划建设市级体育设施；(2) 鼓励向社会开放中小学体育基础设施。 | (1) 完善体育设施，达到“两场一馆一池”标准；(2) 单独设置综合训练馆。 |

| | | 全市中心 (中心城区) | 市域副中心 (彬州市) | 一般县市 (兴平市等10县城) |
|--|------|--|--------------------------------------|--------------------------------------|
| | 商贸设施 | (1) 市中心区布置一级商业服务金融贸易设施; (2) 完善停车场、仓储配套设施。 | (1) 设施集多种功能为一体。 | (1) 布置二级商业服务金融贸易设施;(2) 建设多元化区域性商业中心。 |
| | 福利设施 | (1) 改建、扩建市级福利设施;(2) 新建市级敬老院;(3) 规划建设残疾人康复服务指导中心。 | (1) 建设服务咸阳北部和陇东的市级福利服务设施,适应人口结构变化趋势。 | (1) 健全县级福利服务设施建设,适应人口结构变化趋势。 |

附表 4.2 乡镇分类及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设施配置引导

| 类别 | 基本设施引导 | 特色设施引导 |
|-----|---|---|
| 文旅型 | 基础保障型：礼泉县昭陵镇、叱干镇；淳化县车坞镇、铁王镇；彬州市龙高镇。 品质提升型：泾阳县王桥镇；兴平市马嵬街道；武功县武功镇；泾阳县安吴镇；礼泉县烟霞镇；永寿县永平镇；旬邑县马栏镇。 | 文化公园、创意社区； 旅游步道； 超市、购物中心、商业步行街区等； 星级宾馆、快捷酒店； 旅游集散中心、小镇客厅。 |
| 工业型 | 基础保障型：泾阳县口镇、永乐镇；乾县阳峪镇、姜村镇、灵源镇；礼泉县阡东镇、骏马镇；旬邑县郑家镇、清塬镇；武功县小村镇。 品质提升型：三原县西阳镇、大程镇、陵前镇；乾县阳洪镇；礼泉县西张堡镇；武功县大庄镇；淳化县润镇；彬州市新民镇；长武县亭口镇；旬邑县太村镇。 | 就业指导、咨询、培训中心； 创新创业咨询和服务设施； 商务会议、会展设施。 |
| 商贸型 | 基础保障型：三原县陂西镇、渠岸镇；乾县薛录镇、峰阳镇、大杨镇、梁山镇；礼泉县赵镇；淳化县石桥镇；彬州市太峪镇；旬邑县张洪镇、职田镇。 品质提升型：乾县临平镇；兴平市店张街道；武功县长宁镇；永寿县常宁镇；淳化县官庄镇、方里镇；彬州市北极镇；旬邑县土桥镇。 | 星级宾馆、快捷酒店； 农贸市场、专业市场； 仓储、物流快递分发中心； 商务会议、会展设施。 |
| 农业型 | 基础保障型：兴平市赵村镇、南市镇、丰仪镇、庄头镇、南位镇、桑镇。武功县苏坊镇、游凤镇、贞元镇；泾阳县桥底镇、三渠镇、高庄镇、太平镇、崇文镇、兴隆镇、中张镇；三原县独李镇、鲁桥镇、新兴镇、嵯峨镇；乾县注泔镇、新阳镇、周城镇、王村镇、梁村镇、马连镇；礼泉县史德镇、烽火镇、南坊镇、石潭镇；永寿县店头镇、甘井镇、马坊镇、渠子镇；淳化县十里塬镇；彬州市永乐镇、韩家镇、义门镇；长武县丁家镇、洪家镇、彭公镇、枣元镇；旬邑县湫坡头镇、底庙镇。 品质提升型：兴平市汤坊镇；泾阳县云阳镇；彬州市水口镇；长武县相公镇、巨家镇。 | 农业咨询、科技服务、农技推广设施； 农贸市场； 农业展销推广设施； 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 |

备注：相关设施配置依据《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标准选建。

附表 4.3 乡村社区生活圈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引导

| 类别 | | 城郊融合 | 集聚提升 | 特色保护 | 拆迁撤并 |
|------|-----------|------|------|------|------|
| 健康管理 | 村卫生室 | ■ | ■ | ■ | ■ |
| 为老服务 | 老年活动室 | ■ | ■ | ■ | ■ |
| | 村级幸福院 | □ | ■ | ■ | ■ |
| | 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 □ | ■ | ■ | □ |
| 终身教育 | 村幼儿园 | □ | ■ | □ | □ |
| | 乡村小规模学校 | □ | ■ | □ | □ |
| 文化活动 | 文化活动室 | ■ | ■ | ■ | □ |
| | 农家书屋 | ■ | ■ | ■ | □ |
| | 红白喜事厅 | □ | ■ | ■ | □ |
| | 特色民俗活动点 | □ | □ | ■ | □ |
| 体育健身 | 健身广场 | ■ | ■ | ■ | □ |
| 商业服务 | 便民农家店 | ■ | ■ | ■ | ■ |
| | 金融电信服务点 | □ | ■ | ■ | □ |
| 行政管理 | 村务室 | ■ | ■ | ■ | ■ |
| | 垃圾收集点 | ■ | ■ | ■ | ■ |
| 其他 | 公共厕所 | ■ | ■ | ■ | ■ |
| | 小型排污设施 | □ | ■ | ■ | ■ |
| 就业引导 | 物流配送点 | ■ | ■ | ■ | □ |
| | 村级客运站点 | □ | ■ | ■ | □ |
| 日常出行 | 公交站点 | ■ | ■ | ■ | □ |

备注：表中■的配套设施，为一般情况下该类型村组生活圈应配置的服务要素；表中□的配套设施，为一般情况下宜配置的服务要素。

附表5 重点文化遗产名录

附表 5.1 国省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名录

| 序号 | 名称 | 类别 | 级别 | 所在行政区 |
|----|----------|-----|-----|-------|
| 1 | 秦咸阳城遗址 | 古遗址 | 国家级 | 渭城区 |
| 2 | 汉甘泉宫遗址 | 古遗址 | 国家级 | 淳化县 |
| 3 | 郑国渠首遗址 | 古遗址 | 国家级 | 泾阳县 |
| 4 | 秦直道（旬邑段） | 古遗址 | 国家级 | 旬邑县 |
| 5 | 茂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兴平市 |
| 6 | 霍去病墓 | 古墓葬 | 国家级 | 兴平市 |
| 7 | 长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渭城区 |
| 8 | 平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秦都区 |
| 9 | 阳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渭城区 |
| 10 | 渭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渭城区 |
| 11 | 延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渭城区 |
| 12 | 义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渭城区 |
| 13 | 康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渭城区 |
| 14 | 安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渭城区 |
| 15 | 乾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乾县 |
| 16 | 顺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渭城区 |
| 17 | 昭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礼泉县 |
| 18 | 崇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泾阳县 |
| 19 | 贞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泾阳县 |
| 20 | 建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礼泉县 |
| 21 | 献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三原县 |
| 22 | 庄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三原县 |
| 23 | 端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三原县 |

| 序号 | 名称 | 类别 | 级别 | 所在行政区 |
|----|----------------|---------------|-----|-------|
| 24 | 靖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乾县 |
| 25 | 昭仁寺大殿 | 古建筑 | 国家级 | 长武县 |
| 26 | 泰塔 | 古建筑 | 国家级 | 旬邑县 |
| 27 | 开元寺塔 | 古建筑 | 国家级 | 彬州市 |
| 28 | 三原城隍庙 | 古建筑 | 国家级 | 三原县 |
| 29 | 崇文塔 | 古建筑 | 国家级 | 泾阳县 |
| 30 | 咸阳文庙 | 古建筑 | 国家级 | 渭城区 |
| 31 | 武陵寺塔 | 古建筑 | 国家级 | 永寿县 |
| 32 | 大佛寺石窟 | 石窟寺 | 国家级 | 彬州市 |
| 33 | 碾子坡遗址 | 古遗址 | 国家级 | 长武县 |
| 34 | 郑家坡遗址 | 古遗址 | 国家级 | 武功县 |
| 35 | 秦直道起点遗址 | 古遗址 | 国家级 | 淳化县 |
| 36 | 沙河古桥遗址 | 古遗址 | 国家级 | 秦都区 |
| 37 | 安仁瓷窑遗址 | 古遗址 | 国家级 | 旬邑县 |
| 38 | 汉云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淳化县 |
| 39 | 兴宁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渭城区 |
| 40 | 永康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三原县 |
| 41 | 报本寺塔 | 古建筑 | 国家级 | 武功县 |
| 42 | 清梵寺塔 | 古建筑 | 国家级 | 兴平市 |
| 43 | 武功城隍庙 | 古建筑 | 国家级 | 武功县 |
| 44 | 北杜铁塔 | 古建筑 | 国家级 | 渭城区 |
| 45 | 安吴堡战时青年训练班革命旧址 | 近现代重要史迹 | 国家级 | 泾阳县 |
| 46 | 宏道书院 | 近现代重要史迹 | 国家级 | 三原县 |
| 47 | 金川湾石窟 | 石窟寺及石刻 | 国家级 | 淳化县 |
| 48 | 马栏革命旧址 |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 国家级 | 旬邑县 |
| 49 | 咸阳秦王陵（周陵街道秦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渭城区 |

| 序号 | 名称 | 类别 | 级别 | 所在行政区 |
|----|--------------|-----|-----|-------|
| 50 | 咸阳秦王陵（严家沟秦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渭城区 |
| 51 | 咸阳秦王陵（司家庄秦陵） | 古墓葬 | 国家级 | 渭城区 |
| 52 | 马理墓 | 古墓葬 | 省级 | 三原县 |
| 53 | 杨贵妃墓 | 古墓葬 | 省级 | 兴平市 |
| 54 | 香尧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武功县 |
| 55 | 史家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武功县 |
| 56 | 苏武墓 | 古墓葬 | 省级 | 武功镇 |
| 57 | 隋炀帝陵 | 古墓葬 | 省级 | 武功镇 |
| 58 | 王烧台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武功县 |
| 59 | 苻坚墓 | 古墓葬 | 省级 | 彬州市 |
| 60 | 公孙贺墓 | 古墓葬 | 省级 | 彬州市 |
| 61 | 娄敬墓 | 古墓葬 | 省级 | 永寿县 |
| 62 | 陆贾墓 | 古墓葬 | 省级 | 永寿县 |
| 63 | 牛弘墓 | 古墓葬 | 省级 | 长武县 |
| 64 | 中王堡木塔 | 古建筑 | 省级 | 三原县 |
| 65 | 凤凰台 | 古建筑 | 省级 | 渭城区 |
| 66 | 邵家河二号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三原县 |
| 67 | 樊家河二号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三原县 |
| 68 | 池阳官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三原县 |
| 69 | 王徽墓 | 古墓葬 | 省级 | 泾阳县 |
| 70 | 古龙桥 | 古建筑 | 省级 | 三原县 |
| 71 | 东里花园 | 古建筑 | 省级 | 三原县 |
| 72 | 孟店民宅 | 古建筑 | 省级 | 三原县 |
| 73 | 将台山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长武县 |
| 74 | 拜家嘴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长武县 |
| 75 | 董家坪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长武县 |

| 序号 | 名称 | 类别 | 级别 | 所在行政区 |
|-----|---------|-------|----|-------|
| 76 | 西梁家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淳化县 |
| 77 | 秦甘泉宫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乾县 |
| 78 | 梁山宫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乾县 |
| 79 | 公刘墓 | 古墓葬 | 省级 | 彬州市 |
| 80 | 长孙无忌墓 | 古墓葬 | 省级 | 永寿县 |
| 81 | 安金藏墓 | 古墓葬 | 省级 | 永寿县 |
| 82 | 刘古愚墓 | 古墓葬 | 省级 | 秦都区 |
| 83 | 李仪祉墓 | 古墓葬 | 省级 | 泾阳县 |
| 84 | 泾阳文庙 | 古建筑 | 省级 | 泾阳县 |
| 85 | 香积寺塔 | 古建筑 | 省级 | 礼泉县 |
| 86 | 兴平文庙大成殿 | 古建筑 | 省级 | 兴平市 |
| 87 | 唐家民宅 | 古建筑 | 省级 | 旬邑县 |
| 88 | 马家河石窟 | 石窟寺石刻 | 省级 | 旬邑县 |
| 89 | 金龟寺普通塔 | 古建筑 | 省级 | 礼泉县 |
| 90 | 姜嫄墓 | 古墓葬 | 省级 | 武功县 |
| 91 | 洪水村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三原县 |
| 92 | 于志宁墓 | 古墓葬 | 省级 | 三原县 |
| 93 | 岸底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武功县 |
| 94 | 郭村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乾县 |
| 95 | 下孟村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长武县 |
| 96 | 朱马嘴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礼泉县 |
| 97 | 礼泉文庙 | 古建筑 | 省级 | 礼泉县 |
| 98 | 望夷宫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泾阳县 |
| 99 | 口镇宫殿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泾阳县 |
| 100 | 太壶寺大殿 | 古建筑 | 省级 | 泾阳县 |
| 101 | 杨赵宫殿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泾阳县 |

| 序号 | 名称 | 类别 | 级别 | 所在行政区 |
|-----|------------|---------------|----|-------|
| 102 | 红军前指旧址 |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 省级 | 泾阳县 |
| 103 | 西塬化石出土地 | 其他 | 省级 | 旬邑县 |
| 104 | 冯晖墓 | 古墓葬 | 省级 | 彬州市 |
| 105 | 陶穀墓 | 古墓葬 | 省级 | 彬州市 |
| 106 | 孝陵 | 古墓葬 | 省级 | 渭城区 |
| 107 | 胡登洲墓 | 古墓葬 | 省级 | 渭城区 |
| 108 | 惠家宫殿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三原县 |
| 109 | 刘李沟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三原县 |
| 110 | 云寂寺铁钟 | 其他 | 省级 | 永寿县 |
| 111 | 于佑任故居及民治中学 |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 省级 | 三原县 |
| 112 | 三原天主教堂 |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 省级 | 三原县 |
| 113 | 咸阳古渡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渭城区 |
| 114 | 烟霞草堂 |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 省级 | 礼泉县 |
| 115 | 宁家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礼泉县 |
| 116 | 七尉墓 | 古墓葬 | 省级 | 永寿县 |
| 117 | 杨双山墓 | 古墓葬 | 省级 | 兴平市 |
| 118 | 悟空禅师塔 | 古建筑 | 省级 | 泾阳县 |
| 119 | 石泉炼钢炉 | 其他 | 省级 | 礼泉县 |
| 120 | 李家村防卫楼 | 古建筑 | 省级 | 泾阳县 |
| 121 | 国家大地原点 | 其他 | 省级 | 泾阳县 |
| 122 | 教稼台 | 古建筑 | 省级 | 武功县 |
| 123 | 武功关帝庙 | 古建筑 | 省级 | 武功县 |
| 124 | 寺背后塔 | 古建筑 | 省级 | 武功县 |
| 125 | 望仙宫 | 古建筑 | 省级 | 武功县 |
| 126 | 新兴油店 | 古建筑 | 省级 | 渭城区 |
| 127 | 旬邑文庙 | 古建筑 | 省级 | 旬邑县 |

| 序号 | 名称 | 类别 | 级别 | 所在行政区 |
|-----|--------------|---------------|----|-------|
| 128 | 史家塬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淳化县 |
| 129 | 崇实书院旧址 | 古建筑 | 省级 | 泾阳县 |
| 130 | 上官婉儿墓 | 古墓葬 | 省级 | 渭城区 |
| 131 | 味经书院旧址 | 古建筑 | 省级 | 泾阳县 |
| 132 | 窦马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兴平市 |
| 133 | 中华水利会馆旧址 |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 省级 | 泾阳县 |
| 134 | 杨庄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乾县 |
| 135 | 屈家咀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乾县 |
| 136 | 奉天故城城墙 | 古遗址 | 省级 | 乾县 |
| 137 | 三原崔氏民居 | 古建筑 | 省级 | 三原县 |
| 138 | 康海墓 | 古墓葬 | 省级 | 武功县 |
| 139 | 马栏红 26 军军部旧址 |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 省级 | 旬邑县 |
| 140 | 旬邑陕北公学旧址 |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 省级 | 旬邑县 |
| 141 | 马家堡关中特区旧址 |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 省级 | 旬邑县 |
| 142 | 湾李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长武县 |
| 143 | 班昭墓 | 古墓葬 | 省级 | 兴平市 |
| 144 | 渭河古桥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秦都区 |
| 145 | 赵镇石鼓 | 石窟寺及石刻 | 省级 | 礼泉县 |
| 146 | 黑豆咀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淳化县 |
| 147 | 南新庄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淳化县 |
| 148 | 魏村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淳化县 |
| 149 | 齐南村遗址 | 古遗址 | 省级 | 乾县 |
| 150 | 丁兰墓 | 古墓葬 | 省级 | 兴平市 |
| 151 | 爷台山战役遗址 |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 省级 | 淳化县 |
| 152 | 于右任办公楼 |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 省级 | 泾阳县 |
| 153 | 黄子文烈士墓 |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 省级 | 三原县 |

| 序号 | 名称 | 类别 | 级别 | 所在行政区 |
|-----|--------------|---------------|----|-------|
| 154 | 八路军交通联络站旧址 |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 省级 | 三原县 |
| 155 | 张子宜墓 |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 省级 | 兴平市 |
| 156 | 习仲勋亭北村革命活动旧址 |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 省级 | 长武县 |

备注：咸阳市原有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均已提升保护级别至省级以上，故本名录只有国省两级文物保护单位。

附表 5.2 世界文化遗产、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录和重要大遗址管控名录

| 序号 | 名称 | 所在行政区 | 文物保护单位级别 | 备注 |
|----|--------|-------|----------|----------------|
| 1 | 茂陵 | 兴平市 | 国家级 | 世遗预备名录/国家级大遗址 |
| 2 | 霍去病墓 | 兴平市 | 国家级 | 重要大遗址 |
| 3 | 昭陵 | 礼泉县 | 国家级 | 世遗预备名录/国家级大遗址 |
| 4 | 乾陵 | 乾县 | 国家级 | 世遗预备名录/国家级大遗址 |
| 5 | 顺陵 | 渭城区 | 国家级 | 国家级大遗址 |
| 6 | 秦咸阳城遗址 | 渭城区 | 国家级 | 国家级大遗址 |
| 7 | 长陵 | 渭城区 | 国家级 | 世遗预备名录/国家级大遗址 |
| 8 | 大佛寺石窟 | 彬州市 | 国家级 | 世界文化遗产/重要大遗址 |
| 9 | 郑国渠首遗址 | 泾阳县 | 国家级 | 世界灌溉工程遗产/重要大遗址 |
| 10 | 汉甘泉宫遗址 | 淳化县 | 国家级 | 重要大遗址 |
| 11 | 安陵 | 渭城区 | 国家级 | 世遗预备名录/国家级大遗址 |
| 12 | 阳陵 | 渭城区 | 国家级 | 世遗预备名录/国家级大遗址 |
| 13 | 平陵 | 秦都区 | 国家级 | 世遗预备名录/国家级大遗址 |
| 14 | 渭陵 | 渭城区 | 国家级 | 世遗预备名录/国家级大遗址 |
| 15 | 延陵 | 渭城区 | 国家级 | 世遗预备名录/国家级大遗址 |
| 16 | 义陵 | 渭城区 | 国家级 | 世遗预备名录/国家级大遗址 |
| 17 | 康陵 | 渭城区 | 国家级 | 世遗预备名录/国家级大遗址 |
| 18 | 献陵 | 三原县 | 国家级 | 世遗预备名录/国家级大遗址 |

| 序号 | 名称 | 所在行政区 | 文物保护单位级别 | 备注 |
|----|--------------|-------|----------|---------------|
| 19 | 建陵 | 礼泉县 | 国家级 | 世遗预备名录/国家级大遗址 |
| 20 | 崇陵 | 泾阳县 | 国家级 | 世遗预备名录/国家级大遗址 |
| 21 | 庄陵 | 三原县 | 国家级 | 世遗预备名录/国家级大遗址 |
| 22 | 端陵 | 三原县 | 国家级 | 世遗预备名录/国家级大遗址 |
| 23 | 贞陵 | 泾阳县 | 国家级 | 世遗预备名录/国家级大遗址 |
| 24 | 靖陵 | 乾县 | 国家级 | 世遗预备名录/国家级大遗址 |
| 25 | 秦直道（旬邑段） | 旬邑县 | 国家级 | 国家遗产线路 |
| 26 | 碾子坡遗址 | 长武县 | 国家级 | 重要大遗址 |
| 27 | 郑家坡遗址 | 武功县 | 国家级 | 重要大遗址 |
| 28 | 秦直道起点遗址 | 淳化县 | 国家级 | 国家遗产线路 |
| 29 | 沙河古桥遗址 | 秦都区 | 国家级 | 重要大遗址 |
| 30 | 安仁瓷窑遗址 | 旬邑县 | 国家级 | 重要大遗址 |
| 31 | 汉云陵 | 淳化县 | 国家级 | 重要大遗址 |
| 32 | 兴宁陵 | 渭城区 | 国家级 | 重要大遗址 |
| 33 | 永康陵 | 三原县 | 国家级 | 重要大遗址 |
| 34 | 咸阳秦王陵（司家庄秦陵） | 渭城区 | 国家级 | 重要大遗址 |
| 35 | 咸阳秦王陵（严家沟秦陵） | 渭城区 | 国家级 | 重要大遗址 |
| 36 | 岸底遗址 | 武功县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 37 | 郭村遗址 | 乾县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 38 | 朱马嘴遗址 | 礼泉县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 39 | 西梁家遗址 | 淳化县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 40 | 望夷宫遗址 | 泾阳县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 41 | 口镇宫殿遗址 | 泾阳县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 42 | 梁山宫遗址 | 乾县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 43 | 池阳宫遗址 | 三原县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 44 | 姜嫄墓 | 武功县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 序号 | 名称 | 所在行政区 | 文物保护单位级别 | 备注 |
|----|---------------|-------|----------|-------|
| 45 | 公刘墓 | 彬州市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 46 | 咸阳秦王陵（周陵街道秦陵） | 渭城区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 47 | 孝陵 | 渭城区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 48 | 宁家遗址 | 礼泉县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 49 | 咸阳古渡遗址 | 渭城区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 50 | 刘李沟遗址 | 三原县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 51 | 惠家官殿遗址 | 三原县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 52 | 奉天故城城墙 | 乾县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 53 | 窦马遗址 | 兴平市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 54 | 上官婉儿墓 | 渭城区 | 省级 | 重要大遗址 |

备注：名录中“国家级大遗址”、“国家遗产线路”选自《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大遗址保护利用“十四五”专项规划〉的通知》（文物保发〔2021〕29号）

附表 5.3 历史建筑名录

| 序号 | 区市县 | 类别 | 历史建筑名称 | 地址（街巷门牌号） |
|----|-----|------|-------------------|-----------------------|
| 1 | 渭城区 | 国家名城 | 陕西华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大学生公寓 | 咸阳市文汇东路16号华星集团生活区 |
| 2 | 渭城区 | 国家名城 | 陕西华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图书馆 | 咸阳市文汇东路16号华星集团厂区 |
| 3 | 秦都区 | 国家名城 | 陕西科技大学原附小教学楼 | 咸阳市人民西路49号陕科大咸阳校区(北区) |
| 4 | 渭城区 | 国家名城 | 原咸阳机器打包公司仓库 | 咸阳市民生西路43号陕棉八厂厂区 |
| 5 | 渭城区 | 国家名城 | 西藏民族大学第二教学楼 | 咸阳市文汇东路6号西藏民族大学教学区 |
| 6 | 渭城区 | 国家名城 | 西藏民族大学第三教学楼 | 咸阳市文汇东路7号西藏民族大学教学区 |
| 7 | 渭城区 | 国家名城 | 西藏民族大学第四教学楼 | 咸阳市文汇东路8号西藏民族大学教学区 |
| 8 | 渭城区 | 国家名城 | 中山街71号店铺 | 咸阳市中山街71号店铺 |
| 9 | 渭城区 | 国家名城 | 中山街78号店铺 | 咸阳市中山街78号店铺 |
| 10 | 渭城区 | 国家名城 | 中山街79号店铺 | 咸阳市中山街79号店铺 |

| 序号 | 区市县 | 类别 | 历史建筑名称 | 地址（街巷门牌号） |
|----|-----|------|----------------|-------------------------|
| 11 | 渭城区 | 国家名城 | 中山街 80 号店铺 | 咸阳市中山街 80 号店铺 |
| 12 | 渭城区 | 国家名城 | 中山街 83 号店铺 | 咸阳市中山街 83 号店铺 |
| 13 | 渭城区 | 国家名城 | 中山街 91 号店铺 | 咸阳市中山街 91 号店铺 |
| 14 | 渭城区 | 国家名城 | 中山街 94 号店铺 | 咸阳市中山街 94 号店铺 |
| 15 | 渭城区 | 国家名城 | 中山街 130 号店铺 | 咸阳市中山街 130 号店铺 |
| 16 | 渭城区 | 国家名城 | 中山街 131 号店铺 | 咸阳市中山街 131 号店铺 |
| 17 | 渭城区 | 国家名城 | 中山街 142 号店铺 | 咸阳市中山街 142 号店铺 |
| 18 | 秦都区 | 国家名城 | 咸阳湖渭滨公园八角亭 | 咸阳湖渭滨公园青年湖西北角 |
| 19 | 秦都区 | 国家名城 | 陕西中医药大学苏式办公楼 | 咸阳市渭阳中路 1 号陕西中医药大学（北校区） |
| 20 | 秦都区 | 国家名城 | 陕西中医药大学苏式教学楼 | 咸阳市渭阳中路 1 号陕西中医药大学（北校区） |
| 21 | 秦都区 | 国家名城 | 陕西中医药大学（北校区）大门 | 咸阳市渭阳中路 1 号 |
| 22 | 乾县 | 省级名城 | 乾县影剧院 | 风水台街与桥西街交叉路口西北约 50 米 |
| 23 | 乾县 | 省级名城 | 乾县剧院 | 东大街 6 号附近 |
| 24 | 乾县 | 省级名城 | 铁佛寺韦驮殿 | 阳峪镇铁佛寺村西北清凉山铁佛寺内 |
| 25 | 乾县 | 省级名城 | 铁佛寺大雄宝殿 | 阳峪镇铁佛寺村西北清凉山铁佛寺内 |
| 26 | 乾县 | 省级名城 | 铁佛寺铁佛殿 | 阳峪镇铁佛寺村西北清凉山铁佛寺内 |
| 27 | 乾县 | 省级名城 | 铁佛寺法堂 | 阳峪镇铁佛寺村西北清凉山铁佛寺内 |
| 28 | 乾县 | 省级名城 | 漆水河渡槽 | 临平镇马里村北部 |
| 29 | 乾县 | 省级名城 | 龙岩寺漆水桥 | 临平镇马里村北部 |
| 30 | 乾县 | 省级名城 | 方山寺达摩殿 | 临平镇何咸村 |
| 31 | 乾县 | 省级名城 | 龙岩寺 | 临平镇马里村北部 |
| 32 | 乾县 | 省级名城 | 羽茅山寺大殿建筑群 | 周城镇慈母村以南 700 米 |
| 33 | 乾县 | 省级名城 | 羽茅山寺书房建筑群 | 周城镇慈母村以南 700 米 |
| 34 | 乾县 | 省级名城 | 卧龙寺（上殿、下殿） | 新阳镇郭村完小里 |
| 35 | 乾县 | 省级名城 | 乳台村堡门 | 阳洪镇乳台村南部路中 |
| 36 | 乾县 | 省级名城 | 香严白马寺 | 灵源镇樊家村 50 米处 |

| 序号 | 区市县 | 类别 | 历史建筑名称 | 地址（街巷门牌号） |
|----|-----|------|------------|--------------|
| 37 | 乾县 | 省级名城 | 香严寺塔 | 灵源镇樊家村 50 米处 |
| 38 | 乾县 | 省级名城 | 玉成楼 | 王村镇上官村内 |
| 39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同敏英地坑窑 | 柏社村 |
| 40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同敏良地坑窑 | 柏社村 |
| 41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郝作荣地坑窑 | 柏社村 |
| 42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郝耀栓地坑窑 | 柏社村 |
| 43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郝兵长地坑窑 | 柏社村 |
| 44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郝翠珠地坑窑（一） | 柏社村 |
| 45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郝翠珠地坑窑（二） | 柏社村 |
| 46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郝胜利地坑窑 | 柏社村 |
| 47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郝正顺地坑窑 | 柏社村 |
| 48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郝作成地坑窑 | 柏社村 |
| 49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何平权地坑窑 | 柏社村 |
| 50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同敏述地坑窑 | 柏社村 |
| 51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同双喜、同拉喜地坑窑 | 柏社村 |
| 52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同志全地坑窑 | 柏社村 |
| 53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熊权利地坑窑 | 柏社村 |
| 54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四圣神庙 | 红旗村 |
| 55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五圣公庙 | 和平村 |
| 56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段植偏院 | 和平村 |
| 57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福音村天主教堂 | 福音村 |
| 58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崇美中学南楼 | 福音村 |
| 59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崇美中学北楼 | 福音村 |
| 60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清峪阁 | 孟店村 |
| 61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大王庙（扶苏庙） | 长坳村 |
| 62 | 三原县 | 省级名城 | 天主教堂 | 武官村 |

| 序号 | 区市县 | 类别 | 历史建筑名称 | 地址（街巷门牌号） |
|----|-----|-----|-----------------|-----------------------|
| 63 | 彬州市 | 县级市 | 程家川古民居 1 | 彬州市龙高镇程家川 |
| 64 | 彬州市 | 县级市 | 程家川古民居 2 | 彬州市龙高镇程家川 |
| 65 | 彬州市 | 县级市 | 程家川古民居 3 | 彬州市龙高镇程家川 |
| 66 | 彬州市 | 县级市 | 程家川古民居 4 | 彬州市龙高镇程家川 |
| 67 | 彬州市 | 县级市 | 程家川古民居 5 | 彬州市龙高镇程家川 |
| 68 | 兴平市 | 县级市 | 渭管站办公四合院 | 渭管站院内 |
| 69 | 兴平市 | 县级市 | 渭管站苏式办公楼 | 渭管站院内 |
| 70 | 兴平市 | 县级市 | 阜寨影剧院 | 阜寨镇 |
| 71 | 兴平市 | 县级市 | 苟家坡剧场 | 桑镇苟家坡小学内 |
| 72 | 兴平市 | 县级市 | 建坊剧场 | 建坊村村委院内 |
| 73 | 兴平市 | 县级市 | 一号坝知青楼 | 龙兴村 |
| 74 | 兴平市 | 县级市 | 一号坝分水亭 | 龙兴村 |
| 75 | 兴平市 | 县级市 | 国营 514 厂苏式建筑办公楼 | 金城路中段 |
| 76 | 兴平市 | 县级市 | 国营 115 厂苏式建筑办公楼 | 金城路中段 |
| 77 | 兴平市 | 县级市 | 秦岭宾馆 | 秦岭一路 |
| 78 | 兴平市 | 县级市 | 秦岭宾馆军代表楼 2 栋 | 秦岭一路 |
| 79 | 兴平市 | 县级市 | 国营 408 厂军代表楼 | 金城路西段 |
| 80 | 兴平市 | 县级市 | 国营 408 厂职工食堂 | 金城路西段 |
| 81 | 兴平市 | 县级市 | 法震学校纪念馆 | 庄头镇仪空村 |
| 82 | 泾阳县 | 县 | 韩家堡小学旧址 | 安吴镇韩家堡村 |
| 83 | 泾阳县 | 县 | 张家屯大义坊 | 云阳镇张家屯 |
| 84 | 泾阳县 | 县 | 于右任纪念塔 | 云阳镇花马村 |
| 85 | 泾阳县 | 县 | 口镇东风度 | 口镇西街北侧河谷上 |
| 86 | 泾阳县 | 县 | 泾惠渠朱子桥 | 王桥镇木梳湾村南 200 米处泾惠渠渠道上 |
| 87 | 泾阳县 | 县 | 泾惠渠民生桥 | 王桥镇木梳湾村东南 80 米泾惠渠渠道上 |
| 88 | 泾阳县 | 县 | 泾惠渠泾阳段 | 王桥镇社树村 |

| 序号 | 区市县 | 类别 | 历史建筑名称 | 地址（街巷门牌号） |
|-----|-----|----|---------------------|--------------|
| 89 | 礼泉县 | 县 | 山西老房子 | 袁家村内 |
| 90 | 礼泉县 | 县 | 罗家老房子 | 袁家村内 |
| 91 | 礼泉县 | 县 | 白水老房子 | 袁家村内 |
| 92 | 礼泉县 | 县 | 宝宁寺 | 袁家村内 |
| 93 | 礼泉县 | 县 | 龙王庙 | 烽火村内 |
| 94 | 礼泉县 | 县 | 五七千校 | 烽火村内 |
| 95 | 武功县 | 县 | 康氏祠堂 | 小村镇仁康村 |
| 96 | 武功县 | 县 | 无量庙 | 代家社区宋堡村 |
| 97 | 武功县 | 县 | 太白庙 | 武功县代家社区邵寨村 |
| 98 | 武功县 | 县 | 金氏祖宅 | 武功镇北关中心街内 |
| 99 | 武功县 | 县 | 武功镇粮库（除贴白瓷片宿舍外其他建筑） | 武功镇东塬庞家村 |
| 100 | 武功县 | 县 | 蔚村城隍庙（除献殿外的其他建筑） | 武功县苏坊镇蔚村村内 |
| 101 | 武功县 | 县 | 宏法寺（主殿） | 武功县河道社区庄子村村内 |
| 102 | 永寿县 | 县 | 老戏楼 | 渠子镇永寿坊村内 |
| 103 | 永寿县 | 县 | 石佛寺 | 渠子镇去坊村西沟 |
| 104 | 永寿县 | 县 | 五龙安定寺 | 渠子镇后沟 |
| 105 | 永寿县 | 县 | 崇恩寺 | 店头镇好畤河村西南 |
| 106 | 永寿县 | 县 | 盘龙寺 | 店头镇强成村周家河 |
| 107 | 永寿县 | 县 | 七泉寺塔 | 常宁镇南章村村东北处 |
| 108 | 永寿县 | 县 | 知青楼 | 监军街道办永寿村内 |
| 109 | 长武县 | 县 | 青龙观 | 长武县相公镇芋元村北部 |
| 110 | 淳化县 | 县 | 渭北地坑院 1 | 淳化县石桥镇咀头村 |
| 111 | 淳化县 | 县 | 渭北地坑院 2 | 淳化县石桥镇咀头村 |

附表 5.4 历史文化名城名村、传统村落、历史文化街区名录

| 序号 | 名称 | 所在行政区 | 级别 | 类别 | 公布批次 |
|----|----------------|-------|-----|--------|--------|
| 1 | 咸阳历史文化名城 | 渭城区 | 国家级 | 历史文化名城 | 全国第三批 |
| 2 | 三原历史文化名城 | 三原县 | 省级 | 历史文化名城 | 陕西省第一批 |
| 3 | 乾县历史文化名城 | 乾县 | 省级 | 历史文化名城 | 陕西省第二批 |
| 4 | 三原县新兴镇柏社村 | 三原县 | 国家级 | 历史文化名村 | 全国第六批 |
| 5 | 三原县鲁桥镇东里村 | 三原县 | 国家级 | 传统村落 | 全国第四批 |
| 6 | 彬州市香庙乡程家川村 | 彬州市 | 国家级 | 传统村落 | 全国第四批 |
| 7 | 三原县新兴镇柏社村 | 三原县 | 国家级 | 传统村落 | 全国第二批 |
| 8 | 礼泉县烟霞镇袁家村 | 礼泉县 | 国家级 | 传统村落 | 全国第二批 |
| 9 | 永寿县监军镇等驾坡村 | 永寿县 | 国家级 | 传统村落 | 全国第二批 |
| 10 | 礼泉县烽火镇烽火村 | 礼泉县 | 国家级 | 传统村落 | 全国第四批 |
| 11 | 旬邑县马栏镇阳坡头村 | 旬邑县 | 国家级 | 传统村落 | 全国第六批 |
| 12 | 泾阳县安吴镇安吴村 | 泾阳县 | 国家级 | 传统村落 | 全国第六批 |
| 13 | 旬邑县城关街道办事处赵家洞村 | 旬邑县 | 国家级 | 传统村落 | 全国第六批 |
| 14 | 永寿县渠子镇永寿坊村 | 永寿县 | 国家级 | 传统村落 | 全国第六批 |
| 15 | 礼泉县烟霞镇官厅村 | 礼泉县 | 国家级 | 传统村落 | 全国第六批 |
| 16 | 淳化县十里塬镇曹村 | 淳化县 | 国家级 | 传统村落 | 全国第六批 |
| 17 | 淳化县十里塬镇马家山村 | 淳化县 | 国家级 | 传统村落 | 全国第六批 |
| 18 | 旬邑县太村镇唐家村 | 旬邑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一批 |
| 19 | 淳化县铁王镇桃渠塬村 | 淳化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一批 |
| 20 | 淳化县石桥镇石桥村 | 淳化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一批 |
| 21 | 乾县薛录镇盘州村 | 乾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一批 |
| 22 | 兴平市南市镇子孝村 | 兴平市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一批 |
| 23 | 兴平市桑镇双山村 | 兴平市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一批 |

| 序号 | 名称 | 所在行政区 | 级别 | 类别 | 公布批次 |
|----|---------------|-------|----|--------|--------|
| 24 | 彬州市龙高镇土陵村 | 彬州市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二批 |
| 25 | 旬邑县马栏镇坪里村 | 旬邑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二批 |
| 26 | 淳化县胡家庙镇黄甫村 | 淳化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二批 |
| 27 | 长武县丁家镇南涧村 | 长武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二批 |
| 28 | 长武县丁家镇十里铺村 | 长武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二批 |
| 29 | 长武县彭公镇马坊村 | 长武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二批 |
| 30 | 长武县彭公镇芋元村 | 长武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二批 |
| 31 | 长武县相公镇柳泉村 | 长武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二批 |
| 32 | 礼泉县南坊镇水平村 | 礼泉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三批 |
| 33 | 长武县亭口镇川丰村 | 长武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三批 |
| 34 | 乾县城关镇北街村 | 乾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四批 |
| 35 | 乾县王村镇大王村 | 乾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四批 |
| 36 | 旬邑县城关街道赵家洞村 | 旬邑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四批 |
| 37 | 长武县居家镇西王村 | 长武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四批 |
| 38 | 永寿县永平镇裕丰村 | 永寿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四批 |
| 39 | 永寿县渠子镇永寿坊村 | 永寿县 | 省级 | 传统村落 | 陕西省第四批 |
| 40 | 咸阳中山街东段历史文化街区 | 渭城区 | 省级 | 历史文化街区 | 陕西省第二批 |
| 41 | 咸阳东明街历史文化街区 | 渭城区 | 省级 | 历史文化街区 | 陕西省第二批 |
| 42 | 三原县东大街历史文化街区 | 三原县 | 省级 | 历史文化街区 | 陕西省第四批 |
| 43 | 三原县西大街历史文化街区 | 三原县 | 省级 | 历史文化街区 | 陕西省第四批 |
| 44 | 乾县北大街历史文化街区 | 乾县 | 省级 | 历史文化街区 | 陕西省第四批 |

附表 5.5 不可移动革命文物名录

| 序号 | 名称 | 所在行政区 | 级别 | 备注 |
|----|---------------------------|-------|------------|----|
| 1 | 河南街烈士陵园 | 秦都区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2 | 龙泉坊烈士陵园 | 秦都区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3 | 凤凰台（中共中央社会部西安情报处第五秘密电台旧址） | 渭城区 |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 二批 |
| 4 | 张子宜墓 | 兴平市 |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 七批 |
| 5 | 魏野畴故居 | 兴平市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6 | 兴平市烈士陵园 | 兴平市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7 | 靖国军杨虎城部武功镇驻军旧址 | 武功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8 | 渭原机械厂 | 武功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9 | 武功县烈士陵园 | 武功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10 | 宏道书院（中共三原特支成立旧址） | 三原县 |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 七批 |
| 11 | 东里花园 | 三原县 |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 三批 |
| 12 | 于右任故居及民治中学 | 三原县 |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 五批 |
| 13 | 黄子文烈士墓 | 三原县 |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 七批 |
| 14 | 八路军交通联络站旧址 | 三原县 |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 七批 |
| 15 | 省立三原第三师范党团组织活动旧址 | 三原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16 | 渭北革命委员会旧址 | 三原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17 | 黄子祥故居 | 三原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18 | 三原革命烈士陵园 | 三原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19 | 渭北革命根据地烈士纪念碑 | 三原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20 | 段植故居 | 三原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21 | 独李镇语录塔 | 三原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22 | 黄子文故居 | 三原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23 | 唐玉怀故居 | 三原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24 | 黄子祥墓 | 三原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25 | 三原火车站旧址 | 三原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序号 | 名称 | 所在行政区 | 级别 | 备注 |
|----|------------------------|-------|------------|----|
| 26 | 安吴堡战时青年训练班革命旧址 | 泾阳县 |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 七批 |
| 27 | 李仪祉墓 | 泾阳县 |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 三批 |
| 28 | 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前敌总指挥部暨八路军总部旧址 | 泾阳县 |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 四批 |
| 29 | 国家大地原点 | 泾阳县 |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 五批 |
| 30 | 于右任办公楼 | 泾阳县 |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 七批 |
| 31 | 云阳革命烈士陵园 | 泾阳县 |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
| 32 | 口镇革命交通站旧址 | 泾阳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33 | 泾阳县烈士陵园 | 泾阳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34 | 烽火村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建筑群 | 礼泉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35 | 张思明故居 | 礼泉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36 | 罗家岭烈士墓 | 乾县 |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
| 37 | 范紫东墓 | 乾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38 | 王炳南墓 | 乾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39 | 阳峪岭阻击战指挥部及战地医院旧址 | 乾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40 | 乾县革命烈士纪念亭 | 乾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41 | 彬县县委旧址(金池老县委) | 彬州市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42 | 彬州市革命烈士陵园 | 彬州市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43 | 权家桥阻击战烈士陵园 | 彬州市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44 | 沟老头村战斗旧址 | 彬州市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45 | 爷台山战役遗址 | 淳化县 |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 七批 |
| 46 | 桃渠塬革命旧址 | 淳化县 |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
| 47 | 中共陕西省委旧址 | 淳化县 |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
| 48 | 淳化县烈士陵园 | 淳化县 |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
| 49 | 赤淳苏维埃革命委员会旧址 | 淳化县 |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
| 50 | 赤水县政府旧址 | 淳化县 |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
| 51 | 那家村烈士陵园 | 淳化县 |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

| 序号 | 名称 | 所在行政区 | 级别 | 备注 |
|----|----------------------|-------|------------|----|
| 52 | 桃渠河中共关中特别委员会成立旧址 | 淳化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53 | 马栏革命旧址（包含3个点） | 旬邑县 |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 八批 |
| 54 | 马家堡关中特委旧址 | 旬邑县 |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 六批 |
| 55 | 马栏红26军成立地旧址 | 旬邑县 |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 六批 |
| 56 | 旬邑陕北公学旧址 | 旬邑县 |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 六批 |
| 57 | 旬邑县烈士陵园 | 旬邑县 |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
| 58 | 马栏八一剧团旧址 | 旬邑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59 | 马栏陕甘宁边区第二师范旧址 | 旬邑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60 | 旬邑县稍峪沟烈士陵园 | 旬邑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61 | 雷庄阳坡头革命旧址 | 旬邑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62 | 马栏关中分区医院旧址 | 旬邑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63 | 马栏关中分区粮仓旧址 | 旬邑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64 | 雷庄关中分委革命旧址 | 旬邑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65 | 七界石会议旧址 | 旬邑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66 | 中共旬邑县委旧址 | 旬邑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67 | 荣誉军人学校旧址 | 旬邑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68 | 马栏中共河南省委、山西省委旧址 | 旬邑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69 | 习仲勋亭北村革命活动旧址 | 长武县 |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 七批 |
| 70 | 长武县革命烈士纪念碑 | 长武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71 | 尧头药王洞 | 长武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72 | 朝阳电站渠 | 长武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73 | 长武抗战建国台遗址 | 长武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74 | 长武烈士陵园 | 长武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75 | 八路军七里兵站旧址 | 长武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 76 | 长武柳泉农民暴动旧址（芋元农民运动旧址） | 长武县 | 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 |

附表6 历史文化保护利用和项目管控表

附表 6.1 历史文化保护利用引导表

| 魅力文化空间 | | 保护利用重点 |
|--------|------------|--|
| 一城 | 咸阳历史城区 | 挖掘利用明清古城文化内涵，以历史街区为依托，以文庙、凤凰台、安国寺及其他特色历史建筑为主要展示景观节点，结合关中地区剪纸、年画和刺绣等丰富的民俗文化资源，形成集展示、参与、体验、学习为一体的关中民俗文化休闲街区。构建精品手工作坊街，开发“老秦人”非物质文化遗产体验项目，举办凤凰台“汉乐府”实景展演活动。构建系列咸阳文化主题博物馆，提升打造秦文化广场及滨水休闲带。 |
| 三廊 | 秦直道文化遗产廊 | 在秦直道起点构建秦直道博物馆。依托雕灵关遗址、雕灵关城西烽燧遗址、黑马湾烽燧遗址、转角烽燧遗址等遗存，构建秦直道烽燧主题线路，打造秦直道雕灵关旅游区。提升旬邑县石门山秦直道文化苑。挖掘利用秦直道跑马文化特色，开发大秦直道跑马场体验项目。开发秦直道文化演艺，展示秦直道历史文化。 |
| | 丝路萧关道文化遗产廊 | 沿丝绸之路古道线路，打造丝绸之路历史步道。串联沿线邮驿和文化景点，组织丝绸之路溯源主题文化游线。以“重走丝路”为主题，构建自驾游旅游线路。以丝绸之路为品牌，串联沿线宗教文化、生态观光、农业休闲旅游区，带动丝路咸阳文化旅游的发展。完善自驾游旅游服务系统，设置自驾游营地。 |
| | 丝路陇关道文化遗产廊 | |
| 四带 | 泾河景观带 | 保护泾河及其滨水地带，加强河流水土治理，控制与引导两侧建设，加强生态环境保育。在泾河两岸结合生态绿地及河岸空间，构建郊野生态公园。发展泾河峡谷、泾河湿地、泾河水湾等区域的生态旅游活动。挖掘利用泾河河畔农耕文化内涵，发展农耕文化田园综合体。保护泾河沿线文化遗址，强化文化遗产展示与活化利用。保护与传承利用“泾河号子”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开发非遗展演及民俗文化体验活动。 |
| | 渭河景观带 | 保护渭河沿线生态环境，传承渭河流域文化遗产。充分利用渭河滨水区景观，提升发展咸阳湖、湿地公园、滨水公园等空间，构建渭河生态景观带。结合生态空间，开展滨水运动、郊野休闲、生态研学等活动。利用沿线农业景观，发展乡村旅游休闲。延续历史文脉，保护沿线各类文化遗址。强化渭河古桥遗址等资源点的文化展示，以科技手段强化文化活化展示利用。依托沿渭河地热资源，适度发展温泉 |

| 魅力文化空间 | | 保护利用重点 |
|--------|---------------|---|
| | | 休闲。 |
| | 北山唐帝陵历史文化遗产带 | 挖掘利用唐帝陵文化，结合山水格局和生态保育，开发生态文化体验旅游。挖掘与大唐帝王相关的历史、习俗、人物、故事等资源，通过多样化的参与活动、场景化的体验项目等方式活化大唐文化。精品化开发大唐太宗昭陵旅游区，创建乾陵国家5A级旅游景区。创新开发大唐皇帝情景再现等科技文化创意项目，再现“大唐盛世”历史场景。整合唐帝陵及相关历史人物景点，结合历史故事情节组织游览线路，配备自助探访导游册，使游客探寻大唐盛世遗风。 |
| | 五陵原汉帝陵历史文化遗产带 | 利用汉帝陵文化资源，以及汉代帝王生前史实、历史故事等，强化汉代文化遗产活化。整体利用五陵原西汉帝陵区域，配备西汉帝陵自助导游图，统一标识系统。在汉帝陵带西服务区，构建数字展示中心。串联西汉帝陵的文博展示空间，构建西汉帝陵巡游文化步道。结合汉帝陵考古科研成果，在汉帝陵保护区外构建模拟考古精品体验项目。在西汉帝陵、西汉重要人物（如皇后、将相）墓葬、其他西汉帝王相关文化遗存保护区外围构建展示馆、博物馆等文化设施，组建西汉帝王文化博物馆联盟。 |
| 六区 | 马栏红色革命文化片区 | 逐步恢复革命时期的旧址、旧居等革命遗存，强化红色文化的体验项目，完善道路交通等设施，打造高质量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强化马栏红色革命文化展示的体验性、参与性，强化革命文化活化利用，增强红色革命文化传播效果。利用VR等新技术，构建马栏革命斗争虚拟体验馆。以马栏镇及周边地区的红色革命故事为题材，以景观雕塑、小品、故事汇等方式，构建沿马栏河红色故事长廊。 |
| | 翠屏山生态文化片区 | 保护翠屏山地区生物多样性与自然生态环境。防止与控制水土流失，加强生态系统保护及动态演替监测研究，强化服务功能。利用森林生态资源，开发生态游憩、科普宣传、研学教育、户外课堂、避暑休闲、民俗休闲等活动。充分利用窑洞资源优势，开发窑洞民宿、窑洞休闲等特色业态。依托永寿槐树品牌，结合当地民风民俗，发展槐树林风情休闲体验。 |
| | 明清陕商商贸与民俗文化片区 | 挖掘以泾阳、三原为中心的陕西商贸文化、关中民俗文化，结合省级历史文化名城、特色文化镇村打造，利用名人、大院、会馆等文化资源，丰富民俗文化参与体验以及特色美食、土特产购物、文化展演等业态，传承与展示茯茶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开展庙会等节庆和盛典活动，强化陕商与民俗文化体验品牌。 |
| | 农耕文明发祥地历史文化片 | 整合利用后稷稼穡等传统文化和农业科技等现代农业文化，以武功镇为中心，打造关中农耕文明发祥地文化体验区。保护和传承中华农耕文化发祥地文化遗产，展示中华农耕文化从古法农业到现代农业 |

| 魅力文化空间 | | 保护利用重点 |
|--------|------------|---|
| | 区 | 演进轨迹和变迁过程。构建武功古城农耕文化体验中心，丰富探幽访古游、文物古迹游、节事体验游、美食养生游、乡村休闲游、田园度假游等旅游产品。 |
| | 大秦帝都历史文化片区 | 在严格保护秦咸阳城遗址的基础上，强化大秦历史文化展示和文化体验，打造“大秦帝都”国家文化标志。在渭城区窑店镇一带的咸阳宫遗址区，以中华第一帝都为文化意象，以咸阳宫遗址为依托，打造大秦帝都遗址公园文化体验区。利用现代科技手段，结合遗址实景进行历史场景展现。促进科学保护、世代传承、合理利用、有机融合，做大做强帝都咸阳中华文化标志。 |
| | 灌渠文明历史文化片区 | 保护与展示利用古灌渠历史文化，提升现有郑国渠博物馆，打造成为郑国渠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博物馆。强化郑国渠历史文化展示，通过沙盘等手段再现郑国渠等古灌渠构造，传承郑国渠乃至其后的水利工程相关的文物遗存、重要人物、文化故事等。利用新型科技手段，使游客体验秦代郑国开渠历史文化，提升打造郑国渠水利文化遗址公园。创新开发世界灌溉工程遗产暨秦帝国三大水利工程论坛永久会址等新型业态，提升郑国渠文化影响力。 |

附表 6.2 历史文化保护利用项目管控正负面清单

| 文化遗产类型 | 重点文化遗产 | 外围空间管控正面清单 | 外围空间管控负面清单 |
|--------|------------------------------|--|---|
| 重点大遗址类 | 秦咸阳城遗址（咸阳宫遗址及周边地区）、西汉帝陵、唐帝陵等 | 大遗址展示的博物馆、陈列馆； 生态绿地景观； 与大遗址文化内涵关联的文化体验项目（文化体验街、名人文化景点、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历史文化的科技展示等）； 环境风貌与大遗址环境协调的餐饮、住宿、购物、文娱、康养设施； 建设风貌与大遗址文化协调的游客中心、标识等。 | 工业、仓储、采矿等对大遗址环境景观造成影响的项目； 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对大遗址环境不利的市政设施； 与大遗址文化不协调的动力器械类游乐设施； 异地文化风貌的建筑物、构筑物； 过于现代、时尚风格的设施与运动； 科技外观浓重的设施和建筑。 |
| 重点文 | 咸阳明清古 | 历史文化城镇村文化展示的景点（古街、名 | 大广场、大绿地等现代感空间； |

| 文化遗产类型 | 重点文化遗产 | 外围空间管控正面清单 | 外围空间管控负面清单 |
|----------|-----------------------------------|--|---|
| 文化城镇村类 | 城、特色文化城区（历史文化片区）、重点历史文化名镇、历史文化名村等 | 人故居、手工作坊、宗祠等）； 历史文化城镇村文化展示的博物馆、陈列馆； 生态绿地景观； 与历史文化城镇村文化内涵关联的文化体验项目（传统文化演艺、传统文化展示蜡像馆、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文化科技展示点等）； 建筑风貌与历史文化城镇村环境协调的餐饮、住宿、购物、文娱、康养设施等。 | 工业、仓储、采矿等对文化城镇村环境景观造成影响的项目； 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对文化城镇村环境不利的市政设施； 与文化城镇村文化不协调的动力器械类游乐设施； 异地文化风貌的建筑物、构筑物； 过于现代、时尚风格的设施与运动； 科技外观浓重的设施和建筑。 |
| 重点线性文化遗产 | 丝绸之路陇关道与萧关道、秦直道、郑国渠等 | 沿文化线路（不侵占文化线路）的历史步道、古驿道、绿道； 线性文化遗产资源利用于关隘、邮驿、传统文化街区游览、传统文化建筑景观展示、民俗文化展示、历史文化展示的景点； 线性文化遗产展示的博物馆、陈列馆； 建筑风貌与文化遗产协调、主题与遗产结合的文化论坛会址等设施； 与线性文化遗产内涵关联的文化体验项目（传统文化园、文化演艺、文化故事再现、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文化科技展示点等）等。 | 明确侵占文化线路的各类项目； 大广场、大绿地等现代感空间； 工业、仓储、采矿等对线性文化遗产景观造成影响的项目； 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对线性文化遗产环境不利的市政设施； 与线性文化遗产文化不协调的动力器械类游乐设施； 异地风貌的建筑物、构筑物； 过于现代、时尚风格的设施； 科技外观浓重的设施和建筑。 |
| 重点红色文化遗产 | 马栏革命旧址等红色遗产 | 红色革命旧址、纪念馆、陈列馆等； 结合革命文化的红色旅游特色小镇（村）； 革命人物或事件博物馆/纪念馆； | 豪华、奢侈风格的建筑和设施； 现代游乐项目、动力器械类游乐项目； 与红色文化不协调的大型购物综合体、办公空间、住宅 |

| 文化遗产类型 | 重点文化遗产 | 外围空间管控正面清单 | 外围空间管控负面清单 |
|-----------|------------------------|---|---|
| | | 红色人物或故事系列塑像； 红色剧目演出、红色节事节庆活动； 中、小学生红色教育研学旅行； 建筑风貌与旧址协同的党员、政企干部党性教育与培训（干部学院）； 红色故事长廊（主题式水陆游线）； 与红色革命文化关联的书店、大食堂、文创店、窑洞民宿等业态； 绿道系统（选线应不影响遗址、旧址景观格局）； 红色文化遗产动态管理平台等。 | 区等； 喧闹的夜景灯光秀； 大广场、大绿地等现代感空间； 工业、仓储、采矿等对红色文化环境景观造成影响的项目； 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对红色文化环境不利的市政设施； 异地文化风貌的建筑物、构筑物； 过于现代、时尚风格的设施与运动； 科技外观浓重的设施和建筑。 |
| 重点非物质文化遗产 | 人类非遗代表作、国家级非遗关联的文化生态空间 | 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性传习中心、博物馆、展示馆和传习所； 民俗活动展示和体验项目； 手工作坊、传统技艺展示项目； 传统文化节庆、传统运动赛事活动； 传统民宿、非遗产品购物、传统餐饮点等要素； 文化生态区观景设施（注重景观协调）； 非遗特色展示演出； 非遗文化创意项目； 非遗特色课程开设、研学基地项目（传统风貌）； 特色文化镇村提升打造。 | 以歪曲、贬损等方式使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项目； 现代游乐项目、动力器械类游乐项目； 城市化、现代型的建筑和设施； 与传统文化不协调的大型购物综合体、办公空间、住宅区等； 大广场、大绿地等现代感空间； 工业、仓储、采矿等对传统文化环境景观造成影响的项目； 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对传统文化环境不利的市政设施； 异地文化风貌的建筑物、构筑物； 过于现代、时尚风格的设施与运动； 科技外观浓重的设施和建筑。 |

附表7 城乡风貌塑造和城市设计引导表

附表 7.1 全域城乡风貌引导表

| 风貌 分区引导 | 区域 | 风貌要素引导 | |
|--------------|------------------------|--|--|
| | | 山水林田湖草 | 城镇村 |
| 石门甘泉 山水风景 | 旬邑县、淳 化县 | 以石门山、甘泉山等自然保护地、生态源地、生态廊道等生态空间为主体，塑造魅力生态景观。 统筹生态保护与文化遗产，依托秦直道展示特色历史文化。 | 依托革命遗存，展示红色文化。 因地制宜保护村庄传统风貌，鼓励新建建筑采用合院、窑洞形式布局建设，建筑色彩采用黄土色作为主色调。 |
| 泾川绿脉 黄土风情 | 彬州市、长 武县、永寿 县 | 通过水土流失整治和特色种植，展现雄美的山地景观和辽阔的台塬景观。 | 城乡建设应充分利用山川地区的地形地貌特点和小流域生态环境，营造显山露水、疏密有致的整体场景，严格控制建设规模，采用低层低强度及自由灵活布局。 因地制宜保护村庄传统风貌，鼓励新建建筑采用合院、窑洞形式布局建设，建筑色彩采用黄土色作为主色调。 |
| 九峻巨北 盛唐风尚 | 乾县、礼泉 县、泾阳 县、三原县 | 重点保护唐帝陵“因山为陵”的标志性文化景观。保护嵯峨山等自然山体景观环境，融合唐帝陵带文化内涵，展现盛唐文化。 综合统筹旱腰带地区生态保护与修复、帝陵文化遗产保护与展示、历史文化城镇保护与特色风貌建设。 | 严控山前陵前区域建设强度和城乡风貌，严控各县主城区建筑高度和天际线，打造城陵相望的景观视廊。 逐步清退压占遗址遗迹和保护范围内的村庄；不影响文物安全、文化空间格局的村庄注重整治提升，整体风貌与遗址原真环境相协调。 |
| 关中沃野 田园风光 | 武功县、礼 泉县、三原 县 | 以田园风光为主要环境本底，建设舒缓开敞的八百里秦川景观。 | 村庄内部建筑应统一设计，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建筑层数不应超过三层，建筑高度要考虑前后邻居采光；宜充分利用“四边”地带，进行村庄绿化，树种宜选用乡土树种，营造绿树环绕的田园乡村景观。 |
| 渭水之滨 时代风采 | 秦都区、渭 城区、兴平 | 延续城市的大山水空间序列，保护渭河生态资源本底，展示山水自然环境特色和厚 | 城市建设应该落实都市圈核心区、中心城区城市设计和风貌管控要求，依托一河两岸，展示古今融合、大气厚 |

| 风貌 分区引导 | 区域 | 风貌要素引导 | |
|------------|-------|-----------|-------------|
| | | 山水林田湖草 | 城镇村 |
| | 市、泾阳县 | 重的历史文化沉淀。 | 重的现代都市景观风貌。 |

附表 7.2 中心城区风貌分区引导表

| 风貌分区 | 管控区域 | 设计引导 |
|---------|---|--|
| 传统古城风貌区 | 明清历史城区 | <p>建筑风格：关中明清建筑风格，三片历史文化街区核心及建设控制地带宜保持原真性，外围地区保护街巷肌理，建筑更新可通过现代手法演绎传统风格，避免出现盲目仿古建筑及超大体量建筑。落实合院式建筑布局、坡屋顶、青砖灰瓦，重视屋檐、建筑细部处理。</p> <p>建筑色彩：以中低明度、低饱和度的青灰色系为主导，点缀灰红、红黄色系，营造大气、典雅的氛围。</p> |
| 宜居老城风貌区 | 明清历史城区以北、北至陇海铁路,东至东风路,西至咸通路,南至渭阳西路 | <p>建筑风格：公共建筑采用新关中建筑风格，居住建筑采用现代建筑风格，点缀以新关中建筑构件要素。公共建筑以合院式、居住建筑采用行列式布局为宜。整体建筑高度、体量与现状建成区建筑相协调，超过 60 米的高层建筑应提高管控标准与观赏性设计要求。注重区内宜人尺度感的营造。提升支路网密度营造开放式社区，形成“整体开放+组团封闭”的小尺度居住街区。</p> <p>建筑色彩：以中低明度、低饱和度青灰色系与黄褐色系为主导，点缀赭石、土黄色系，营造古朴、典雅的传统中心城区氛围。</p> |
| 现代新城风貌区 | <p>1) 东部城区：北至文兴路、南至中华西路、东至上林路、西至咸平路</p> <p>2) 西部城区：星光大道北部片区、汉武大道东部片区、留渭路两侧等空间</p> <p>3) 渭河南岸：世纪大道以南片区</p> | <p>建筑风格：公共建筑以新秦汉建筑风格为宜，形式简洁大方、采用对称式立面造型与高台基、体现时代风情，居住建筑采用现代建筑风格，点缀以新秦汉建筑构件要素。文化建筑引导围合院落布局，居住建筑空间布局采用行列式、以平顶为主、鼓励采用坡屋顶；商业建筑采用整体式布局，宜采用平屋顶；办公建筑以组合式空间为主、宜采用平屋顶。公共建筑鼓励底层开放，配退台裙房，形成多样灰空间和富有活力的街道界面，并重点植入广场、公园等打造城市文化艺术空间。</p> <p>建筑色彩：以中高明度、低饱和度的青灰色系与黄褐色系为主导，点缀米白、灰白色系，营造简洁、舒适的环境氛围。</p> |

| 风貌分区 | 管控区域 | 设计引导 |
|---------|---|---|
| | 4) 北部城区：北至福银高速、南至北塬大道、东至银白高速、西至咸平路 | |
| 高效产业风貌区 | 1) 西部城区：装备制造产业区，医药产业区，高新技术产业区 2) 北部城区：临空制造产业区 | 建筑风格：采用现代建筑风格，重视建筑形体的简洁化设计及新材料新技术的应用，并引导建设多高层产业建筑。建筑组合以组合式、行列式为宜，宜采用平屋顶。 建筑色彩：以中高明度、低饱和度的青灰色系为主导，点缀米白、灰白色系。营造创新、高效的产业氛围。 |
| 特色小镇风貌区 | 1) 北部城区：咸平路以西 2) 汉武大以西、陇海铁路以南片区 3) 西咸环线高速以西片区 4) 平陵邑东南片区 | 建筑风格：公共建筑采用新秦汉建筑风格，居住建筑采用现代建筑风格，点缀以新秦汉建筑构件要素。重视街区式的空间布局，形成现代产业特色小镇单元。鼓励区内功能混合以及活力界面的打造，植入文化艺术与新技术，打造丰富有趣的新业态空间、社交空间。 建筑色彩：以中高明度、低饱和度的青灰色系与暖黄色系为主导，点缀砖红色系，营造亲切、浪漫的小镇氛围。 |
| 帝陵历史风貌区 | 1) 南部城区临塬地区 2) 北部城区临塬地区 | 建筑风格：以新秦汉建筑风格为宜，作为城市与北部帝陵交界的建筑风貌重点控制地区。建筑组合以围合式院落布局与坡屋顶为主。 建筑色彩：以中低明度、低饱和度的黄褐色系为主导，点缀赭石、土黄色系，彰显庄重、大气的秦汉风范。 |
| 滨水活力风貌区 | 1) 渭河南岸滨水片区 2) 渭河北岸滨水片区 | 建筑风格：公共建筑采用新关中建筑风格，居住建筑采用现代建筑风格，点缀以新关中建筑构件要素。公共建筑以合院式、居住建筑采用行列式布局为宜。打造错落有致、高低错落的建筑整体景观，引导滨水景观渗透并设置标志性建筑。 建筑色彩：以中高明度、低饱和度的青灰色系和暖黄色系为主导，点缀灰白、砖红色系，营造亲和、活力的水滨氛围。 |
| 乡村景观区 | 开发边界外镇村 | 建筑风格：保护村庄传统风貌，鼓励新建建筑采用合院、窑洞形式布局建设，保护和延续传统人地和谐、多样聚落的乡村风貌。 |

| 风貌分区 | 管控区域 | 设计引导 |
|--------|----------|---|
| | | 建筑色彩：以黄土色为主色调，营造古朴、亲切的黄土原乡风情。 |
| 五陵原景观带 | 汉帝陵遗址公园区 | 建筑风格：整体保护陵邑规制，新建建筑以新秦汉建筑风格为宜，严格控制新建建筑的高度和体量；保护绵延百里、蔚为壮观的帝王陵墓群，展示城市悠久文脉与人文精神。 建筑色彩：以中低明度、低饱和度的黄褐色系为主导，点缀赭石、土黄色系，彰显庄重、大气的秦汉风范。 |

附表 7.3 中心城区重点片区城市设计引导表

| 重点设计片区 | 管控区域 | 城市设计引导 |
|--------|--------------------------------------|---|
| 城市中心区 | 城市综合中心、产研副中心、北部副中心、彩虹二路等五片城市中心功能集聚地区 | 结合开敞空间和轨道交通布局标志性建筑，引导商务办公、文化创意等核心功能集聚，增强城市活力。 |
| 交通枢纽区 | 咸阳站、咸阳西站、咸阳北站、茂陵站、世纪大道及周边五片地区 | 强化城市窗口和门户区形象，塑造地标性公共建筑和景观节点，优化枢纽地区交通流线。 |
| 滨水魅力区 | 咸阳湖周边、渭河南区、滨河文化中心、滨河旅游中心等四个片区 | 布局文化、教育、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补充公园绿地等开敞活动空间，通过夜景亮化、天际线优化等措施营造滨水活力场景。 |
| 旧城更新区 | 人民大道沿线、东风路沿线、咸兴大道沿线、汽贸园、食品园等五片地区 | 结合片区功能重构，引导特色商贸、文化休闲等新消费场景植入，塑造尺度宜人、步行友好的活力空间。 |
| 临塬地区 | 毕塬路、珠泉路沿线（一道塬），成国渠和成国渠路沿线（二道塬） | 形成东西贯通的城市生态廊道，结合多样化地形布局点状文化休闲设施，完善绿道体系丰富步行体验，管控塬边建筑高度和开发强度。 |
| 历史文化区 | 明清城区和汉帝陵遗址公园区 | 整体保护古城风貌格局和陵邑规制，严格控制历史建筑周边的建筑高度和体量。完善纪念景观设施和文化标识体系，加展示利用。 |

附表8 水功能区和主要河流断面水质管理目标

| 分区 | 水系 | 河流 | 功能区名称 | 水质目标 |
|------------|----|-----------|------------------|------|
| 一级功能区 | 渭河 | 清峪河 | 三原源头 | III |
| | | 泾河 | 甘陕缓冲 | III |
| | 泾河 | 四郎河 | 甘陕缓冲 | III |
| | | 黑河 | 长武缓冲 | III |
| | | 达溪河 | 长武缓冲 | III |
| | | 三水河 | 旬邑源头 | III |
| 二级功能区 | 渭河 | 渭河干流 | 咸阳工业用水区 | IV |
| | | | 咸阳市景观用水区 | IV |
| | | | 咸阳排污控制区 | IV |
| | | | 咸阳西安过渡区 | IV |
| | | 漆水河 | 乾武农业、渔业用水区 | III |
| | | | 乾武农业用水区 | III |
| | | 清峪河 | 三原饮用、工业、农业用水区 | III |
| | | | 三原农业用水区 | IV |
| | | 冶峪河 | 淳化饮用、工业、农业用水区 | III |
| | | | 泾阳农业用水区 | IV |
| | 泔河 | 泔河西安农业用水区 | IV | |
| | 泾河 | 泾河干流 | 彬州工业、农业用水区 | III |
| | | | 彬州排污控制区 | IV |
| | | | 彬州过渡区 | III |
| | | | 泾阳、三原、高新区工业农业用水区 | III |
| 泾阳工业、农业用水区 | | | III | |

| 分区 | 水系 | 河流 | 功能区名称 | 水质目标 |
|----|----|-----|------------------|------|
| | | 黑河 | 长武工业、农业用水区 | III |
| | | 三水河 | 旬邑饮用、工业、农业用水区 | III |
| | | | 旬邑排污控制区 | IV |
| | | | 旬邑过渡区 | III |
| | | 泔河 | 永寿、礼泉饮用、工业、农业用水区 | III |
| | | | 礼泉排污控制区 | IV |

附表9 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重点工程安排表

| 工程名称 | | 工程类型 | 重点任务 | 涉及区域 | 实施期限 |
|------------------------------------|------------------------|---------------|--|---|-----------|
| 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区——渭北地区固沟保塬生态保护修复国家级重点工程 | 咸阳渭北旱塬绿色生态带固沟保塬生态修复子工程 |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 在渭北地区着力打造渭北旱塬生态带，以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巩固退耕还林还草成果，加强生态公益林和天然林保育保护。封山育林、退化人工林修复、合理疏伐间伐、乡土植被补种，加快对单一、高耗水人工林的结构和功能改善，提升森林质量；限制和减少经济林种植面积，结合修复废弃矿山、林权赎买和封山育林等方式，统筹改善水土流失问题；加强退化湿地、河流生态岸线的保护修复，提升区域水源涵养能力；重点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侵蚀沟治理、土地综合整治，治理区域水土流失；加强对石门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及周边地区保护，建设生态廊道，保护和增强生物多样性。 | 7个县(市)。长武县(全域)，彬州市(全域)，旬邑县(全域)，淳化县(全域)，永寿县(全域)，乾县(梁山镇、峰阳镇、阳峪镇、城关街道办、阳洪镇、注泔镇、新阳镇、临平镇)，礼泉县(南坊镇、叱干镇、昭陵镇、烟霞镇、石潭镇、烽火镇、阡东镇、赵镇)。 | 2021—2035 |
| | 咸阳渭北旱塬坡耕地水土流失生态修复子工程 | 土地综合整治和水土流失治理 | 耕地坡度在5—15°中度水土流失区，采取修筑梯田、等高种植等措施，达到减少水土流失和粮食增量。通过机械削坡、平整，完成坡改地，增加农作物产量。改造成最窄处也有近10米的宽幅梯田，预期通过项目的实施使得农作物产量达到原本坡地的1.8倍。耕地坡度在15—25°和25°以上全部实施退耕还林(草)工程，增加林草植被覆盖率，继续推进以坡改梯为重点的土地综合整治。 | 6个县(市)。长武县(全域)，彬州市(全域)，旬邑县(全域)，淳化县(全域)，永寿县(全域)，礼泉县(南坊镇、叱干镇、昭陵镇、烟霞镇、石潭镇、烽火镇、阡东镇、赵镇)。 | 2021—2035 |
| | 石门山—斧台山区生物多样性保护与 | 生物多样性保护和 | 开展三北防护林建设、天然林保护等林业重点工程和亚行二期林业生态发展、森林抚育等，实施山水林田系统治理，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科学实施国土绿化、退化林分修复和低效林改造，增加森林覆盖，提升森林质量，提升森林生态系统稳定性，提升生 | 2个县。旬邑县(马栏镇、城关镇、清塬镇、土桥镇)，淳化县(铁王镇、城关街道办、十里塬镇、 | 2021—2025 |

| 工程名称 | | 工程类型 | 重点任务 | 涉及区域 | 实施期限 |
|------------------------|----------------------------|----------------|--|---|-----------|
| | 生态修复工程 | 森林生态修复 | 物栖息地生存质量。保护天然林，限制经济林种植面积，限制煤炭开采，加强煤炭企业监管，严格执行边开采边治理原则；补种本底阔叶树种，限制外来树种，更新和改良林分，防治林业病虫害，治理外来入侵物种；建立动植物物种多样性信息化监测体系。 | 润镇）。 | |
| | 翠屏山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态修复工程 | 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森林生态修复 | 聚焦翠屏山生态功能待改善、生物多样性保护压力较大等因素，依托三北防护林建设、天然林保护等林业重点工程和亚行二期林业生态发展、森林抚育等项目，实施山水林田系统治理，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科学实施国土绿化、退化林分修复和低效林改造，增加森林覆盖，提升森林质量。 | 2 个县。彬州市（水口镇），永寿县（永平镇）。 | 2021—2025 |
| 泾河流域（咸阳段）矿山生态修复国家级重点工程 | 彬州市泾河沿线（黑河段）煤矿采空区治理和生态修复工程 | 矿山生态修复 | 通过废弃渣石土清理、截排水沟和拦挡支护工程修建等措施，消除矿山地质安全隐患；通过客土回覆、土地翻耕和土壤培肥等方式重构土壤环境，采用自然恢复与人工辅助相结合方式恢复地表植被，减少水土流失；采取充填采矿业、条带采矿业、房柱采矿业的方法减少矿山塌陷的范围和塌陷幅度，减轻采空区地面塌陷的危害程度；对地面塌陷破坏的土地进行综合整治，主要采取塌陷区裂缝充填、土地复垦、土地平整等方法，消除地面塌陷危害，土地职能作用；对位于采空区以及地面塌陷区的居民点采取移民搬迁，开展地面塌陷地质灾害的监测工作。 | 1 个县（市）。彬州市（北极镇、义门镇、豳风街道办、城关街道办、太峪镇、韩家镇、新民镇、水口镇）。 | 2021—2025 |
| 国土综合 | 渭河（咸阳）平原 | 土地综合 | 在建设用地整理方面，统筹农民住宅建设、产业发展、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等各类建设用地，有序开展农村宅基地、工矿废弃地以 | 8 个县（市、区）。秦都区、渭城区、武功县（全 | 2021—2035 |

| 工程名称 | | 工程类型 | 重点任务 | 涉及区域 | 实施期限 |
|------------------------------------|--------------------|--------|---|---|-----------|
| 整治工程 —— 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省级重点工程 | 土地综合整治工程 | 整治 | 及其他低效闲置用地整理，优化农村建设用地布局结构。整合零散耕地，开展土地综合整治，推进园地和残次林地整理、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提高耕地集中连片程度，改善农田生态。推进田地和残次林地整理、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提高耕地集中连片程度。在农用地整理方面，突出耕地“三位一体”保护，适应发展现代农业和适度规模经营需要，统筹推进低效林草地和园地整理、农田基础设施建设、现有耕地提质改造等，传承农耕文化，增加耕地数量及质量，改善农田生态。减轻化肥农药、畜粪尿粪便污染，规模化禽畜养殖场污染治理设施完备；建立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技术库，实施“源头减量—循环利用—过程拦截—末端治理”措施。 | 域)、兴平市(全域),乾县(新阳镇、周城镇、梁村镇、大杨镇、灵源镇、王村镇、江村镇、薛录镇、马连镇),礼泉县(城关街道办、阡东镇、西张堡镇、骏马镇、史德镇),泾阳县(桥底镇、云阳镇、三渠镇、中张镇),三原县(城关街道办、渠岸镇、陂西镇、独李镇、大程镇)。 | |
| 国土综合整治工程 —— 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省级重点工程 | “旱腰带”脆弱生态区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 矿山生态修复 | 通过地质灾害治理、地质重塑、土壤重构、植被重建等综合治理工程，恢复矿山生态，加强破损山体、景观破坏、崩塌滑坡等矿山环境问题整治；综合利用削坡、卸载、砌墙、续坡等工程手段，开展露天矿山综合整治；加强废渣、尾矿等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理利用；遵循“因地制宜、切实可行”原则，对土壤翻耕、松土及人工精细平整，采用挂网喷薄、覆土复垦等方式，积极开展植树造林，防治水土流失。结合区域的自然条件和矿区植物群落特征，遵照“高低搭配、乔灌搭配”的种植模式，在生态复绿区域内种植适宜矿区自然环境的爬山虎、新疆杨、油松、侧柏等先锋植物，实现矿区生态复绿。在土地复耕地块内种植经济型植物，以提升整体治理效果，提高经济效益，改良矿山地质土壤的物理化学性质，定期对复绿植物养护，加快矿山废弃地生态重建。 | 5个县。淳化县(石桥镇),乾县(峰阳镇、阳峪镇),礼泉县(烟霞镇、叱干镇、烽火镇),泾阳县(安吴镇、口镇、兴隆镇、三渠镇、永乐镇、王桥镇),三原县(陵前镇、渠岸镇、西阳镇、鲁桥镇、大程镇)。 | 2021—2030 |
| 关中 | 渭河(咸) | 湿地 | 实施渭河及其支流生态长廊工程，对区域内渭河、泾河等河流布 | 4个县(市、区)。武功 | 2021— |

| 工程名称 | | 工程类型 | 重点任务 | 涉及区域 | 实施期限 |
|----------------------------------|-----------------------|------------------|--|---|-----------|
| 城市群高质量发展与生态修复工程——关中城市群生态修复省级重点工程 | 咸阳段）水环境治理及滨水景观环境提升子工程 | 生态修复和滨水景观环境提升 | 设绿化林带工程，基本形成河堤湖岸绿树成荫、绿地连片、鸟语花香，水清、岸绿、景美、宜居的水生态环境，以改善生态环境。岸坡防护、污染源治理、水系联通性恢复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等措施。适度改善滨水景观环境，适度建设滨水活动空间，开展渭河咸阳段生态区治理工程。 | 县（大庄镇、普集街道、小村镇），兴平市（汤坊镇、丰仪镇、阜寨镇、庄头镇、桑镇），秦都区（人民路街道办、西兰路街道办、陈杨寨街道办、渭滨街道办），渭城区（中山街道办、渭阳街道办、新兴街道办、渭阳西路街道办）。 | 2030 |
| | 西安都市圈（咸阳）城镇生态融城建设子工程 | 城乡居住地生态修复和生态廊道修复 | 以建设公园城市为目标，增加立体绿化，划定永久城市绿带，建设综合性公园、社区级公园，改善城市生态基底，提升城市整体环境质量，合理化各类绿地种植结构，考虑群落多样性与特色树种结合，采用灌乔草复层降温效果较好的植物，增加城市碳汇。依托渭惠渠、成国渠、胭脂河、帝王输水渠水系及一道塬、二道塬、“门”字形防洪渠等，恢复线性绿地景观人工修复，与主要道路绿化结合共同构建城市蓝绿网络及景观，完善城市绿道体系，增加城市水量和绿量，合理化各类绿地种植结构，考虑群落多样性与特色树种结合，采用灌乔草复层降温效果较好的植物，增加城市碳汇。增加公共活动空间，营造城市线性绿化景观。 | 7个县（市、区）。秦都区、渭城区、兴平市（东城街道办、西城街道办、阜寨镇、西吴街道办），礼泉县（城关街道办）、乾县（城关街道办），三原县（城关街道办），武功县（普集街道）。 | 2030—2035 |
|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市级 | 泾阳—三原固沟保塬生态保护与修复子工程 |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 在渭北地区着力打造渭北早塬生态带，以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巩固退耕还林还草成果，加强生态公益林和天然林保育保护。封山育林、退化人工林修复、合理疏伐间伐、乡土植被补种，加快对单一、高耗水人工林的结构和功能改善，提升森林质量；限制和减少经济林种植面积，结合修复废弃矿山、林权赎买 | 2个县。泾阳县（王桥镇、兴隆镇、口镇、安吴镇），三原县（嵯峨镇、陵前镇、新兴镇、大程镇、西阳镇、鲁桥镇、城关镇、 | 2026—2030 |

| 工程名称 | | 工程类型 | 重点任务 | 涉及区域 | 实施期限 |
|------------|-----------------------|---------------|---|---|-----------|
| 工程 | | | 和封山育林等方式，统筹改善水土流失问题；加强退化湿地、河流生态岸线的保护修复，提升区域水源涵养能力；重点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侵蚀沟治理、土地综合整治，治理区域水土流失；加强对石门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及周边地区保护，建设生态廊道，保护和增强生物多样性。 | 渠岸镇、独李镇。 | |
| | 泾阳—三原旱塬坡耕地水土流失生态修复子工程 | 土地综合整治和水土流失治理 | 耕地坡度在6—15°中度水土流失区，采取修筑梯田、等高种植等措施，达到减少水土流失和粮食增量。通过机械削坡、平整，完成坡改地，增加农作物产量。改造成最窄处也有近10米的宽幅梯田，预期通过项目的实施使得农作物产量达到原本坡地的1.8倍。耕地坡度在15—25°和25°以上全部实施退耕还林（草）工程，增加林草植被覆盖率，继续推进以坡改梯为重点的土地综合整治。 | 2个县。泾阳县（安吴镇），三原县（陵前镇、新兴镇）。 | 2026—2030 |
| 矿山生态修复市级工程 | 旬邑煤矿区采空区治理和生态修复整治子工程 | 矿山生态修复 | 通过废弃渣石土清理、截排水沟和拦挡支护工程修建等措施，消除矿山地质安全隐患；通过客土回覆、土地翻耕和土壤培肥等方式重构土壤环境，采用自然恢复与人工辅助相结合方式恢复地表植被，减少水土流失；采取充填采矿法、条带采矿法、房柱采矿的方法减少矿山塌陷的范围和塌陷幅度，减轻采空区地面塌陷的危害程度；对地面塌陷破坏的土地进行综合整治，主要采取塌陷区裂缝充填、土地复垦、土地平整等方法，消除地面塌陷危害，土地职能作用；对位于采空区以及地面塌陷区的居民点采取移民搬迁，开展地面塌陷地质灾害的监测工作。 | 1个县。旬邑县（郑家镇、土桥镇、清塬镇、太村镇、湫波头镇）。 | 2021—2030 |
| 泾河（咸阳）流域 | 泾河（咸阳段）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 | 湿地保护和修复 | 协调水沙关系，减少河道淤积，结合流域综合治理，实施泾河干流（咸阳段）综合整治工程。治理泾河两岸水土流失，实施山水林田湖系统治理，营造水土保持林，维护咸阳市内泾河及其支流的生态功能，实施泾河及其支流生态长廊工程，开展湿地保护， | 4个县（市）。彬州市（义门镇、豳风街道、城关街道办、新民镇），永寿县（渠子镇、常宁镇），礼 | 2026—2030 |

| 工程名称 | | 工程类型 | 重点任务 | 涉及区域 | 实施期限 |
|-------------------|-----------------------------|----------------|--|--|-----------|
| 生态保护与修复市级工程 | 性保护子工程 | 域岸线生态修复 | 对区域内河流布设绿化林带工程，丰富水体周边生物群落。通过自然恢复和人工辅助修复结合方式，净化水体，彻底解决河流劣V类水质，提升水质达到Ⅲ类以上，改善水环境和水质，消除水体富营养化、种植水生植物、增强水体自净能力。重点治理礼泉泥河沟、泔河水污染问题，统筹生活、生产、生态用水，协调和平衡区域用水关系。严禁污水处理厂随意排放，严禁生活污水及生活垃圾随意排放，完成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 | 泉县（烽火镇、阡东镇、烟霞镇），泾阳县（桥底镇、王桥镇、中张镇）。 | |
| | 泾河（咸阳）流域重点水源地水源涵养与生态保护修复子工程 | 流域岸线生态修复 | 重点开展亭口水库、黑松林水库、杨家河水库、泔河水库水源涵养工程，划定水源保护范围线，库区村庄采取以污水生态处理系统为主的面源污染治理措施，净化水质，改善生态环境。完成水源地防护，在河流入库处和取水口附近放置生态浮床等工程，恢复水源地生态环境，加强水源涵养，提高水源地水质质量。实施库区水源涵养林，布设护岸林生过滤带。 | 3个县。长武县（亭口镇），淳化县（车乌镇），礼泉县（石潭镇、昭陵镇、赵镇、烟霞镇、烽火镇）。 | 2026—2030 |
| 重大生态源地生态保护与修复市级工程 | 自然保护地及唐代帝陵遗址带生态保护与修复子工程 | 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景观生态修复 | 继续推进国家级湿地公园（试点），国家级、省级森林自然公园，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健全制定保护制度体系，加快推进水生态栖息地建设，通过提高河流管控与调度能力、岸坡防护、污染源治理、水系联通性恢复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等措施，改善区域河流生物多样性与水生态，提升水域生态系统环境承载力。合理规划构建水生态，促进生物多样性恢复与水生态修复，大幅度提高湿地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及水源涵养能力。开展重要湿地的违法占地、生态状况、治理成效等专项监测。探索建立湿地破坏预警系统，制定湿地保护约谈等管理办法，加强破坏湿地行为督查。聚焦乾陵、昭陵等重大帝陵遗址，以历史文物保护为原则，因地制宜，实施退化林分修复和低效林改造，打造生态景观长廊。 | 涉及旬邑县、长武县、淳化县、永寿县、泾阳县、乾县、三原县、礼泉县。 | 2026—2030 |

| 工程名称 | | 工程类型 | 重点任务 | 涉及区域 | 实施期限 |
|---------------|-------------------|-----------|---|---|-----------|
| 咸阳市中小流域治理市级工程 | 咸阳市中小河流生态保护与修复子工程 | 流域岸线生态修复 | 对漆水河、泔河、三水河、浊峪河、清峪河、白马河、韦水河、黑河、冶峪河、漠西河、水帘河、南河（彬州市）共12条河流，加强督查检查力度，加强河道沟渠源头治理，污染治理，开展生态保护坡建设，加强河流防洪治理，保护生态廊道生物多样性与水源涵养能力。 | 涉及兴平市、武功县、三原县、泾阳县、乾县、礼泉县、彬州市、旬邑县、永寿县、淳化县。 | 2021—2025 |
| 生态环境治理市级工程 | 全市乡镇居住地生态修复子工程 | 乡镇居住地生态修复 | 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农村厕所革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村镇绿化、东干渠、西干渠、引渭总干渠、成国渠、渭惠渠等灌溉渠水污染治理生态修复项目、垃圾转运收集系统建设、生活垃圾压缩中转站及垃圾分类建设、建筑垃圾再生利用、改善城市内涝项目、旱厕改造。 | 全市乡镇。 | 2030—2035 |

备注：原则上省级项目与国家级项目在同一个县域内，项目范围不得重叠；市级项目与国家级项目、省级项目在同一个县域内，项目范围不得重叠。